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ALUMINUM CORPORATION OF CHINA LIMITED

股份代號：2600 (香港)

ACH (美國)

601600 (中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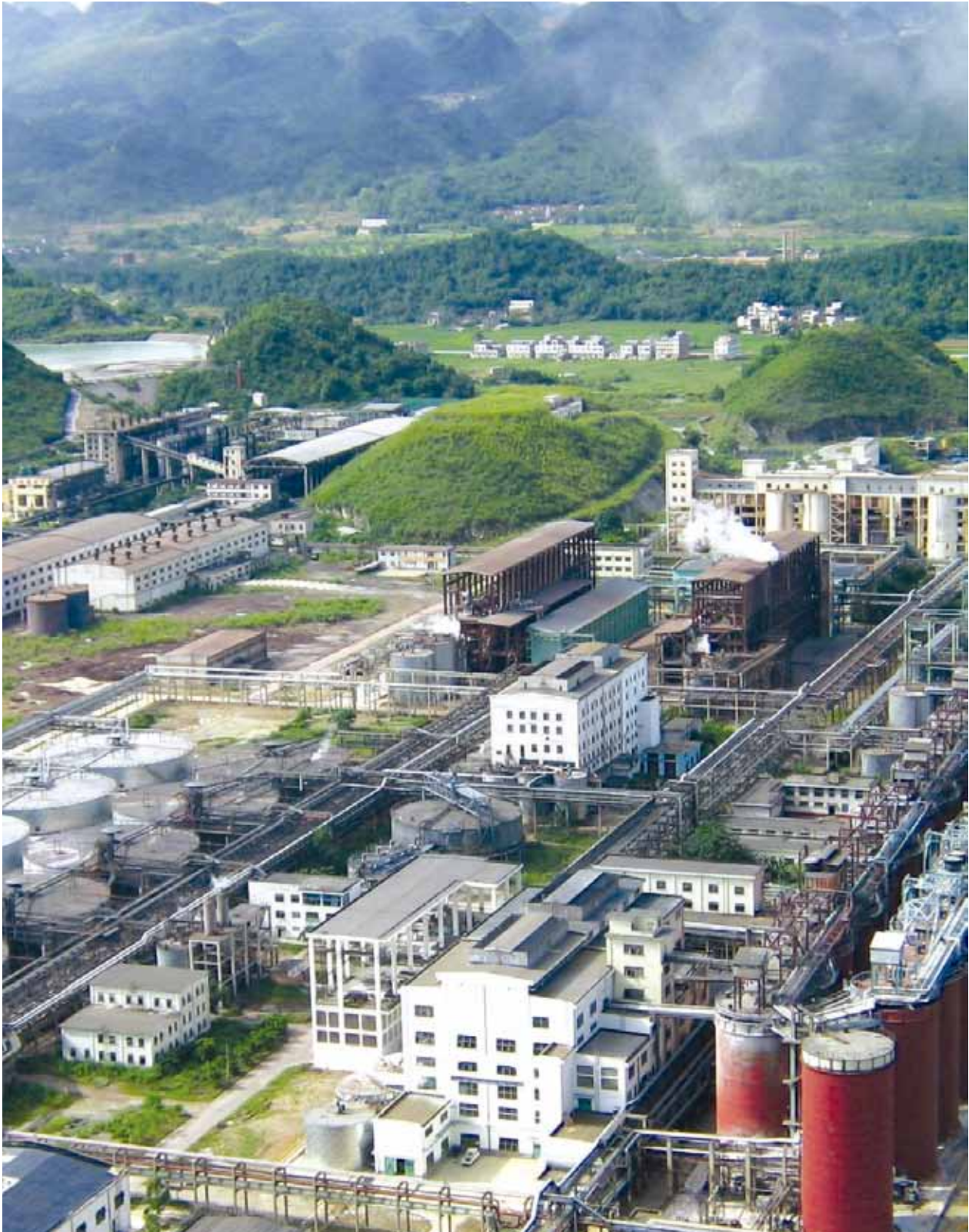


年度
報告
2010



目 錄

2	公司簡介
6	公司資料
9	財務摘要
15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
30	股本結構、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39	董事長報告
48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
58	董事會報告
67	監事會報告
72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
94	重要事項
99	關連交易
119	獨立核數師報告
121	財務狀況表
125	合併綜合收益表
127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129	合併現金流量表
13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簡介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中國鋁業」、「公司」或「本公司」)是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分別在紐約證券交易所、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本集團」)經營的業務主要包括鋁土礦的開採，氧化鋁、原鋁、鋁加工產品的生產、銷售及其他有色金屬產品貿易。

本集團是中國最大的氧化鋁、原鋁和鋁加工生產商，也是全球第二大氧化鋁生產商和第三大原鋁生產商。

本集團的競爭力主要表現在：

- 在中國氧化鋁、原鋁及鋁加工市場佔據領先的戰略性地位；
- 擁有充足且可靠穩定的鋁土礦資源及提煉技術；及
- 擁有完善的產業鏈，能夠較好地抵抗市場風險。

本集團主要包括以下分公司、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

分公司：

- 山東分公司(主要生產氧化鋁／原鋁產品)；
- 河南分公司(主要生產氧化鋁／原鋁產品)；

公司簡介(續)

- 貴州分公司(主要生產氧化鋁／原鋁產品)；
- 山西分公司(主要生產氧化鋁產品)；
- 廣西分公司(主要生產氧化鋁／原鋁產品)；
- 中州分公司(主要生產氧化鋁產品)；
- 青海分公司(主要生產原鋁產品)；
- 蘭州分公司(主要生產原鋁產品)；
- 連城分公司(主要生產原鋁產品)；
- 重慶分公司(主要生產氧化鋁產品)；
- 西北鋁加工分公司(主要生產鋁加工產品)；
- 鄭州研究院(主要進行研發服務)。

附屬公司：

- 山西華澤鋁電有限公司(「山西華澤」)(主要生產原鋁產品)；
- 山西華聖鋁業有限公司(「山西華聖」)(主要生產原鋁產品)；
- 撫順鋁業有限公司(「撫順鋁業」)(主要生產原鋁產品)；

公司簡介(續)

- 遵義鋁業股份有限公司(「遵義鋁業」)(主要生產原鋁產品)；
- 山東華宇鋁電有限公司(「山東華宇」)(主要生產原鋁產品)；
- 甘肅華鷺鋁業有限公司(「甘肅華鷺」)(主要生產原鋁產品)；
- 包頭鋁業有限公司(「包頭鋁業」)(主要生產原鋁產品)；
- 焦作萬方鋁業股份有限公司(「焦作萬方」)(主要生產原鋁產品)；
- 中鋁青島輕金屬有限公司(「青島輕金屬」)(主要生產再生鋁產品)；
- 中鋁西南鋁冷連軋板帶有限公司(「中鋁西南鋁冷連軋」)(主要生產鋁加工產品)；
- 中鋁瑞閩鋁板帶有限公司(「中鋁瑞閩」)(主要生產鋁加工產品)；
- 中鋁河南鋁業有限公司(「河南鋁業」)(主要生產鋁加工產品)；
- 華西鋁業有限責任公司(「華西鋁業」)(主要生產鋁加工產品)；
- 中鋁西南鋁板帶有限公司(「中鋁西南鋁板帶」)(主要生產鋁加工產品)；

公司簡介(續)

- 中鋁礦業有限公司(「中鋁礦業」)(主要開採鋁土礦)；
- 中鋁中州礦業有限公司(「中州礦業」)(主要開採鋁土礦)；
- 中鋁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中鋁國貿」)(主要從事有色金屬產品的貿易)；
- 中國鋁業香港有限公司(「中鋁香港」)(主要進行海外項目開發)；
- 中國鋁業遵義氧化鋁有限公司(「遵義氧化鋁」)(主要生產氧化鋁產品)；
- 中鋁南海合金有限公司(「南海合金」)(主要生產鋁加工產品)；
- 山西華泰碳素有限責任公司(山西碳素)(主要生產碳素產品)；
- 山西龍門鋁業有限公司(「龍門鋁業」)(主要生產原鋁產品)；
- 中鋁太嶽礦業有限公司(「太嶽礦業」)(主要開採鋁土礦)。

合營企業：

- 廣西華銀鋁業有限公司(「廣西華銀」)(主要生產氧化鋁產品)，本公司持有其33%的股份。

公司資料

- | | |
|----------|---------------------------------------|
| 公司法定名稱 |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公司中文名稱縮寫 | 中國鋁業 |
| 公司英文名稱 | ALUMINUM CORPORATION OF CHINA LIMITED |
| 公司英文名稱縮寫 | CHALCO |

- | | |
|------------|---|
| 公司首次註冊登記日期 | 2001年9月10日 |
| 公司註冊地址 | 中國北京海淀區西直門北大街62號(郵編：100082) |
| 公司辦公地址 | 中國北京海淀區西直門北大街62號(郵編：100082) |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 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會展廣場辦公大樓31樓3103室 |
| 公司國際互聯網網址 | http://www.chalco.com.cn |
| 公司電子信箱 | IR_FAQ@chalco.com.cn |

- | | |
|-----------|---------------------------------|
| 公司法定代表人 | 熊維平 |
| 公司(董事會)秘書 | 劉強 |
| 電話 | +86(10)8229 8103 |
| 傳真 | +86(10)8229 8158 |
| 電子信箱 | IR_FAQ@chalco.com.cn |
| 聯繫地址 | 中國北京海淀區西直門北大街62號(郵編：100082) |
| 公司證券事務代表 | 申慧 |
| 電話 | +86(10)8229 8560 |
| 傳真 | +86(10)8229 8158 |
| 電子信箱 | IR_FAQ@chalco.com.cn |
| 聯繫地址 | 中國北京海淀區西直門北大街62號(郵編：100082) |
| 公司信息諮詢部門 | 董事會秘書室 |
| 公司信息諮詢電話 | +86(10)8229 8560/8157/8456/8468 |

4. 股份過戶登記處
- H股：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 A股：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國上海市陸家嘴東路166號中國保險大廈三層
- 美國托存證券： The Bank of New York Corporate Trust Office
101 Barclay Street
New York 10286, USA
5. 股票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海證券交易所
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
- 股票名稱 中國鋁業(CHALCO)
- 證券代碼 2600(香港)
601600(中國)
ACH(美國)
6.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7. 企業法人營業執照註冊號 100000000035734
- 稅務登記號碼 110108710928831
- 組織機構代碼 71092883-1

公司資料(續)

8. 獨立核數師
-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太子大廈22樓
-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湖濱路202號企業天地2號樓普華永道中心11樓
郵政編號：200021
9. 法律顧問
- 有關香港法律及美國法律：
貝克•麥堅時律師事務所
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1期23樓
- 有關中國法律：
金誠同達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建國門外大街1號
國貿大廈3期10層
10. 公司信息備置地地點
- 公司董事會秘書室

財務摘要

1.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摘要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209.9億元，同比增加72.19%；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盈利為人民幣7.8億元，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06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營業收入	120,994,847	70,268,005	76,728,147	85,198,835	64,826,615
銷售成本	(113,349,941)	(69,079,446)	(70,960,668)	(64,936,133)	(43,930,699)
毛利	7,644,906	1,188,559	5,767,479	20,262,702	20,895,916
銷售費用	(1,573,301)	(1,264,920)	(1,562,841)	(1,355,534)	(1,027,875)
管理費用	(2,623,740)	(2,956,506)	(2,507,011)	(3,029,114)	(2,449,268)
研究及開發費用	(164,235)	(177,756)	(177,507)	(229,803)	(116,389)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損失／核銷	(701,781)	(623,791)	(1,334)	(13,249)	(16,924)
其他收入	328,853	151,142	100,781	47,067	59,832
其他收益，淨額	491,024	403,836	212,840	111,846	322,429
營業利潤／(虧損)	3,401,726	(3,279,436)	1,832,407	15,793,915	17,667,721
財務費用，淨額	(2,495,184)	(2,137,825)	(1,709,667)	(1,040,171)	(637,236)

財務摘要 (續)

1.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摘要 (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除財務費用後經營利潤／(虧損)	906,542	(5,417,261)	122,740	14,753,744	17,030,485
應佔合營企業盈利／(虧損)	233,784	(50,392)	1,672	(3,381)	(11,419)
應佔聯營企業盈利	240,028	77,056	10,045	241,945	105,177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1,380,354	(5,390,597)	134,457	14,992,308	17,124,243
所得稅(費用)／收益	(411,216)	711,003	34,172	(2,869,210)	(4,410,674)
本年利潤／(虧損)	969,138	(4,679,594)	168,629	12,123,098	12,713,569

財務摘要 (續)

1.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摘要 (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778,008	(4,642,894)	19,485	10,753,042	11,841,681
非控制性權益	191,130	(36,700)	149,144	1,370,056	871,888
本年利潤／(虧損)	969,138	(4,679,594)	168,629	12,123,098	12,713,569
股利	154,179	—	703,273	4,131,749	2,190,177

以下是本集團的合併總資產及總負債概要：

	於12月31日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人民幣千元 (附註)
總資產	141,332,039	133,975,189	135,612,152	105,848,068	81,941,754
總負債	84,135,184	78,394,032	75,430,722	41,354,861	32,675,192
淨資產	57,186,855	55,581,157	60,181,430	64,493,207	49,266,562

附註：於2007年及2006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信息並未對本公司於2008年和2009年進行的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進行合併財務報表重述。

財務摘要(續)

2. 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2006)編製的財務摘要

項目	截至2010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營業利潤	945,183
本年利潤	969,138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本年利潤	778,008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本年利潤	112,234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7,103,859

非經常性損益項目	截至2010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處置損失	184,022
補貼收入	328,853
持有及處置交易性金融資產／負債、處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產生的投資收益	306,609
應收款項減值準備轉回	4,472
其他營業外收支淨額	76,993

註： 上述中國企業會計準則(2006)下規定的非經常性損益項目，不包括物業、廠房、設備的減值損失／核銷。

2. 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2006)編製的財務摘要 (續)

報告期末集團前兩年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比 上年增／(減) (%)
營業收入	120,994,847	70,268,005	72.19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1,380,354	(5,390,597)	不適用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 本年利潤／(虧損)	778,008	(4,618,713)	不適用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歸屬於本公司 權益持有人的本年利潤／(虧損)	112,234	(5,014,758)	不適用
基本每股收益／(虧損)(人民幣元)	0.06	(0.34)	不適用
稀釋每股收益／(虧損)(人民幣元)	0.06	(0.34)	不適用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基本 每股收益／(虧損)(人民幣元)	0.01	(0.37)	不適用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1.53	(8.76)	增加10.29 個百分點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加權 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0.22	(9.51)	增加9.73 個百分點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的淨現金	7,103,859	(705,954)	不適用
每股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的淨現金 (人民幣元)	0.53	(0.05)	不適用
資產合計	141,322,039	133,975,189	5.4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51,608,147	50,428,093	2.34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 每股淨資產(人民幣元)	3.82	3.73	2.41

財務摘要 (續)

3.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中國企業會計準則(2006)編製的財務資料的比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於12月31日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 持有人利潤		本公司權益 持有人應佔權益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按企業會計準則(2006)	778,008	(4,618,713)	51,608,147	50,428,093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778,008	(4,642,894)	51,580,792	50,400,738

董事、監事及 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

1.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告期內情況

姓名	職務	性別	年齡	委任／連任 起始日期 (年.月.日)	2010年	是否在
					公司支付／ 應付的 報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權益持有人或 其他關聯單位 領取報酬、津貼
熊維平	董事長、CEO	男	54	2010.6.22	1,005.1	否
羅建川	執行董事、總裁	男	47	2010.6.22	869.8	否
陳基華 ⁽¹⁾	執行董事、副總裁、 財務總監	男	43	2010.6.22	605.3	否
劉祥民	執行董事、副總裁	男	48	2010.6.22	660.6	否
石春貴	非執行董事	男	70	2010.6.22	150	否
呂友清	非執行董事	男	47	2010.6.22	0	是
康義 ⁽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70	2007.5.18	99.03	否
張卓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77	2010.6.22	207.18	否
王夢奎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72	2010.6.22	207.18	否
朱德淼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46	2010.6.22	207.18	否
敖宏	監事會主席	男	49	2010.6.22	0	是
袁力	監事	男	52	2010.6.22	0	是
張佔魁	監事	男	52	2010.6.22	0	是
丁海燕	副總裁	男	52	2010.6.22	660.6	否
蔣英剛	副總裁	男	47	2010.6.22	655.6	否
劉強	董事會秘書	女	47	2010.6.22	594.3	否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續)

1.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告期內情況(續)

2010年6月22日召開的公司2009年度股東周年大會選舉出了公司第四屆董事會董事，其中：執行董事4人，分別是：熊維平先生、羅建川先生、陳基華先生、劉祥民先生；非執行董事2人，分別是：石春貴先生、呂友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3人，分別是：張卓元先生、王夢奎先生、朱德淼先生。

附註(1) 陳基華先生因個人原因已於2010年10月28日辭去其所擔任的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及財務總監職務，並於當日生效。2011年2月23日召開的董事會已通過決議同意聘請劉才明先生為公司高級副總裁、財務總監，同時委任劉才明先生為公司執行委員會委員，並提名劉才明先生為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候選人，該提名待公司201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批准後生效。

附註(2) 康義先生因連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達六年，根據相關法律規定，不再繼續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0年6月22日召開的2009年股東周年大會後卸任。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續)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工作經歷：

執行董事

熊維平先生，54歲，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同時擔任中國鋁業公司(以下稱「中鋁公司」)總經理。自2001年起任職於本公司，2006年離任，2009年複任。熊先生畢業於中南工業大學礦物工程專業，獲工程博士學位，並在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完成經濟學博士後研究工作。熊先生擁有經濟、企業管理和金屬礦業等方面的學術成果和豐富的實踐經驗，兼任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是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的專家，被原國家人事部批准為「國家有突出貢獻的中青年專家」。他曾先後擔任共青團湖南省委副書記，全國青聯常委、湖南省青聯主席，中南工業大學常務副校長兼工商管理學院院長、教授、博士生導師，中國銅鉛鋅集團公司副總經理，中鋁公司副總經理，中國鋁業執行董事、高級副總裁、總裁及香港中旅(集團)有限公司副董事長、總經理。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續)

羅建川先生，47歲，公司執行董事、總裁，董事會發展規劃委員會主任委員，公司執行委員會副主任。自2001年起任職於本公司。羅先生1985年畢業於昆明理工大學採礦專業，持有中南大學博士學位，教授級高級工程師。他長期從事有色金屬企業管理工作，在有色金屬企業運營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的專業經驗和較強的管理能力。羅先生曾任中國有色金屬工業總公司鉛鋅局工程師，海口南新實業公司經理，金鵬礦業開發公司總經理助理，北京鑫泉技貿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中國有色金屬工業貿易集團公司總經理助理，中國銅鉛鋅集團公司貿易部副主任，中鋁國際貿易有限公司總經理，本公司營銷部總經理、本公司副總裁、高級副總裁。

陳基華先生(已辭任)，43歲，於2010年10月28日辭職前為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兼財務總監，自2001年起任職於本公司，持有中央財政金融大學碩士學位。他長期從事企業財務及金融方面的管理工作，具有豐富的專業經驗。陳先生曾擔任中國誠信證券評估有限公司國際融資部執行經理，紅牛維他命飲料有限公司財務總監，沙烏地阿拉伯ALJ(中國)有限公司中國區財務總監，吉通網絡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總監，亦曾任中鋁公司總經理助理及本公司財務部總經理。陳基華先生因個人原因已於2010年10月28日辭去其所擔任的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及財務總監職務。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續)

劉祥民先生，48歲，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自2001年起任職於本公司。劉先生1982年畢業於中南工業大學有色冶金專業，持有中南大學博士學位，是教授級高級工程師。他長期從事有色金屬冶金研究和企業管理工作，具有豐富的專業經驗，曾擔任中州鋁廠氧化鋁分廠副廠長、廠長，中州鋁廠副廠長，本公司中州分公司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石春貴先生，70歲，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05年起任職於本公司。石先生於1964年畢業於東北財經大學財政系，高級經濟師，在財務、政府及企業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經驗。石先生曾先後擔任河北省秦皇島市商業局副局長，河北省秦皇島市政府副市長、常務副市長，中國建設銀行河北省分行行長，中國建設銀行北京市分行行長，中國建設銀行總行副行長，中國信達資產管理公司副總裁，天津鋼管有限公司副董事長。石先生還曾任中國投資學會副會長。石先生目前還是銀泰百貨有限公司、中國中材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續)

呂友清先生，47歲，公司非執行董事，同時擔任中鋁公司副總經理。自2010年6月起任職於本公司。呂先生1989年畢業於四川省社科院政治學所研究生，持有四川大學經濟學院博士學位，是教授級高級工程師。他長期從事國家政策研究和企業管理工作，具有豐富的管理經驗，曾擔任四川省南充市政府副市長、中共四川瀘州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長，中共四川瀘州市委副書記，中鋁公司黨組成員、副總經理。

獨立非執行董事

康義先生(已卸任)，70歲，至2010年6月22日止為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主任委員。康先生自2004年起任職於本公司。康先生目前擔任中國有色金屬工業協會會長。康先生1965年畢業於中南礦冶學院有色金屬冶金專業，是教授級高級工程師。他經驗豐富，長期從事企業管理和公共事務，曾先後擔任青銅峽鋁廠廠長，寧夏回族自治區經委主任，中國有色金屬工業總公司副總經理，國家有色金屬工業局副局長。康先生還是全國政協委員，中國科協委員，中國有色金屬學會理事長，同時擔任金堆城鉬業股份有限公司和寶雞鈦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康義先生已於2010年6月22日委任期屆滿不再連選，卸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主任委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續)

張卓元先生，77歲，自2007年起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畢業於中南財經學院經濟系，在政治經濟學、價格學、市場學方面具有很深的專業造詣，曾先後擔任中國社會科學院財貿經濟研究所所長、研究員、《財貿經濟》主編、博士生導師；中國社會科學院工業經濟研究所所長、研究員、博士生導師；中國社會科學院經濟研究所所長、研究員、博士生導師及《經濟研究》主編。張先生現任中國社會科學院學部委員、中國社會科學院經濟研究所研究員，還是第九屆、十屆全國政協委員，中國價格學(協)會及中國城市發展研究會的顧問，中國成本研究會會長，孫冶方經濟科學基金會榮譽理事。

王夢奎先生，72歲，自2008年起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畢業於北京大學經濟學系，是一位經濟學家，長期從事經濟理論和經濟政策的研究，出版有許多經濟學和其他方面的著作。王先生曾先後擔任中共中央書記處研究室經濟組副組長、研究員，國家計委專職委員、國家計委經濟研究中心常務副主任，國務院研究室副主任、主任，國務院發展研究中心主任，第十屆全國人大常委會委員、財經委員會副主任。王先生是北京大學教授、博士生導師。現任中國發展研究基金會董事長和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理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續)

朱德森先生，46歲，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主任委員，於2008年起任職於本公司。朱先生目前是橡樹資本(香港)有限公司高級顧問。朱先生畢業於芝加哥大學商學院獲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中國財政部財政科學研究所獲授經濟學碩士學位、河北地質學院獲授經濟學學士學位；是中國早期註冊會計師之一。朱先生在財務、審計、資本運作方面具有豐富的專業經驗。朱先生曾先後任職於中國財政部，FMC公司投資分析部，並曾擔任瑞士信貸第一波士頓股本資本市場部及投資銀行部中國業務主管，摩根大通集團董事總經理、亞太區執行委員會委員兼大中華地區營運委員會主席。朱先生於2005年11月加入橡樹資本，為橡樹資本(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於2010年8月起成為高級顧問。朱先生目前還是WSP控股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監事

敖宏先生，49歲，現任中鋁公司副總經理，自2006年起任本公司監事。敖先生畢業於昆明理工大學冶金專業，持有中南大學碩士學位，是教授級高級工程師。他在有色金屬研究、企業管理、公司管治及內部控制方面具有豐富經驗，曾先後擔任北京有色金屬研究總院工程師、高級工程師、辦公室主任、副院長，有研半導體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有研硅股)董事長，國瑞電子材料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北京國晶輝紅外光學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國偉銀光防腐材料公司董事長及香港國晶微電子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續)

袁力先生，52歲，為本公司員工選舉產生的監事，現任本公司企業文化部總經理，自2001年起受聘於本公司。他是工程師，具有豐富的行政管理經驗，曾擔任中國有色金屬工業總公司辦公廳經理、辦公室副主任調研處處長，國家有色金屬工業局秘書處處長、助理巡視員及中鋁公司政工部副主任、黨群工作部主任。

張佔魁先生，52歲，現任中鋁公司財務部主任，自2001年起任職於本公司。他是經濟管理研究生，高級會計師，在企業財務會計、資金管理及審計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曾先後擔任中國有色金屬設計研究總院財務處處長、審計處處長，北京恩菲科技產業集團副總經理，中國銅鉛鋅集團公司財務部會計處處長、財務部副主任及本公司上市辦公司資產財務負責人、財務部資金處處長，本公司財務部綜合處經理，中鋁公司財務部副主任。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續)

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劉才明先生，48歲，於2011年2月23日被委任為公司高級副總裁、財務總監。劉先生畢業於復旦大學經濟學院，博士研究生，高級會計師，中國註冊會計師。2007年1月加入中鋁公司，劉先生長期在國有大型企業從事財務管理工作，在財務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曾擔任中國有色金屬對外工程公司財務處副處長、處長，中國有色金屬建設集團公司副總經理，中色建設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中國有色金屬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中國有色礦業建設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中鋁公司副總經理，雲南銅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中鋁上海銅業有限公司董事長，中鋁昆明銅業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中國銅業有限公司董事、總裁。劉先生還曾掛職擔任雲南省財政廳副廳長，雲南省國資委主任，雲南省省長助理。

丁海燕先生，52歲，公司副總裁，自2001年起任職於本公司。丁先生1982年畢業於北京經濟學院勞動經濟專業，持有經濟學碩士學位，高級經濟師。丁先生在勞動、工資、保險及企業併購、資本運作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曾先後擔任中國有色金屬工業總公司人事部勞動工資處處長、勞動保險局副局長，國家有色金屬工業局企事業改革司副司長，中鋁公司資產經營部主任、本公司上市辦公室副主任、中鋁公司總經理助理及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會秘書。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續)

蔣英剛先生，47歲，副總裁，自2001年起任職於本公司。蔣先生1983年畢業於中南工業大學有色冶金專業，獲有色冶金工程碩士學位，教授級高級工程師。他長期在生產企業從事生產運營和企業管理工作，專業經驗豐富，曾先後擔任青海鋁廠企管處副處長、處長，青海鋁廠電解鋁廠廠長，青海鋁業有限公司副經理、經理及本公司青海分公司總經理，2007年起任公司副總裁。

劉強女士，47歲，公司董事會秘書，自2001年起任職於本公司。劉女士1989年畢業於北京第二外國語學院英國文學專業，獲得文學碩士學位，副譯審。劉女士曾在北京對外經濟貿易大學進修金融、財務和工商管理課程，在香港東方鑫源有限公司財務部工作時曾在香港接受金融和財務培訓。劉女士曾先後任中國有色金屬進出口總公司澳大利亞公司財務部業務經理，在有色金屬進出口和鋁市場分析方面具有豐富的專業經驗，曾任中國有色金屬進出口總公司鋁業務處業務經理，中國有色金屬貿易集團和中國五金礦產進出口總公司鋁行業市場高級分析師，中鋁國際貿易有限公司進出口部副經理。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續)

2. 本年度內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在本公司股東單位任職情況

姓名	股東單位名稱	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是否領取報酬津貼
熊維平	中鋁公司	總經理	2009.2	否
呂友清	中鋁公司	副總經理	2003.12	是
敖 宏	中鋁公司	副總經理	2005.10	是
張佔魁	中鋁公司	財務部主任	2006.3	是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續)

在其他單位任職情況

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是否領取報酬津貼
石春貴	銀泰百貨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08.4	是
	中國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0.1	是
朱德淼	橡樹資本(香港)有限公司	高級顧問	2010.8	是
	WSP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07.1	是

3.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的決策程式和決策依據及報酬

公司專業部門根據市場水準和公司薪酬策略，提出公司董事、監事、高管人員薪酬方案，提交公司薪酬委員會審議。高管人員薪酬提交公司董事會審定，董事及監事人員薪酬提交公司董事會審議、股東大會審定。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續)

公司根據發展戰略、企業文化及薪酬策略，參考市場可比企業(規模、行業、性質等)同等崗位的薪酬水準，結合外部專業諮詢機構的意見和建議，掛鉤公司經營業績及個人績效考核結果，決定公司董事、監事、高管人員薪酬。

2010年度，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報酬總計為人民幣592萬元(含獨立董事車馬費)，其中除酌情花紅部分人民幣138萬元不在本年度發放外，其餘均在本年度兌現。

4. 本年度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姓名	擔任的職務	變動原因
陳基華	執行董事，副總裁兼財務總監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八日辭任， 當日生效
康 義	獨立非執行董事	任期屆滿，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二十二日卸任，當日生效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續)

5. 公司員工情況

於2010年12月31日，公司在職員工為108,256人，員工的結構如下：

職能構成情況

類別	人數
管理人員	17,676
銷售人員	735
生產人員	88,480
其他	1,365
合計	108,256

教育程度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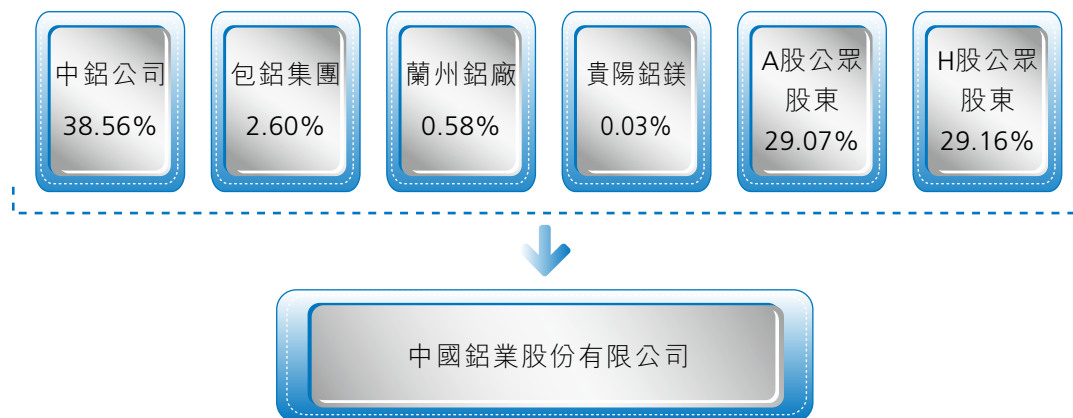
類別	人數
研究生	776
本科生	11,075
專科生	26,919
中專生或以下	69,486
合計	108,256

股本結構、變動及 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1. 股本結構

本集團最大的股東是中鋁公司，直接持有38.56%的股權。並連同其附屬公司持有本公司合共41.82%股權。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視中鋁公司為最終母企業。

中國鋁業股權結構圖



股本結構、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續)

於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股本結構如下：

	於2010年12月31日	
	股份數目 (百萬股)	佔已發行股本比例 (%)
A股限售股東(附註1)		
中鋁公司	5,214.41	38.56
包頭鋁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附註2)	351.22	2.60
蘭州鋁廠(附註2)	79.47	0.58
貴陽鋁鎂設計研究院(附註2)	4.12	0.03
A股非限售股東	3,931.30	29.07
H股股東	3,943.97	29.16
合計	13,524.49	100

附註1： 本公司A股限售股自2011年1月4日起已全流通。

附註2： 此等公司為中鋁公司的附屬公司。此外，中鋁公司的附屬公司山西鋁廠持有714萬股流通A股無限售條件股份，佔已發行股本約0.05%。

根據本公司可獲的公開資料及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於本報告發行前的最後可行日期，即2011年2月28日，本公司的股本結構中維持足夠的公眾持股量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

股本結構、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續)

2.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司股本結構沒有變化。

股份情況表

	本次變動前		發行新股	本次變動後	
	股份 (數量)	比例 (%)		股份 (數量)	比例 (%)
一. 有限售條件股份(附註)					
1. 國家持股	5,214,407,195	38.56	不適用	5,214,407,195	38.56
2. 國有法人持股	434,809,850	3.21	不適用	434,809,850	3.21
有限售條件股份合計	5,649,217,045	41.77	不適用	5,649,217,045	41.77
二. 無限售條件流通股份					
1. 人民幣普通股	3,931,304,879	29.07	不適用	3,931,304,879	29.07
2. 境外上市的外資股	3,943,965,968	29.16	不適用	3,943,965,968	29.16
無限售條件流通股份合計	7,875,270,847	58.23	不適用	7,875,270,847	58.23
三. 股份總數	13,524,487,892	100	不適用	13,524,487,892	100

附註：有限售條件A股股份自2011年1月4日起已全流通。

股本結構、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續)

股份變動的批准情況

無

股份變動的過戶情況

無

3. 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

(1) 前三年歷次證券發行情況

無

(2) 公司股份總數及結構的變動情況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已發行股份數額為13,524,487,892股；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未發生增減，股份結構也沒發生任何變化。

4. 持股5%或以上主要股東

主要股東

據董事所知，於2010年12月31日，除本公司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以外，如下人士在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予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備存的登記冊內，或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的權益或淡倉。

股本結構、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續)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持有股份數目	身份	佔有關已發行 類別股本之百分比	佔已發行股本 總數之百分比
中鋁公司	A股	5,656,357,299 (L) (附註1)	實益擁有人及 控制的公司權益	59.04% (L)	41.82% (L)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 股份有限公司	A股	800,759,074 (L)	實益擁有人	8.36% (L)	5.92% (L)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	A股	709,373,136 (L)	實益擁有人	7.40% (L)	5.25% (L)
鄧普頓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H股	828,518,475 (L)	投資經理	21.01% (L)	6.13% (L)
Blackrock, Inc.	H股	306,643,347 (L) 23,023,512 (S) (附註2)	控制的公司權益	7.78% (L) 0.58% (S)	2.27% (L) 0.17% (S)
Morgan Stanley	H股	217,898,674 (L) 201,916,981 (S) (附註3)	控制的公司權益	5.52% (L) 5.12% (S)	1.61% (L) 1.49% (S)
JPMorgan Chase & Co.	H股	204,269,215 (L) 21,324,692 (S) 73,253,600 (P) (附註4)	實益擁有人，投資經理 及保管人—法團/ 核准借出代理人	5.18% (L) 0.54% (S) 1.86% (P)	1.51% (L) 0.16% (S) 0.54% (P)

(L) 字母「L」代表長倉。

(S) 字母「S」代表短倉。

(P) 字母「P」代表借出的權益。

附註：

1. 此等權益包括中鋁公司直接於5,214,407,195股A股擁有權益，以及中鋁公司控制的多家附屬公司合共擁有的441,950,104股A股權益，其中包括包頭鋁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持有的351,217,795股A股、蘭州鋁廠持有的79,472,482股A股、貴陽鋁鎂設計研究院持有的4,119,573股A股以及山西鋁廠持有的7,140,254股A股。

股本結構、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續)

2. 此等權益由Blackrock, Inc.所控制的多家公司直接持有。在長倉的H股總權益中，450股H股以衍生工具持有。
3. 此等權益由Morgan Stanley所控制的多家公司直接持有。

在長倉的H股總權益中，139,829,143股H股由Morgan Stanley & Co, Inc.持有，73,971,831股H股由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持有，1,539,625股H股由Morgan Stanley Smith Barney LLC持有，1,422,075股H股由Morgan Stanley Capital Services Inc.持有，1,000,000股H股由MSDW Equity Finance Services I (Cayman) Limited持有及136,000股H股由Morgan Stanley Capital (Luxembourg) S.A.持有。

在短倉的H股總權益中，136,150,943股H股由Morgan Stanley & Co, Inc.持有，59,949,588股H股由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持有，3,000,000股H股由Morgan Stanley Capital Services Inc.持有，1,000,000股H股由MSDW Equity Finance Services I (Cayman) Limited持有，112,600股H股由Morgan Stanley Capital (Cayman Islands) Limited持有及1,703,850股H股由Morgan Stanley Asia Products Limited持有。

4. 在長倉的H股總權益中，73,253,600股H股由JPMorgan Chase Bank, N.A.持有，92,480,000股H股由JF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持有，13,264,162股H股由J.P.Morgan Securities Ltd.持有，16,832,103股H股由J.P.Morgan Whitefriars, Inc.持有，2,851,350股H股由J.P.Morgan Markets Limited持有，3,530,000股H股由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imited持有，886,000股H股由J.P.Morgan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c.持有及1,172,000股H股由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持有。

在短倉的H股總權益中，13,264,162股H股由J.P.Morgan Securities Ltd.持有，5,209,180股H股由J.P.Morgan Whitefriars Inc.持有，2,851,350股H股由J.P.Morgan Markets Limited持有。

在長倉的H股總權益中，1,000,000股H股以衍生工具持有。

在短倉的H股總權益中，5,209,180股H股以衍生工具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於2010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其他人士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視情況而定)中擁有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和第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披露並記錄於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備存的登記冊的權益或短倉，或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股本結構、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續)

5. 股東數量

單位：股東數

於2010年12月31日股東總數 609,956

6. 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

	持股總數	股東性質	持股比例 (%)
1 中鋁公司	5,214,407,195	A股	38.56
2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926,907,637	H股	29.04
3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800,759,074	A股	5.92
4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709,373,136	A股	5.25
5 國開金融有限責任公司	425,858,145	A股	3.15
6 包頭鋁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351,217,795	A股	2.60
7 蘭州鋁廠	79,472,482	A股	0.58
8 貴州省物資開發投資公司	71,640,000	A股	0.53
9 廣西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廣西投資」)	45,740,527	A股	0.34
10 中國工商銀行—上證50交易型 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16,667,252	A股	0.12

股本結構、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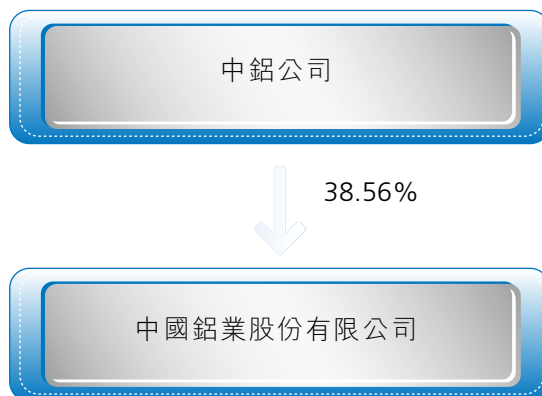
7. 控股股東情況

(1) 法人控股股東情況

控股股東名稱：	中鋁公司
法人代表：	熊維平
註冊資本：	人民幣154.32億元
成立日期：	2001年2月21日
主要經營業務或管理活動：	礦產資源勘察；鋁土礦開採；對外派遣與其實力、規模、業績相適應的國外工程項目所需的勞務人員。經營管理國有資產和國有股權；鋁、銅、稀有稀土及相關有色金屬礦產品、冶煉產品及碳素製品的生產、銷售；從事勘探設計、工程建設總承包、建築安裝；設備製造；技術開發、技術服務；進出口業務。

股本結構、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續)

(2) 公司與控股股東之間直接股權及控制關係的方框圖



註：中鋁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38.56%股權，並連同其附屬公司合共持有本公司41.82%股權。

董事長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此提呈本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之財政年度報告，敬請各位股東省覽；並謹此代表本公司董事會和全體員工向各位股東對本公司的關心和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謝。

董事長報告(續)

產品市場回顧

鋁的供需和價格與全球及中國宏觀經濟變化的關聯度非常高。全球與中國經濟的變化對鋁市場產生顯著影響。

原鋁市場

2010年，在各國經濟刺激政策推動下，全球經濟逐步復蘇，鋁需求回暖，供應隨之增加，全年供需基本平衡。然而，受歐洲債務危機、中國房地產和節能減排等調控政策以及歐洲電力供應緊張等因素影響，全球鋁價呈現較強的區間震盪。4月份中旬，受中國房地產調控政策和歐洲債務危機的影響，鋁價大幅下挫，倫敦金屬交易所(以下稱「LME」)三月期鋁價格最低跌至年內最低1,844美元／噸，國內上海期貨交易所(以下稱「SHFE」)三月期鋁價格跌至年內最低點人民幣14,580元／噸。11月份，美國量化寬鬆貨幣政策出台後，受流動性過剩、美元貶值、中國節能減排導致電解鋁產量減少等影響，大宗商品價格逐步上揚，LME三月期鋁價格漲至年內高點2,477美元／噸，SHFE三月期鋁價格漲至年內最高點人民幣18,470元／噸。2010年，LME三月期鋁平均價格為2,272美元／噸，同比上漲34.5%；SHFE三月期鋁平均價格為人民幣16,186元／噸，同比上漲20.3%。



2010年，全球原鋁產量約4,190萬噸，同比增長11.2%；全球原鋁消費量約4,100萬噸，同比增長19.6%。2010年中國原鋁產量約1,565萬噸，同比增長20.5%；中國原鋁消費量約1,650萬噸，同比增長19.5%。截至2010年12月底，包括中國在內的全球原鋁企業原鋁開工率為75.5%，其中中國開工率為80.3%。

氧化鋁市場

2010年，國際和國內氧化鋁現貨價格震盪上行。年初，受鋁生產商復產和氧化鋁生產商減產的影響，氧化鋁供應趨緊，刺激氧化鋁價格上漲。年中隨著鋁價的下跌，國際氧化鋁現貨價格最低跌至300美元/噸，國內氧化鋁現貨價格最低跌至人民幣2,400元/噸。7月下旬以來，受電解鋁新建產能投產、鋁價上漲的帶動，氧化鋁價格逐步反彈，國際市場現貨氧化鋁離岸價格最高達390美元/噸。目前國際市場現貨氧化鋁離岸價格約為385美元/噸，國內氧化鋁現貨價格約為人民幣2,850元/噸。

2010年，全球氧化鋁產量約8,201萬噸，同比增長12.9%；消費量約8,286萬噸，同比增長14.5%。中國氧化鋁產量約2,894萬噸，同比增長21.4%；氧化鋁需求量約3,150萬噸，同比增長19.2%；2010年進口氧化鋁約431萬噸，同比減少16.1%。受原鋁復產的影響，從第三季度開始，全球的氧化鋁開工率不斷提高，截至2010年12月底，包括中國在內的全球氧化鋁企業開工率為85.0%，其中中國開工率為82.2%。

董事長報告(續)

業務回顧

2010年，鋁價大幅波動，本集團生產經營面臨嚴峻挑戰，集團繼續以控虧增盈為中心，圍繞結構調整和戰略轉型，根據「集中管理，授權經營」的管理模式，採取了科學有效的應對措施，進一步加強基礎管理、控制成本和費用、控制投資、節能降耗，保證了本集團生產經營平穩運行，實現了扭虧為盈。同時，本集團將業務範圍拓展到煤炭、鐵礦石等資源領域。

1. 進一步加強基礎管理，再造業務流程。面對複雜的市場形勢，本集團以運營轉型為重點，強化基礎管理，積極開展生產運營評價，初步建立了科學規範的生產系統，運營績效不斷改善。2010年本集團實現氧化鋁產量1,013萬噸，同比增長30.3%；化學品氧化鋁產量120萬噸，同比增長16.3%；原鋁產品產量384萬噸，同比增長11.6%；鋁加工產品產量59萬噸，同比增長43.9%。
2. 嚴格控制成本，實施全過程的降本增效。本集團繼續把降本增效指標落實到生產經營的每一個環節和每一個崗位，充分挖掘潛力，持續改善技術經濟指標，努力降低物料能源消耗和各項費用。
3. 進一步加強財務管理。按照新的管控模式，調整預算管理方式和方法，實施以資產回報為核心的績效考核模式；加強現金流管理，保障資金有序運行和正常資金周轉；調整債務結構，降低財務費用，控制資金風險。

4. 繼續加強資源保障。本集團著力加快礦山建設，加大鋁土礦自采量，不斷提高鋁土礦供應安全程度及資源綜合利用水準。2010年，自採礦量較上年同期增加了19.4%，新增國內鋁土礦資源9,100萬噸，新增自采能力395萬噸。
5. 加快結構調整項目建設，積極推進效益明顯的短平快項目。以降低投資成本為中心，採取有效措施，優化設計方案；根據項目特點，選擇合適的項目建設方式，全方位全過程控制項目投資。
6. 積極推進科技進步和產業化應用。本集團自主研發了一批成熟的實用新技術，重點推廣了氧化鋁生產環節餘熱回收節能、提高拜耳法循環效率、氧化鋁生產過程中釩回收、在新修槽中全面推廣新型結構電解槽、在正常生產槽上採用降低槽電壓控制和碳素爐窯煙氣餘熱節能減排等技術，加大應用短流程高效熱連軋／冷連軋技術，進行高表面品質低針孔度合金化雙零鋁箔、1235H14准寬幅鋁箔坯料等產品的產業化轉化，取得明顯的經濟效益。
7. 大力加強節能減排。本集團制定了循環經濟的發展目標和保障措施，努力創建資源節約型企業。以改進工藝流程、加快淘汰落後工藝裝備、積極調整產業結構為重點，加快綜合節能技術推廣應用。2010年本集團累計節能46萬噸標煤，氧化鋁綜合能耗同比降低4%，鋁錠綜合交流電耗同比降低1.3%，鋁材綜合能耗同比降低11.1%。

董事長報告(續)

8. 本集團繼續推進直購電合作和談判工作。截止2010年底，本集團有1家企業實現全年直供電，有4家企業在不同時段享受直供電政策。
9. 初步建立起全面風險管理體系，為防範公司各項經營風險，提高風險管控水準奠定了良好的基礎。
10. 繼續積極推進海外項目。本集團與澳大利亞昆士蘭州政府就奧魯昆鋁土礦資源開發項目進行新一輪的商談，本集團亦繼續推進沙烏地阿拉伯鋁電項目及馬來西亞沙撈越電解鋁廠項目。此外，本集團與力拓及力拓大西洋(力拓之一家聯屬公司)簽定了聯合開發幾內亞西芒杜鐵礦石項目的聯合開發協議。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擬提取本公司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利潤的35%，按每股人民幣0.0114元(含稅)以現金方式向股東分配股息，總計派息人民幣1.54億元。本次派發末期股息的提議有待於即將舉行的2010年股東周年大會上經由股東核准。

業績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209.9億元，同比增長72.19%；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利潤為人民幣7.8億元，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06元。

業務前景展望

2011年，全球經濟繼續緩慢復蘇，全球經濟增長仍然面臨較大的挑戰，鋁價在通脹、貨幣貶值等因素影響下仍將以震盪上升趨勢為主。本集團將以再造競爭新優勢為重點，著力推進結構調整、科技創新，深入開展運營轉型，進一步強化基礎管理，持續優化生產績效，降低產品成本，鞏固控虧增盈；穩步實施戰略轉型，提高盈利水準和抗風險能力。為此，重點做好以下工作：

1. 繼續強化基礎管理，深入開展運營轉型，挖掘管理潛力，實現管理精益化；創新經營模式，發揮現有資產潛力，持續改善運行績效，不斷提高資產收益水準。
2. 繼續深化結構調整。鋁土礦方面，按照資源優先的原則，加大國內資源獲取和開發力度，增加鋁土礦資源儲量，提高資源保障程度和自采礦比例，並積極參與和推進在國際上有潛力的勘探和開發項目。氧化鋁方面，繼續開展工藝技術升級和流程優化，進一步優化生產佈局，在有條件的地方佈局氧化鋁廠，替代落後產能。電解鋁方面，繼續改造、淘汰落後產能，創造條件將產能向煤炭資源富集區域、水電豐富區域發展，實現煤電鋁一體化；推廣應用新型電解槽、無效應低電壓等先進裝備技術，不斷降低綜合能耗。鋁加工方面，以高精尖鋁材等為發展重點，繼續加大新材料研發，著力開發航空航天、交通運輸等領域的鋁材。

董事長報告(續)

3. 繼續調整資本結構，優化債務結構，降低財務費用。進一步完善預算管理體系，繼續開展月度運營分析，不斷優化運營指標；進一步加強現金流預算管理，做好低儲備下的資金平衡，保證現金供應安全；拓展低成本融資渠道，合理利用各種債務融資工具，降低資金成本；加強對子公司債務風險的監測和管控，防範債務風險。
4. 繼續推進科技創新。圍繞結構調整、降本增效、節能減排，以持續提高運營績效為前提，加快成熟技術的產業化；進一步加強共性、關鍵和重大項目過程管理，確保重大關鍵技術突破，為產業化實施創造條件；繼續有選擇地開展科技攻關和基礎研究，保障集團可持續發展。
5. 進一步理順採購業務流程，加大集團電子商務系統採購平台的推廣應用，繼續推進與重點原材料供應商的戰略合作，拓寬供應商渠道，優化資源配置，確保原料物資的穩定供應和合理的庫存，有效降低採購成本；繼續積極推進直購電合作和談判工作；持續完善營銷管理體系，在「集中管理，授權經營」的管理體制下，創新市場營銷模式，加強市場分析和預測，提高市場把握能力和市場運作水準，擴大市場份額及行銷盈利能力。

董事長報告(續)

6. 積極推進資源獲取和礦山建設項目，優先實施與本集團持續發展相關的重大結構調整項目、節能減排項目和效益明顯的技改項目；通過實施多元化的項目建設模式，有效控制和降低項目投資；繼續優化投資管理體制，進一步完善項目管理辦法和項目管理流程。
7. 進一步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加強全面風險管理體系的日常運行和維護管理，制定全面風險管理體系管理制度，加強對重點領域的風險防控。
8. 進一步健全和完善節能減排組織管理、統計監測及考核獎懲三大管理體系，加快研發高效綠色電解鋁工藝等重大節能減排技術，加大推廣新型結構電解槽、高效節能氧化鋁生產技術，積極調整能源結構，不斷增加清潔能源的比例。
9. 加快推進海外開發。在繼續推進澳洲奧魯昆項目、馬來西亞沙撈越項目、沙烏地阿拉伯鋁電項目和幾內亞鐵礦石項目的同時，積極參與全球資源配置。

在2011年，我們將盡最大的努力完成我們的目標，回報股東。

熊維平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11年2月28日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 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

閣下在閱讀下述討論時，請一併參閱包含在本報告中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及其附註。

業務板塊

本集團主要從事於氧化鋁提煉、原鋁電解、鋁加工產品生產及相關產品的貿易業務。我們的經營業務由下列業務板塊組成：

氧化鋁板塊：包括開採併購買鋁土礦和其他原材料，將鋁土礦生產為氧化鋁，並將氧化鋁銷售給本集團內部的電解鋁廠和集團外部的客戶。該板塊還包括生產和銷售化學品氧化鋁（包括：氫氧化鋁和氧化鋁化工產品）和金屬鎂。

原鋁板塊：包括採購氧化鋁和其他原材料、輔助材料和電力，將氧化鋁進行電解以生產為原鋁，銷售給集團內部的鋁加工廠和集團外部的客戶。該板塊還包括生產、銷售碳素產品和鋁合金產品。

鋁加工板塊：包括採購原鋁和其他原材料、輔助材料和電力，將原鋁進一步加工為鋁加工材並銷售；鋁加工產品包括鑄造材、板帶材、箔材、擠壓材、鍛材、粉材和壓鑄產品等七大類。

貿易板塊：包括在集團內部外部、國際國內進行氧化鋁、原鋁、鋁加工產品、相關金屬產品及大宗原輔材料等的採購和銷售。

總部及其他營運板塊：主要包括總部管理和研究開發活動。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 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續)

營運業績

本集團2010年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本年利潤為人民幣7.78億元，與上年度的虧損人民幣46.43億元相比盈利大幅上升，主要原因是本集團主導產品市場價格回升、控虧增盈措施初見成效且產銷量增加所致。

營業收入

本集團2010年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209.95億元，比上年度的人民幣702.68億元增加了人民幣507.27億元，增漲幅度為72.19%，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主導產品銷售價格回升，且外銷量和來自於外部供應商貿易量大幅增加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銷售總成本2010年為人民幣1,133.50億元，比上年度的人民幣690.79億元增加人民幣442.71億元，升高幅度為64.09%，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主導產品外銷及來自於外部供應商貿易量大幅增加所致。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 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續)

銷售費用、管理費用

本集團2010年的銷售費用為人民幣15.73億元，比上年度的人民幣12.65億元增加人民幣3.08億元，升高幅度為24.35%，主要是本集團主導產品的外銷量增加導致有關運費、裝卸費和包裝費上升所致。

本集團2010年的管理費用為人民幣26.24億元，比上年度的人民幣29.57億元，減少了人民幣3.33億元，下降幅度為11.26%，主要是由於本集團2010年因實施內部離崗退養計劃所計提的辭退福利同比減少了2.16億元；另外，本集團在2010年嚴格控制日常管理費用開支，採取積極措施壓縮各項可控費用，減少管理費用約1.23億元。

財務費用 — 淨額

本集團2010年財務費用為人民幣24.95億元，比上年度的人民幣21.38億元增加了人民幣3.57億元，上升幅度為16.70%。主要在於：本期集團有息借款規模雖然同比有所上升，但通過優化債務結構，拓展低成本融資管道，利率較去年有所降低，使得利息總支出與2009年相比基本持平；由於本集團在建工程在2010年建成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項目增加導致資本化的利息較2009年有所減少，從而增加財務費用約2.35億元；為了加速資金周轉降低資金需求，本集團降低了資金儲備，從而減少利息收入約0.34億元；加大票據的簽發和使用，積極利用低成本的票據融資使得本年的票據貼息及手續費增加了約0.35億元；由於匯率變動，本年匯兌收益較去年減少了約0.47億元。

受上述因素影響，本集團2010年的營業利潤為人民幣34.02億元，與上年度的虧損人民幣32.79億元相比，營業利潤增加了人民幣66.81億元。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 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續)

所得稅

本集團2010年的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4.11億元，與上年度的所得稅-7.11億元相比，所得稅費用增加了人民幣11.22億元。主要由於本集團2010年扭虧為盈，利潤總額較2009年大幅增加所致。

板塊經營業績討論

氧化鋁板塊

營業收入

2010年本集團氧化鋁板塊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268.38億元，比上年度的人民幣182.89億元，上升了人民幣85.49億元，上升幅度為46.74%。

2010年氧化鋁板塊的內部交易收入為人民幣246.90億元，比上年度的人民幣125.55億元上升了人民幣121.35億元，上升幅度為96.65%。

2010年氧化鋁板塊的對外交易收入為人民幣21.48億元，比上年度的人民幣57.34億元下降了人民幣35.86億元，下降幅度為62.54%。

板塊盈利

2010年本集團氧化鋁板塊的板塊盈利總額為盈利人民幣10.77億元，比上年度的虧損人民幣28.96億元，增加利潤人民幣39.73億元。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 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續)

原鋁板塊

營業收入

2010年本集團原鋁板塊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532.55億元，比上年度的人民幣427.31億元上升了人民幣105.24億元，上升幅度為24.63%。

2010年原鋁板塊的內部交易收入為人民幣268.48億元，比上年度的人民幣164.64億元上升了人民幣103.84億元，上升幅度為63.07%。

2010年原鋁板塊的對外交易收入為人民幣264.07億元，比上年度的人民幣262.68億元上升了人民幣1.39億元，上升幅度為0.53%。

板塊盈利

2010年本集團原鋁板塊的板塊盈利總額為盈利人民幣3.59億元，比上年度的虧損人民幣14.27億元，增加利潤人民幣17.86億元。

鋁加工板塊

營業收入

2010年本集團鋁加工板塊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04.66億元，比上年度的人民幣71.03億元上升了人民幣33.63億元，上升幅度為47.35%。

板塊虧損

2010年本集團鋁加工板塊的板塊虧損總額為人民幣3.24億元，比上年度的虧損人民幣8.98億元，減少虧損人民幣5.74億元，減虧幅度為63.92%。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 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續)

貿易板塊

營業收入

2010年本集團貿易板塊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901.41億元，比上年度的人民幣384.51億元上升了人民幣516.90億元，上升幅度為134.43%。

2010年本集團貿易板塊銷售本集團自產的產品形成的銷售額約為人民幣344.44億元，比上年度的約人民幣167.35億元上升了人民幣177.09億元，上升幅度為105.82%。

2010年本集團貿易板塊銷售採購自外部供應商商品形成的銷售額約為人民幣556.97億元，比上年度的約人民幣217.16億元上升了人民幣339.81億元，上升幅度為156.48%。

板塊盈利

2010年本集團貿易板塊的板塊盈利總額為盈利人民幣8.61億元，比上年度的盈利人民幣6.33億元上升了人民幣2.28億元，上升幅度為36.02%。

總部及其他營運板塊

營業收入

2010年本集團總部及其他營運板塊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90億元，比上年度的人民幣2.86億元下降了人民幣0.96億元，下降幅度為33.57%。

板塊虧損

2010年本集團總部及其他營運板塊的板塊虧損總額為人民幣4.90億元，比上年度的虧損人民幣6.89億元，減少虧損人民幣1.99億元。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 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續)

資產負債結構

流動資產及負債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為人民幣413.25億元，比年初的人民幣363.34億元增加了人民幣49.91億元。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存款及現金為人民幣94.96億元，比年初的人民幣78.59億元增加了人民幣16.37億元。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貨為人民幣217.80億元，比年初的人民幣204.23億元增加人民幣13.57億元，主要是本集團原燃材料儲備有所增加及原燃材料價格上升所致。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流動負債為人民幣557.34億元，比年初的人民幣400.30億元增加了人民幣157.04億元，主要是本集團在本期發行了短期融資券107億元及2008年6月份發行的3年期中期票據50億元將於一年內到期。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流動比率為0.74，比2009年末的0.91降低了0.17，速動比率為0.35，比2009年末的0.40降低了0.05。

非流動負債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負債為人民幣284.02億元，比年初的人民幣383.64億元，減少了人民幣99.62億元，主要是歸還了部分長期借款，另外，部分中期票據將於一年內到期從而轉入一年內到期的流動負債所致。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為59.53%，與2009年末的58.51%相比，上升了1.02個百分點。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 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續)

其他收入及應佔合營企業／聯營企業利潤／(虧損)

其他收入

本集團其他收入指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達人民幣328.85百萬元的補貼收入，較去年的人民幣151.1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77.71百萬元。

應佔合營企業利潤／(虧損)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應佔合營企業利潤為人民幣233.78百萬元，較去年的虧損人民幣50.39百萬元增加利潤人民幣284.17百萬元，主要由於廣西華銀應佔利潤顯著增加。

應佔聯營企業利潤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應佔聯營企業利潤為人民幣240.03百萬元，較去年的人民幣77.0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62.97百萬元，主要由於焦作煤業集團新鄉(趙固)能源有限責任公司)應佔利潤顯著增加。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按照會計準則對公允價值確定的要求，制訂出公允價值確認計量和披露的程式，並對公允價值的計量和披露的真實性承擔責任。目前公司除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負債(包括衍生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外，其他均以歷史成本法計量。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 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續)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原鋁期貨合約及外幣遠期結售匯合約金額為人民幣0.17億元，較2009年末的人民幣0.0006億元，增加人民幣0.17億元，計入未實現期貨合約收益淨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原鋁期貨合約金額為人民幣0.09億元，較2009年末的人民幣0.48億元減少了人民幣0.39億元，計入綜合收益表中的未實現期貨合約收益淨額。

存貨跌價準備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所持有的存貨的可變現淨值進行了評估，綜合考慮本集團內氧化鋁企業與電解鋁企業之間的產銷對接方案，並結合財務預算相關情況，考慮存貨周轉期、公司持有存貨的目的、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的影響等因素，以產成品的估計售價為基礎對存貨的可變現淨值進行了評估。經評估，2010年12月31日所持有存貨應計提的存貨跌價準備為人民幣1.09億元，與2009年末的跌價準備0.74億元相比增加了人民幣0.35億元。

公司的業務範圍從鋁土礦勘探、開採，到氧化鋁冶煉和原鋁冶煉，再到鋁合金生產及鋁產品深加工，形成了完整的產業鏈，存貨流轉過程和生產流程具備連續性和一體性，原材料存貨和在產品存貨通過連續加工才能形成產品實現銷售，這些方面決定了在計算跌價準備時應全盤考慮。綜合考慮存貨的性質、庫存量情況和存貨價格波動的一般趨勢，以生產經營預算為基礎，在取得已簽訂的銷售合同等可靠證據的基礎上，充分考慮持有存貨的目的、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的影響等因素，以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去至完工時估計將要發生的成本、估計的銷售費用和相關稅費後的金額計算可變現淨值。對於產成品存貨，以銷售合同價格為基礎計算其可變現淨值；超過銷售合同數量的部分，以資產負債表日至報表披露日期間的實際售價為基礎計算其可變現淨值。對於原材料存貨和在產品存貨，公司建立了跌價準備計算模型，根據公司的生產能力和生產週期、原材料和在產品與產能和產量的配比關係，來確定加工成產成品可供出售的時點，估計將要發生成本費用，以其生產加工成產成品估計售價為基礎計算其可變現淨值。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 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續)

資本支出、資本承擔及投資承諾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累計完成項目投資支出人民幣90.17億元，主要用於節能降耗、環境治理、礦山建設和科技研發等方面，其中包括：貴州分公司氧化鋁挖潛擴建及環境治理項目、遵義鋁業電解鋁環保節能改造工程、連城分公司淘汰落後、環保節能技改項目、中州分公司選礦拜爾法擴建等項目。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固定資產投資資本承擔為人民幣334.87億元，其中已簽約未撥備部分為人民幣46.12億元，已批准但未簽約部分為人民幣288.75億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89.83億元，其中包括美元、港幣及澳元外幣存款，折合為人民幣分別為：30,323萬元，3,112萬元，10,364萬元。

營運活動產生的現金流

2010年年度，營運活動產生的現金流為淨流入人民幣71.04億元，比上年的淨流出人民幣7.06億元增加了人民幣78.10億元，主要由於公司主導產品銷售價格和銷量均大幅增加，使得來自於產品銷售的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

2010年年度，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為淨流出人民幣82.60億元比上年的淨流出人民幣94.77億元減少了人民幣12.17億元，主要是與投資相關的現金流入及政府補助增加以及本集團減少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致。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

2010年年度，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為淨流入人民幣27.18億元，比上年的淨流入人民幣15.77億元增加人民幣11.41億元，主要是由於本年增加外部負債融資所致。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提呈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之財務報表。

主營業務

本集團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最大的氧化鋁、原鋁和鋁加工生產商。本集團主要業務為鋁土礦的開採、氧化鋁、原鋁、鋁加工產品的生產及銷售等，本集團也從事來源於外部供應商有色金屬產品的貿易業務。本集團的經營範圍為鋁礦資源的開發及鋁礦產品、碳素製品及其他冶煉產品的生產、加工、銷售。

財務摘要

本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載於第125至126頁的合併綜合收益表。本集團五年期的財務摘要於第9至11頁呈列。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擬提取本公司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利潤的35%，按每股人民幣0.0114元(含稅)以現金方式向股東分配股息，總計派息人民幣1.54億元。本次派發末期股息的提議有待於即將舉行的2010年股東周年大會上經由股東核准。前兩年派發股息總計情況如下：

	2009年	2008年
已派發		
股息合計：(人民幣億元)	無	7.03
佔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盈利比例：(%)	無	3,609.30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資料詳列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9。

債權證

本公司債權證資料詳列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本年內之儲備變動情況分別載於第127至128頁的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和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情況詳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8。

可供分配儲備

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第184條，中國會計準則與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如有差異，相關期間的可供分配儲備以兩份財務報表中較低者為基準。因此，本集團於2010年12月31日之可供分配儲備約為人民幣185.0億元。

募集資金之使用

本年度內，本公司無募集資金或使用任何前期募集資金的情況。

董事會報告(續)

非募集資金之使用

本年度內，非募集資金項目使用情況：

- (1) 重慶分公司80萬噸氧化鋁項目：項目建設投資人民幣55.0億元，截至2010年底，本公司共投資人民幣53.9億元，2010年投產，形成氧化鋁產能80萬噸。
- (2) 遵義氧化鋁有限公司遵義80萬噸氧化鋁項目：項目建設投資人民幣47.8億元，截至2010年底，本公司共投資人民幣46.4億元，2010年投產，形成氧化鋁年產能80萬噸。
- (3) 連城分公司淘汰落後環保節能技改項目：項目建設投資人民幣38.0億元，截至2010年底，本公司共投資人民幣17.9億元，預計2011年建成，形成電解鋁產能38.8萬噸。
- (4) 甘肅華鷺電解鋁炭素系統節能環保技術改造項目：項目建設投資人民幣7.3億元，截至2010年底，本公司共投資人民幣4.7億元，預計2011年建成，形成電解鋁產能7萬噸。
- (5) 中鋁瑞閩高精鋁板帶項目：項目建設投資人民幣30.5億元，截至2010年底，本公司共投資人民幣21.6億元，2010年投產，項目新增鋁加工材年產能25萬噸。
- (6) 西北鋁加工分公司鋁箔項目：項目建設投資人民幣13.4億元，截至2010年底，本公司共投資人民幣8.5億元，預計2011年投產，形成鋁加工材能力3.5萬噸。

- (7) 中鋁西南鋁冷連軋項目：項目建設投資人民幣18.0億元，截至2010年底，本公司共投資人民幣14.4億元，2010年投產，形成鋁加工材產能25萬噸。

優先認股權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及中國的法律，本公司並無有關優先購股權規定使本公司需按比例向現有股東呈請發售新股。

捐款

本集團於本年內捐款約人民幣2,192萬元(2009年：約人民幣680萬元)。

訴訟與或有負債

(a) 訴訟

本年度內沒有需要披露的重大未決訴訟。

(b) 或有負債

本年度內沒有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負債。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及監事

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董事與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熊維平	於2010年6月22日獲連任
羅建川	於2010年6月22日獲連任
陳基華#	於2010年10月28日辭任
劉祥民	於2010年6月22日獲連任

非執行董事

石春貴	於2010年6月22日獲連任
呂友清	於2010年6月22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康 義#	於2010年6月22日卸任
張卓元	於2010年6月22日獲連任
王夢奎	於2010年6月22日獲連任
朱德淼	於2010年6月22日獲連任

監事

敖 宏	於2010年6月22日獲連任
袁 力	於2010年6月22日獲連任
張佔魁	於2010年6月22日獲連任

各董事及監事之簡歷載於第15至29頁。

陳基華先生因個人原因於2010年10月28日辭去所擔任的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財務總監、執行委員會成員及發展規劃委員會成員等職務。2011年2月23日召開的董事會已通過決議同意聘請劉才明先生為公司高級副總裁、財務總監，同時委任劉才明先生為公司執行委員會委員，並提名劉才明先生為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候選人，該提名待公司201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批准後生效。

康義先生因連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六年，任期屆滿，於2010年6月22日召開的2009年周年股東大會後卸任。

董事、監事任期之服務合約及酬金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第104及145條，董事及監事任期均為三年，可經選舉續任。因此各董事及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惟概無彼等之服務合約不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免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而終止。董事及監事之酬金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之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1。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董事或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所擁有的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權益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內，本公司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監事或其各自的聯繫人概無在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和第8部份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或(b)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記錄於本公司保存的登記冊；(c)根據香港《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的任何權益或短倉。

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內，本公司並無授予本公司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其各自的配偶及18歲以下子女任何認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及監事所擁有的合約權益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令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直接或間接享有重大權益的重要合約。

僱員及退休金計劃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員人數為108,256人。薪酬包括工資、獎金和補貼。僱員還獲得醫療、住房、保育和教育、退休金等福利及其他各種福利待遇。

根據適用的中國法規，本集團目前參與由各省市政府組織的一系列退休金計劃。據此，本集團各生產廠必須按其僱員的工資、獎金和各種津貼的固定比例向該等計劃供款。根據生產廠所在地區的不同和工廠僱員平均年齡的差異，各廠的特定比例為20%左右。

回購、出售和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本公司於2010年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2010年度亦無購買或出售其任何股份。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並無訂立或存續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主要部份業務的管理或行政合約。

主要客戶與供貨商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五個最大的客戶佔本公司總銷售額不超過30%。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五個最大的供貨商向本公司所提供之原料佔本公司總銷售成本不超過30%。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就董事長和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區分有所偏離外，本公司均有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14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及上海證券交易所《內控指引》要求。

公司章程、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監事會的職權範圍及董事和特定僱員有關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組成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參考依據。董事會已審閱其企業管治文件，並認為除有關董事長和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區分的準則外，該等文件已包含香港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準則及守則條文及上海證券交易所《內控指引》要求。

董事會報告(續)

審核委員會

有關審核委員會權力及職責的書面條款乃根據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成立審核委員會指引」及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第10A-3規則而編製和採用。

本公司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已經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

核數師

本財務報表已經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此核數師已任期屆滿，並可以應聘連任。

本公司在過往三個財政年度中從未更換過核數師。

熊維平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11年2月28日

監事會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代表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屆監事會，向股東周年大會報告本屆監事會過去一年開展的工作。

本年度內，監事會根據《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賦予的職責，列席公司召開的股東大會和董事會會議，圍繞著如何適應本公司不斷的發展變化，如何提高本公司運作的透明度和規範化程度，如何樹立本公司在資本市場上的誠信形象，尤其是如何採取切實有效的措施保護投資者特別是中小投資者的利益，廣泛聽取公司生產、經營、投資、財務等方面的工作報告，監督公司重大決策過程。

一. 監事會成員

公司第三屆監事會全體監事的任期於公司2009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屆滿，經公司控股股東中鋁公司推薦，提名敖宏先生、張佔魁先生為公司第四屆監事會監事候選人，並經2010年3月26日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十九次會議提名，2010年6月22日公司2009年度周年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同意委任敖宏先生、張佔魁先生為公司第四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任期至2012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止；經公司推薦，並經公司職工民主選舉，委任袁力先生為公司第四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任期至2012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止。公司第四屆監事會組成。

2010年6月22日，經公司第四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表決，一致同意敖宏先生出任公司第四屆監事會主席。

監事會報告(續)

二. 監事會會議情況

本年度內公司監事會共召開了5次監事會會議，主要內容如下：

2010年3月26日召開了第三屆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出席會議的監事2名，委託出席監事1名，有效表決人數3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會議審議通批准了公司《2009年年度報告》、《2009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2009年反舞弊工作報告》、《2009年度內部控制的自我評估報告》等。

2010年4月20日以書面議案形式舉行了第三屆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監事會審議批准了《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一季度財務報告》。

2010年6月22日召開了第四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出席會議的監事3名，有效表決人數3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會議選舉了本屆監事會主席。

2010年8月23日召開了第四屆監事會第二次會議，出席會議的監事3名，有效表決人數3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會議審議批准了《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中期財務報告》及《2010上半年反舞弊工作報告》。

2010年10月25日以書面議案形式舉行了第四屆監事會第三次會議，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監事會審議批准了《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三季度財務報告》。

三. 監事會主要工作及獨立性意見

本年度內，公司監事會根據《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賦予的職能，認真履行了監督職責。

(一) 檢查股東大會決議執行情況

監事會成員列席本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的會議，對本公司董事會提交股東大會審議的各項報告和提案內容無異議。對董事會、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執行股東大會決議情況進行了監督檢查。監事會認為：公司的董事及管理人員能夠按照股東大會的決議，認真履行職責。本公司的董事及管理人員在執行職務工作中未發現違法、違規、違反公司章程及損害公司股東利益的行為。

(二) 檢查公司依法經營情況

監事會在日常工作中，對本公司經營管理的合法性、合規性進行檢查監督，對本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工作狀況進行了監督。監事會認為：本年度內，本公司依法運作，公司經營、決策程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人員遵守勤勉、誠信原則，認真履行職責，未發現上述人員在執行公司職務時有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和損害公司利益的行為。

監事會報告(續)

(三) 檢查公司財務情況

本年度內，監事會認真審核了各期財務報告，監督檢查公司貫徹執行有關財經政策、法規情況以及公司資產、財務收支和關聯交易情況。認為公司實現的經營業績是真實的，各項關聯交易是公平的。本公司財務報告真實反映了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其報告編製和審議程式符合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內部管理制度的各項規定。一年來本公司的重大事項已按照有關規定進行了信息披露，公司的信息編製和披露工作嚴格遵守了真實性、及時性、準確性、完整性和公平性的原則。監事會同意國際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國內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本公司財務審計報告。

(四) 檢查公司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本年度內，本公司無募集資金或前期募集資金使用到本期情況。

(五) 檢查公司收購、出售資產情況

本年度內，監事會認為本公司重大資產收購、出售交易價格公平合理，未發現內幕交易及損害公司股東權益或造成公司資產流失的行為。

(六) 檢查公司關聯交易情況

本年度內，公司關聯交易訂立程式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關聯交易合同履行遵循公正、公平的原則，不存在損害股東或公司權益的行為。

(七) 對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的審閱情況

本年度內，監事會列席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工作會議，聽取了公司內部控制工作執行及檢查情況匯報，充分發揮指導監督作用。監事會對公司《2010年度內部控制自我評估報告》及《董事關於〈董事會關於公司內部控制的自我評估報告〉審議的工作底稿》進行了審閱，認為公司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和《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內部控制指引》等法規的要求，建立和維護了與財務報告相關的內部控制，保證了財務報告信息的真實完整和可靠，防範了重大錯報風險。

2011年，監事會將按照《公司章程》賦予的職權，認真履行公司常設監督性機構工作職責，在公司運作、董事及經理層履行職責情況、公司財務等方面行使監督職能，負責對董事會及其成員以及高級管理層進行監督；防止其濫用職權，侵犯股東、本公司及本公司員工的合法權益。

承監事會命
敖 宏
監事會主席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

企業管治規則

本公司董事會已審閱其企業管治文件及內部控制指引，董事會認為，除了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由一人同時兼任外，本公司已符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14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和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內部控制指引（「內部控制指引」）。

董事認為，除了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由一人同時兼任外，公司章程、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監事會的職權範圍及董事、監事和特定僱員有關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組成本公司企業管治守則的參考準則，已包含香港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準則及守則條文和上海交易所上市公司內部控制指引。在以下範疇，本公司內部企業管治文件的標準較「企業管治守則」和內部控制指引更為嚴格：

1. 除獨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換屆提名委員會外，本公司還成立了發展規劃委員會，信息披露委員會，執行委員會及職業健康安全和環境委員會。
2. 獨立審核委員會所有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朱德淼先生為委員會主任委員，朱先生在財務、審計和資本運作方面擁有豐富的專業經驗，是本公司董事會中的財務專家。

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的證券交易

董事會就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有關員工的證券交易制定書面指引，其條款比香港上市規則附錄10的標準守則和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所列的標準更為嚴格。本公司作個別查詢後，所有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已確認，彼等均符合該書面指引所要求的標準。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董事會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由9名董事組成，其中：4名執行董事為熊維平先生、羅建川先生、陳基華先生和劉祥民先生，1名非執行董事為石春貴先生，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康義先生、張卓元先生、王夢奎先生和朱德淼先生。熊維平先生為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2010年6月22日，在公司2009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選舉出了公司第四屆董事會董事，其中：4名執行董事為熊維平先生、羅建川先生、陳基華先生和劉祥民先生；2名非執行董事為石春貴先生、呂友清先生；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卓元先生、王夢奎先生、朱德淼先生。公司原獨立非執行董事康義先生因已連續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六年，根據中國法律，康義先生不可再繼續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2010年6月22日召開的2009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後卸任。在同日召開的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上，熊維平先生當選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董事長。陳基華先生因個人原因於2010年10月28日辭去所擔任的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財務總監、執行委員會成員及發展規劃委員會成員等職務。公司於2010年10月29日就陳基華先生的辭任事項發佈了公告。

董事會確認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而作出的年度書面確認函，經審慎諮詢後，認為張卓元先生、王夢奎先生和朱德淼先生均具備獨立性，為獨立人士。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14守則條文第A.2.1條訂明，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之職責須有所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出任。熊維平先生為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擔任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可為本公司提供強大而穩健之領導，並有效及具效益地規劃及實行業務決策及策略。董事會認為，現時由同一人擔任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之架構將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間之權利及授權之平衡。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每位董事均以股東的利益為前提，依照須履行的責任和按照所有相關法律及規則，盡自己最大的努力履行其職責。董事會的職責包括：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及投資方案；制定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擬定公司的資本運營等方案及執行股東的決議等。

董事長確保了董事履行應盡的職責及維持董事會有效地運作，確保及時就所有重要的事項與董事們進行討論。董事長與非執行董事進行了單獨交談，充分了解了他們對公司運營及董事會工作的想法及意見。

公司董事會秘書室全方位為董事服務，及時向董事提供充分的信息，使董事們及時了解公司的情況；採取適當的方式保持與股東之間的有效聯繫，確保其意見傳達到董事會。

公司已按照香港上市規則要求委任足夠數目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委任具備適當專業資格，如具備會計或有關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公司3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獨立性。他們分別來自金融專業、經濟專業，並具有豐富的專業經驗；為公司的穩定經營及發展忠誠地提供專業意見；並為保障本公司和股東的利益進行協調。

獨立非執行董事參加董事會的出席情況：

獨立非執行董事姓名	2010年應參加 董事會現場			
	會議次數 (次)	親自出席 (次)	委託出席 (次)	缺席 (次)
康 義(已卸任)	2	1	1	0
張卓元	5	5	0	0
王夢奎	5	4	1	0
朱德淼	5	3	2	0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本年度內，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未對公司本年度的董事會提呈的建議決議案及其他非董事會議案事項提出異議。

除本公司的工作關係外，董事、監事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之間概無財務、商業、家庭關係或其他重大關係。

除各自訂立的服務合約外，概無董事或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在2010年間訂立的重大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持有私人重大權益。

2010年，本公司共召開董事會會議12次，其中：現場會議5次，通訊會議7次。在5次董事會現場會議中，各位董事(包括：熊維平先生、羅建川先生、陳基華先生(已於2010年10月28日辭任)、劉祥民先生、石春貴先生、呂友清先生、康義先生(已於2010年6月22日卸任)、張卓元先生、王夢奎先生、朱德淼先生的平均出席率均為100%(含委託出席)。每次現場會議均有專門的記錄員記錄會議情況，會議通過的事項都形成董事會決議，並按照有關法律及規則記錄並存檔。本公司董事會2010年度的工作主要包括：

- 審議年度、中期及季度業績報告；
- 審議年度生產經營計劃及財務預算；
- 審議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 審議有關股票、債券發行的事項；
- 審議未來三年本公司持續關聯交易事項；
- 審議公司章程修訂案；
- 審議董事會各專業委員會人員組成；以及
- 審議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方案等。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2010年，每次董事會會議召開情況如下：

- (1) 董事會於2010年2月9日以通訊方式召開第三屆董事會第十八次會議。董事會審議並通過了關於公司簽署與馬來西亞GIIG控股有限公司合資設立電解鋁廠框架協議的決議案。決議公告刊登在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及中國指定網站，於香港交易所網站的披露日期為2月9日。
- (2) 董事會於2010年3月26日召開第三屆董事會第十九次會議。董事會審議並通過了包括公司2009年度業績報告、建議不派發2009年度末期股息、2010年度財務預算、資本支出計劃及融資方案、公司第四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公司2010年度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修訂公司章程、發行短期融資券及中期票據，以及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和《內部控制自我評估報告》等在內的共19項決議案。決議公告刊登在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及中國指定網站，於香港交易所網站的披露日期為3月27日。
- (3) 董事會於2010年4月20日召開第三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董事會審議並通過了2010年第一季度報告1項決議案。決議公告刊登在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及中國指定網站，於香港交易所網站的披露日期是2010年4月20日。
- (4) 董事會於2010年5月7日以通訊方式召開第三屆董事會第二十一次會議。董事會審議通過了關於2010年度公司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等議案。決議公告刊登在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及中國指定網站，於香港交易所網站的披露日期是2010年5月7日。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 (5) 董事會於2010年6月22日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董事會審議並通過了關於選舉公司第四屆董事會董事長、聘任公司首席執行官、委任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聘任公司總裁、副總裁、財務總監、聘任公司董事會秘書、委任董事會各專業委員會委員等共11項決議案。決議公告刊登在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及中國指定網站，於香港交易所網站的披露日期是2010年6月22日。
- (6) 董事會於2010年7月29日以通訊方式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董事會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與力拓共同開發位於西非幾內亞的西芒杜鐵礦項目的議案。決議公告刊登在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及中國指定網站，於香港交易所網站的披露日期為2010年7月29日。
- (7) 董事會於2010年8月10日以通訊方式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董事會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參與山西介休煤炭資源整合項目前期工作的議案。
- (8) 董事會於2010年8月23日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董事會審議並通過了關於公司2010年中期業績報告及建議不派發2010年中期股息等決議案。決議公告刊登在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及中國指定網站，於香港交易所網站的披露日期是2010年8月23日。
- (9) 董事會於2010年10月25日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董事會審議並通過了關於公司2010年第三季度報告、增加公司經營範圍及相應修訂公司章程、公司就位於西非幾內亞的西芒杜鐵礦項目為中鋁公司提供的擔保提供反擔保、及批准公司參與山西介休煤炭資源整合項目等共5項決議案。決議公告刊登在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及中國指定網站，於香港交易所網站的披露日期是2010年10月25日。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 (10) 董事會於2010年11月22日以通訊方式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董事會審議並通過了關於採納《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領導班子成員2010年度業績考核與薪酬分配辦法》的議案。
- (11) 董事會於2010年12月10日以通訊方式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董事會審議通過了關於調整公司固定資產折舊年限的議案。決議公告刊登在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及中國指定網站，於香港交易所網站的披露日期為2010年12月10日。
- (12) 董事會於2010年12月29日以通訊方式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董事會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受讓中鋁國際貿易有限公司9.5%股權、公司發行債務融資工具等議案。決議公告刊登在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及中國指定網站，於香港交易所網站的披露日期為2010年12月29日。

董事會對股東決議案的執行情況：

本年度內，本公司董事會全體成員遵照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認真執行股東的決議案，完成了股東大會交付的所有事項。

本公司的半年度及年度董事會會議主要內容安排基本在上一年度確定，確保了全體董事有機會提出商討事項列入董事會會議議程；每次董事會定期會議均確保提前14天發出通知，並提前10天將董事會議案提供於董事，使他們有足夠的時間審閱各項議案。

公司董事會非常注重外在環境的變化對公司發展策略的影響。2009年，公司面對全球金融風暴對市場的影響，迅速調整公司發展策略，採取應急措施，減少公司的盈利損失。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2010年度公司董事酬金總計為人民幣401萬元。包括：基本薪金、績效薪金、激勵薪金、酌情花紅；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只領取袍金，不領取其他報酬。

本年度董事的酬金情況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1。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有採納股票增值權方案。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下設立審核委員會，其主要職責包括對公司的財務報告、財務報告審計、內部控制制度、公司治理及財務狀況進行審查，審核獨立審計師的聘用，批准審計及與審計相關的服務以及監督本公司內部的財務報告程式和管理政策。

第三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委員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朱德淼先生、康義先生、張卓元先生及王夢奎先生，其中朱德淼先生擔任主任委員。康義先生因任屆期滿，至2010年6月22日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止不再擔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經公司2010年6月22日第四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委任朱德淼先生、張卓元先生及王夢奎先生為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委員，其中朱德淼先生擔任主任委員。審核委員會成員任期至公司2012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止。

按工作細則該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四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共同審閱本公司採用的會計準則、定期財務報告、內部控制及相關財務事宜，以及本集團的關聯交易，以確保公司財務報表及其他相關數據的完整性、準確性和公平性。2010年，審核委員會共召開了6次會議，按目前4名成員計算的平均出席率為100%（含委託出席），其中：朱德淼先生、張卓元先生、王夢奎先生均全部親自出席，康義先生出席兩次。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2010年度該委員會主要工作如下：

1. 監察公司財務匯報、審議公司年度、中期及季度財務報告；
2. 審議審核委員會年度工作報告；
3. 審議公司反舞弊年度、半年度工作報告；
4. 審議公司內部控制自我評估報告；
5. 審議公司年度風險評估報告；
6. 監察公司會計系統，包括會計及財務方面人力資源配置，並聽取了公司內部控制建立健全報告；
及
7. 聽取核數師的工作報告。

審核委員會每次會議均有專門的記錄員記錄會議情況，會後由各委員在會議紀要上簽名確認。會議通過的所有事項都按照有關規則記錄並存檔保留。該委員會每位成員認真履行職責，站立在獨立、公正的立場對公司的經營管理、財務報告、內部控制及生產運營等提出了建議性的意見。

公司建立了審核委員會工作規程，認真履行對年報審計工作的監督職責。在外部審計師進場前，審核委員會關注了公司財務狀況，並與外部審計師協商確定了本年度財務報告審計工作的時間安排；在外部審計師審計過程中，審核委員會與其保持持續溝通，並督促其按時完成相關審計工作；在外部審計師出具初步審計意見後，審核委員會再次審閱了公司財務報告並最終形成書面決議，同意將審計後的財務報告提交本公司董事會審核，同時通過了向董事會提交關於2010年度公司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討論公司內部監控系統，以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內部監控系統包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等。

審核委員會認為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已符合上述有關公司內部監控系統的要求。

薪酬委員會和換屆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下設薪酬委員會和換屆提名委員會。

第三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康義先生、朱德淼先生、王夢奎先生、張卓元先生組成，康義先生任主任委員。2010年6月22日，選舉產生的第四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獨立董事朱德淼先生、王夢奎先生、張卓元先生和一名非執行董事呂友清先生組成，張卓元先生任主任委員。薪酬委員會的職責是：

1. 審議、討論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管成員的薪酬政策；
2. 審議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的經營業績指標和績效考核管理辦法；
3. 審議、討論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及其他高層管理人員的薪酬獎勵政策；
4. 其他重大薪酬事項的建議。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2010年，第三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召開了1次會議，康義先生、朱德淼先生、王夢奎先生和張卓元先生全部出席，出席率均為100%。第四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朱德淼先生、王夢奎先生、張卓元先生和呂友清先生全部出席，出席率均為100%。2010年公司薪酬委員會會議召開情況如下：

2010年3月26日，召開了公司第三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第四次會議，委員會審議了公司董事、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2010年度薪酬標準的基本框架，以及接續購買2010-2011年度責任險等議案，並形成了相關決議。

2010年11月15日以書面傳簽方式召開第四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第一次會議，委員會審議通過了《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領導班子成員2010年度業績考核與薪酬分配辦法》，進一步明確了首席執行官、總裁、副總裁(財務總監)三類高管職位的年薪標準、業績考核與兌現辦法，並於2010年11月22日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審議通過。

第三屆換屆提名委員會，由兩名執行董事熊維平先生、羅建川先生和二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康義先生、張卓元先生組成，並由熊維平先生任主任委員。2010年6月22日，選舉產生的公司第四屆董事會換屆提名委員會委員，由兩名執行董事熊維平先生、羅建川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卓元先生、王夢奎先生和朱德淼先生組成，並由熊維平先生任主任委員。換屆提名委員會的職責是：

1. 討論、推薦公司董事會獨立董事人選；
2. 討論、推薦董事會成員或其他人士出任專業委員會成員的人選；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3. 制定執委會成員及其他高層管理人員的任命管理程式和換屆選舉方案；
4. 提出執行委員會成員及其他高層管理人員換屆的任免建議；
5. 其他重大人事任免的建議。

公司新董事產生的程式為：由董事會換屆提名委員會提名董事候選人，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後，提交股東大會正式選舉產生。

熊維平先生於2008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後接任為換屆提名委員會主任委員，並於2009年股東周年大會上獲連任。

2010年，換屆提名委員會召開了2次會議，各位委員均出席會議(含委託出席)。各2010年換屆提名委員會會議召開情況如下：

- 2010年3月26日召開了公司第三屆董事會換屆提名委員會第七次會議，審議了公司第四屆董事會董事會候選人提名人選，並形成了相關決議。
- 2010年6月22日召開了第四屆董事會換屆提名委員會第一次會議，審議內容包括：提名首席執行官、執行委員會成員；提名公司總裁、副總裁、財務總監、董事會秘書人選；提名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發展規劃委員會、職業健康安全和環境委員會委員人選等，並形成了相關決議。

薪酬委員會和換屆提名委員會的每次會議均有專門的記錄員記錄會議情況，會議通過的所有事項都按照有關法律及規則記錄並存盤。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發展規劃委員會

董事會同時還下設發展規劃委員會。委員會成員由執行董事羅建川先生、劉祥民先生等組成，羅建川先生任主任委員。發展規劃委員會的職責包括對本公司發展、財務預算、投資、業務運營以及年度投資回報的策略計劃進行審議和評估。委員會工作分別按照議事規則有序進行。

執行委員會

董事會下設執行委員會。委員會成員由董事長熊維平先生、總裁羅建川先生、執行董事劉祥民先生、副總裁丁海燕先生、蔣英剛先生和謝洪先生組成。熊維平先生任本屆執行委員會主任，羅建川先生任本屆執行委員會副主任，高級副總裁、財務總監劉才明先生於2011年2月23日被委任為執行委員會委員。

信息披露和信息披露委員會

本公司十分注重信息披露的真實性、時效性、公平性、公開性。有關對外的信息披露數據(包括年度及中期業績)，均需通過由首席執行官擔任主任的公司信息披露委員會審核。其中披露的財務報表及相關內容，財務總監將確保按照適用之會計準則及有關法則要求真實、公平地反映本公司的業績和財務狀況。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職業健康安全和環境委員會

2010年3月26日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十九次會議批准設立了職業健康安全和環境委員會。委員會成員由董事呂友清先生、劉祥民先生等組成，呂友清先生任主任委員。職業健康安全和環境委員會的職責包括：審議公司安全環保健康工作年度計劃；監督公司安全環保健康計劃的有效實施；對重大事故的發生提出質詢並檢查和督促重大事故的處理等；對安全環保健康方面的重大決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委員會工作分別按照議事規則有序進行。

監事會

本公司第三屆監事會由3名成員組成，其中有1名監事代表本公司的員工並由員工選舉產生。監事會負責對董事會及其成員以及高級管理層進行監督，防止其濫用職權，侵犯股東、本公司及本公司員工的合法權益。公司第三屆監事會全體監事的任期於公司2009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屆滿，經公司控股股東中鋁公司推薦，提名敖宏先生、張佔魁先生為公司第四屆監事會監事候選人，並經2010年3月26日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十九次會議提名，2010年6月22日召開的公司2009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審議批准同意委任敖宏先生、張佔魁先生為公司第四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任期至2012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止；經公司推薦，並經公司職工民主選舉，委任袁力先生為公司第四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任期至2012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止。2010年監事會召開5次會議，對公司財務狀況、本公司依法運作情況和高級管理人員盡職情況進行審查，並遵守誠信原則，積極展開各項工作。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股東大會

股東大會是公司的最高權力機構。它為公司董事會和公司股東直接溝通並建立良好的關係提供機會。因此，本公司高度重視該會議。2010年公司共召開了2次股東大會及1次A股類別股東會議、1次H股類別股東會議，分別是：

- 2010年6月22日召開的公司2009年度股東周年大會；
- 2010年8月23日召開的公司201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 2010年8月23日召開的公司2010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
- 2010年8月23日召開的公司2010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

前述會議均在北京市西直門北大街62號本公司的會議室召開。會議主要審議通過如下事項：

- 2009年度董事會報告、監事會報告及綜合財務報告；
- 建議不派發2009年度末期股息及2010年中期股息；
- 選舉公司第四屆董事會董事及第四屆監事會監事；
- 2010年度公司董事、監事酬金方案；
- 增加公司經營範圍及相應修訂公司章程；
- 發行短期融資券及中期票據；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 給予公司董事會發行H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權；及
- 將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有關決議及授權的有效期延期一年。

全部會議議案以平均99.08%的贊成率獲得通過。

在股東大會上，會議由主席或委託人主持，並解釋會議表決程式等有關事項，股東就每項議案進行審議及表決；會議亦同時通知各董事和監事，部份董事和監事亦列席股東會會議；會議也通知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換屆委員會成員列席會議。

2010年公司股東大會召開情況如下：

- (1) 公司於2010年6月22日召開2009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審議並通過了關於公司2009年度董事會報告、監事會報告、經審計的2009年度財務報告、選舉公司第四屆董事會董事、選舉公司第四屆監事會監事、修訂公司章程、發行短期融資券及發行中期票據等共13項決議案。決議公告刊登在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及中國指定網站，於香港交易所網站的披露日期是2010年6月22日。
- (2) 公司於2010年8月23日召開201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將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有關決議及授權的有效期延期一年的議案。決議公告刊登在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及中國指定網站，於香港交易所網站的披露日期是2010年8月23日。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 (3) 公司於2010年8月23日召開2010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了關於將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有關決議及授權的有效期延期一年的議案。決議公告刊登在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及中國指定網站，於香港交易所網站的披露日期是2010年8月23日。
- (4) 公司於2010年8月23日召開2010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了關於將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有關決議及授權的有效期延期一年的議案。決議公告刊登在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及中國指定網站，於香港交易所網站的披露日期是2010年8月23日。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設有專門的投資者關係部門，負責投資者關係事務；並且制定了《投資者關係管理辦法》，規範運作。本公司管理層通過路演、會議、個別會面和組織來公司訪問等方式，與投資者、分析師及媒體保持密切的溝通，不斷加深他們對公司的認知。2010年，公司專門安排高級管理層進行了兩次全球路演，拜訪投資者；組織投資者到公司企業訪問4次；接待投資者來公司訪問達80多批；並儘量安排時間參加投資銀行組織的投資者會議達10次。除此以外，公司投資者關係部門也負責及時回復投資者的隨時詢問及郵件所提出的問題。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於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總市值為人民幣約1,209億元，其中：A股總市值A股限售股市值約為人民幣572.8億元，A股流通股市值約為人民幣398.6億元，及H股市值約為港幣279.6億元(折合約人民幣237.9億元)。註：於2010年12月31日，公司的發行股數為13,524,487,892股，其中A股限售股為5,649,217,045股，A股流通股為3,931,304,879股，及H股為3,943,965,968股。於2010年12月31日，公司A股收市價為人民幣10.14元，而H股收市價為港幣7.09元。有關股東類別的詳情請見第32頁。

公司管理及內部控制

公司管理

本公司不定期召開由執委會主任主持、公司執委會成員出席的執行委員會會議和由公司高級管理層主持、包括總部各部門負責人參加的總裁辦公會議，就公司運營、投資項目實施和財務事宜進行討論和決策。本公司管理層，包括分公司、子公司及聯營公司經理和總部部門負責人，召開年度、年中和月度工作會議，總結本年度、上半年度和本月的工作，部署下年度、下半年度、下月的工作。會議有助於組織、協調、溝通和督促各項運營工作的開展和實施。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內部控制

公司董事會和管理層非常重視內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完善。公司遵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配套指引、《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內部控制指引》及《薩班斯法案》要求，從公司管治和制度、業務與財務流程、信息系統控制三個層面建立起內部控制體系，完成了相關內控制度體系的建立健全和評估，並獲得了外部審計師確認公司內部控制有效的審核意見；合理保證了企業經營管理合法合規、資產安全、財務報告及相關信息真實完整，促進了公司經營效率的提高和績效的改善，為企業實現發展戰略提供有力保證。

本公司的內部控制制度涉及生產、銷售、財務、供應等的各個方面，每年公司要對這些制度進行檢查，以及時發現制度的運行情況，並結合國家有關法規及公司實際情況等對有關制度進行重新修訂或廢止等處理。

公司審核委員會作為董事會下設的專門委員會，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執行情況進行監督檢查，並定期與管理層討論內部控制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內部控制系統。

公司設置了專門職能部門負責內部控制的日常檢查監督工作，並根據相關規定以及公司情況配備專門的內部控制檢查監督人員。檢查監督部門對公司總部各職能部門及各下屬單位的內部控制定期測試情況進行檢查和監督；年度末各總部各職能部門和各下屬單位要對本部門、本單位的內部控制進行自我評價和簽署聲明，公司董事會亦對公司整個內部控制進行自我評估並簽署聲明。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2010年，按照三地監管機構關於上市公司治理的規範性文件，在保證公司內控體系持續有效運行的同時，根據內外部環境的變化，對公司生產經營、財務管理、信息披露等內部控制，特別是與財務報告相關的內部控制進行了完善、優化、測試和評估，管理層的與財務報告相關的內部控制有效性自我評估報告結論為有效。公司內部控制方面主要進行的工作有：

遵照財政部《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內部控制指引》及美國《薩奧法案》要求，從公司管治和制度、業務與財務流程、信息系統控制三個層面進一步健全了內部控制體系。

按照財政部《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的要求，圍繞內部控制的目標，針對公司內外部經營環境的變化，對已建立的內控體系從內部環境、風險評估、控制活動、信息與溝通、內部監督五個方面進行梳理和優化，並進行必要的測試，確保體系設計和運行的持續有效。

依據中國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實際情況，公司對《資金管理辦法》等與會計核算相關的內部控制制度進行了修訂。

在公司董事會的授權下，公司審計委員會依據公司章程和董事會工作細則所賦予的權力履行工作職責，並制定了審計委員會工作細則。

自上市以來，根據香港交易所和美國證監會的要求，公司財務部一直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進行公司財務報告編製，並附加編報「美國準則下差異調節表」。2007年，美國證監會發佈指令，允許在美上市公司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公司財務報告；並同意若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公司財務報告，則無需附加編報「美國準則下差異調節表」。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核數師酬金

在上屆股東周年會議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合稱「普華永道事務所」)分別續聘為本公司國際及國內獨立核數師，直到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為止。本年度普華永道事務所提供的審計及審計相關服務的酬金總額為人民幣16.4百萬元。

董事及核數師之確認

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編製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賬目。

有關核數師的申報責任，見核數師報告。

紐約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義務的遵守和豁免

紐約證券交易所已經根據其上市規則規定了一系列上市公司必須遵守的公司治理準則。然而，紐約證券交易所也明確的表示尊重外國發行公司「母國」的習慣而給予這些公司治理準則的豁免。給予豁免的條件之一即本公司必須在年度報告中摘要描述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中公司治理規定與「母國」公司治理規範中的差異。

本公司已比較了目前慣常由包括本公司在內的中國公司採用的公司治理規範及紐約證券交易所所定的公司治理規則，如下：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超過半數的獨立董事

紐約證券交易所要求上市公司的董事會由超過半數的獨立董事所組成，但是在中國境內成立的公司並無此要求。本公司董事會包含三名獨立董事及五名非獨立董事。符合中國證券監管機構要求上市公司中獨立董事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規定。

公司治理委員會

紐約證券交易所要求上市公司在董事會下成立一個全由獨立董事組成的公司治理委員會。公司治理委員會應與換屆委員會共同成立並備有章程。公司治理委員會有義務(i)向董事會提出公司治理的原則性建議；及(ii)監督董事會及管理層的運作情形。公司治理委員會也應接受每年一度的評估。

本公司如同一般中國企業，認為公司治理事項至關重要，宜由全體董事來負責，故未另設公司治理委員會。

重要事項

(1) 公司治理的情況

公司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中國證監會相關規定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上海交易所上市規則」)的要求，認真做好各項治理工作，與中國證監會有關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差異。公司亦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公司治理的要求。

公司將繼續嚴格按照中國證監會、北京證監局、上海證券交易所、香港交易所等監管部門的要求，將本著規範運作，嚴格自律的態度，不斷完善公司各項治理制度，進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準，健全內部控制制度，以維護公司股東利益為目標，保持公司持續、穩定、健康發展，以良好的業績回報社會、回報股東。公司亦繼續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公司治理的要求。

公司從成立以來，相對於控股股東在業務、人員、資產、機構和財務方面已完全分開。公司具有獨立完整的業務及自主經營能力。

(2) 重要收購

於2010年7月29日，本公司、力拓及Rio Tinto Iron Ore Atlantic Limited(力拓之一家聯屬公司)簽署聯合開發協議，以開發和經營位於非洲西部幾內亞的優質露天鐵礦(「西芒杜項目」)。根據此協議，本公司(通過一家子公司)將逐步收購由力拓成立的一家合資公司47%的股權，此合資公司將受讓力拓所持西芒杜項目的所有95%股權。其對價將由本公司在約3至5年內以履行獨自出資義務的方式分期支付，即，為開發西芒杜項目獨自提供總價為13.5億美元(相當於人民幣約91.7億元)的資金。該項目正在積極推進中。

本年度公司無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收購。

(3) 託管情況

本年度公司無需要披露的託管事項。

(4) 承包情況

本年度公司無需要披露的承包事項。

(5) 擔保情況

2004年，本公司與中國建設銀行山西鋁廠支行簽訂《保證合同》，本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山西華澤人民幣10.2億元借款提供連帶責任保證，保證期間至主合同項下的債務履行期限屆滿之日後兩年止。

公司董事會於2010年10月25日通過就位於西非幾內亞的西芒杜鐵礦項目為中鋁公司的擔保提供反擔保的議案。

除上述事項外，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對外擔保情況。

(6) 委託理財情況

本年度公司無需要披露委託理財事項。

重要事項(續)

(7) 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本年度內或持續到本年度內，中鋁公司的承諾事項如下：

在A股發行時，中鋁公司作出的承諾主要是關於中鋁公司避免同業競爭的承諾，包括：

- (1) 在本公司A股股票上市後一定期限內，中鋁公司將安排出售其鋁加工業務，或者本公司收購中鋁公司的鋁加工業務，並將收購中鋁公司的擬薄水鋁石業務。
- (2) 擇機注入優質鋁業資產(包括但不限於電解鋁、鋁加工等業務的資產和股權)，促進本公司進一步完善產業鏈。

截至目前，中鋁公司的全資企業山西鋁廠從事少量擬薄水鋁石業務，本公司山東分公司也從事少量擬薄水鋁石業務。但擬薄水鋁石業務非本公司的主營業務，該項業務銷售收入佔本公司的營業收入比重也較低；並且山東分公司和山西鋁廠在擬薄水鋁石的銷售區域不同，因此，中鋁公司和本公司在擬薄水鋁石業務方面的同業競爭有限。

由於市場條件不成熟，使得中鋁公司將擬薄水鋁石業注入本公司暫不具備條件。

中鋁公司在條件成熟時將繼續認真履行承諾期限內的承諾事項。

(8)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公司股東、實際控制人處罰及整改情況

本年度內公司及其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公司股東、實際控制人均未受中國證監會的稽查、行政處罰、通報批評及證券交易所的公開譴責。

(9) 其他重大事項的說明

非公開發行A股

2009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決議，擬在境內向不超過十名特定對象發行A股股票。非公開發行的數量為不超過100,000萬股人民幣普通股(A股)，具體包括：本次發行A股股票發行價格不低於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價的90%。該方案已於2009年8月24日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A股類別股東會和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發行決議有效期自公司臨時股東大會、A股類別股東會和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本次非公開發行議案之日起12個月內有效。2010年4月12日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核准本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有效期為自批准之日起6個月。因股東大會關於發行A股方案的決議2010年8月23日到期，在當日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通過審議通過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有關決議及授權的有效期延長一年，即有效期延長至2011年8月22日。因發行定價和募集資金用途有調整，2011年1月30日，本公司董事會就新發行方案通過決議並擬重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A股類別股東會和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在獲得股東大會批准後，公司將向中國證監會申請發行不超過100,000萬股A股。

重要事項 (續)

奧魯昆項目進行新一輪商談

鑒於自2007年3月23日本公司與澳大利亞昆士蘭州政府(以下簡稱「昆士蘭州政府」)就奧魯昆鋁土礦資源開發項目簽署了《昆士蘭州政府與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開發協議》(以下簡稱「開發協議」)以來，全球鋁工業市場狀況發生了顯著不利的變化。在開發協議框架下，奧魯昆項目由於受到諸多不利因素的制約而無法繼續進行。公司就此與昆士蘭州政府展開了積極磋商，雙方一致同意開發協議自其限期屆滿日(2010年6月30日)後自行終止。開發協議終止後，本集團繼續與昆士蘭州政府就奧魯昆鋁土礦資源開發項目進行新一輪商談。

奧魯昆鋁土礦資源開發項目資料詳列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8。

關連交易

本集團在本年度內進行的關連交易(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及上海交易所上市規則)需遵守及符合香港上市規則及上海交易所上市規則之有關要求。

持續關連交易

下表所載為持續關連交易年度限額以及本集團2010年所發生之實際關連交易額，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發生的持續關連交易以合併計算如下：

交易	綜合代價 (截至2010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百萬元計)	佔營業額百分比 (截至2010年 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年度上限額 (以人民幣百萬元計)
交易支出：			
(A) 社會及生活後勤服務協議 (交易對方：中鋁公司)	264	0.22%	880
(B) 互供協議 (交易對方：中鋁公司)	4,384	3.62%	4,450

關連交易 (續)

交易	綜合代價 (截至2010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百萬元計)	佔營業額百分比 (截至2010年 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年度上限額 (以人民幣百萬元計)
(C) 鋁及鋁合金錠供應及 鋁加工服務協議 (交易對方：西南鋁業(集團) 有限公司(「西南鋁業」))	2,473	2.04%	4,200
(E) 買賣協議 (交易對方：福建南平鋁業 有限公司(「南平鋁業」 ⁽⁴⁾))	66	0.05%	450
(F) 氧化鋁及鋁產品供應協議 (交易對方：廣西投資集團 有限公司(「廣西投資」 ⁽³⁾))	1,321	1.09%	1,500
(I) 礦石供應協議 (交易對方：中鋁公司)	12	0.01%	890

關連交易 (續)

交易	綜合代價 (截至2010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百萬元計)	佔營業額百分比 (截至2010年 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年度上限額 (以人民幣百萬元計)
(J) 工程設計、施工和監理服務協議 (交易對方：中鋁公司)	3,503	2.90%	13,500
(K) 土地使用權租賃協議 (交易對方：中鋁公司)	572	0.47%	1,100
(L) 租賃(交易對方：中鋁公司)	72	0.06%	110
(M) 鋁產品委託加工框架協議 ⁽⁵⁾ (交易對方：中鋁公司)	138	0.11%	不適用
收入：			
(B) 互供協議(交易對方：中鋁公司)	6,402	5.29%	9,500
(C) 鋁及鋁合金錠供應及 鋁加工服務協議 (交易對方：西南鋁業)	4,453	3.68%	8,000

關連交易 (續)

交易	綜合代價 (截至2010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百萬元計)	佔營業額百分比 (截至2010年 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年度上限額 (以人民幣百萬元計)
(D) 氧化鋁買賣長期協議 (交易對方：南平鋁業 ⁽⁴⁾)	538	0.44%	1,500
(F) 氧化鋁及鋁產品供應協議 (交易對方：廣西投資 ⁽³⁾)	1,156	0.96%	1,500
(G) 鋁產品買賣協議 (交易對方：貴州省物資 開發投資有限公司 (「貴州開發」 ⁽³⁾))	—	—	500
(H) 氧化鋁長期買賣協議 (交易對方：山西關鋁股份 有限公司(「關鋁」))	30	0.02%	500

關連交易 (續)

附註：

1.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該等交易並確認：
 - (i) 交易由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 (ii) 交易的條款對本公司的股東整體利益而言屬公平合理；
 - (iii) 交易以一般商務條款進行，或如果無法比較則以不遜於提供或給予獨立第三方的條款進行；及
 - (iv) 交易仍根據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條款進行。
2.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38條，董事會聘用本公司核數師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保證服務準則第3000號「審核及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的保證服務」，及參考執行指引第740號「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發出的關連交易核數師函件」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進行有限保證鑑證。核數師已向董事會匯報彼等所作出的結論，當中指出：
 - a. 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核數師相信該等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未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b. 就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所涉及的交易，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核數師相信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本公司的定價政策進行。
 - c. 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核數師相信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
 - d. 就隨附列表所載每項持續關連交易的總金額而言，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核數師相信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的金額超出本公司於2009年12月30日就每項該等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先前公告的年度上限總額。
3. 自香港上市規則有關發起人不再定義為上市發行人的關連人士的修改於2010年6月3日完成後，廣西投資及貴州開發(本公司發起人)不再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代價並沒有扣除2010年6月3日至2010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與廣西投資及貴州開發進行的交易。
4. 自其於相關附屬公司的股權被攤薄低於10%後，南平鋁業不再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5. 關於鋁產品委托加工持續性關連交易詳情請參閱本年報「關連交易」部分中之「持續關連交易」一節。
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6中的若干關聯交易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亦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中定義的持續關連交易。

關連交易 (續)

對本年度持續關連交易數據的說明

1. 持續關連交易

(A) 社會及生活後勤服務協議

日期：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五日

訂約方：

中鋁公司(作為提供方)

本公司(作為接受方)

現有期限：

三年，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交易性質：

- (i) 社會福利服務：公眾保安及防火服務、教育及培訓、學校、醫院及衛生、文化及體育教育、報紙及雜誌出版、廣播、印刷及其他服務；及
- (ii) 後勤服務：物業管理、環境衛生、綠化、托兒所及幼稚園、療養院、飯堂、賓館、辦公室、公共交通、退休管理及其他服務。

價格釐定：

服務按(i)國家規定價格；(ii)若無國家規定價格而有國家指導價格，則按國家指導價格；及(iii)若無國家規定價格或國家指導價格，則按市價；及(iv)若以上各項均無，則按合同價格提供。

付款方式：

按月付款

(B) 互供協議

日期：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五日

訂約方：

中鋁公司(作為提供方及接受方)

本公司(作為提供方及接受方)

現有期限：

三年，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關連交易(續)

交易性質：

(A) 中鋁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產品及配套服務：

- (i) 產品：碳素環、碳素製品、水泥、煤炭、氧氣、瓶裝水、蒸氣、防火磚、氟化鋁、冰晶石、潤滑油、樹脂、爐渣、組裝鋁及其他類似產品；
- (ii) 運輸及裝卸服務：汽車運輸、裝卸服務、鐵路運輸及其他裝卸服務；及
- (iii) 配套服務及輔助生產服務：通訊、維修、加工及製造、質檢、項目建設、環保、道路維修及其他類似服務。

(B) 本公司向中鋁公司提供產品及配套服務：

- (i) 產品：氧化鋁、原鋁、廢料、石油焦及其他類似產品
- (ii) 配套服務及輔助生產服務：供電、供氣、供熱和供水、維修、測量、質檢、配件、生產運輸、蒸汽及其他類似服務

價格釐定：

與社會及生活後勤服務協議相同

付款方式：

貨到付款

(C) 鋁及鋁合金錠供應及鋁加工服務協議

日期：

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日

訂約方：

西南鋁業(作為提供方及接受方)

本公司(作為提供方及接受方)

現有期限：

三年，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交易性質：

- (i) 本公司以及其分公司及相關附屬公司向西南鋁業銷售產品；該等產品(其中)包括原鋁及鋁合金錠
- (ii) 中鋁西南鋁板帶有限公司(「中鋁西南鋁板帶」)(本公司附屬公司)向西南鋁業採購產品及服務；該等產品及服務(其中)包括：鋁合金錠、供應設備及水電氣；提供保養及維修服務；提供裝卸、運輸及倉儲服務
- (iii) 中鋁西南鋁板帶向西南鋁業銷售產品，該等產品(其中)包括：鋁合金板或鋁合金卷及鋁加工廢料
- (iv) 本公司附屬公司中鋁國貿向西南鋁業採購產品，該等產品主要包括鋁加工產品

關連交易(續)

價格釐定：

與社會及生活後勤服務協議相同

付款方式：

貨到付款

(D) 氧化鋁買賣長期協議

日期：

二零零四年十月九日

訂約方：

南平鋁業(作為接受方)*

本公司(作為提供方)

現有期限：

三年，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交易性質：

採購氧化鋁、原鋁及鋁錠

價格釐定：

市場價格

付款方式：

貨到付款

* 南平鋁業由於其在相關子公司中的股權稀釋低於10%，不再作為本公司的關連人。

(E) 買賣協議

日期：

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七日

訂約方：

南平鋁業(作為提供方)*

本公司(作為接受方)

現有期限：

三年，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交易性質：

採購氧化鋁板及提供加工服務

價格釐定：

市場價格

付款方式：

貨到付款

* 南平鋁業由於其在相關子公司中的股權稀釋低於10%，不再作為本公司的關連人。

關連交易(續)

(F) 氧化鋁及鋁產品供應協議

日期：

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日

訂約方：

廣西投資(代表自身及／或其聯繫人及附屬公司)作為提供方及接受方；本公司(代表自身及／或其相關附屬公司)作為提供方及接受方

現有期限：

三年，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交易性質：

- (i) 本公司、其分公司及相關附屬公司向廣西投資及／或其聯繫人或附屬公司銷售原鋁及氧化鋁
- (ii) 本公司向廣西投資及／或其聯繫人及附屬公司採購氧化鋁

價格釐定：

與社會及生活後勤服務協議相同

付款方式：

貨到付款

(G) 鋁產品買賣協議

日期：

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七日

訂約方：

貴州開發(作為接受方)

本公司(作為提供方)

現有期限：

三年，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交易性質：

銷售原鋁

價格釐定：

市場價格

付款方式：

貨到付款

關連交易 (續)

(H) 氧化鋁長期買賣協議

日期：

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訂約方：

關鋁(作為接受方)

本公司(作為提供方)

現有期限：

三年，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交易性質：

氧化鋁及鋁合金錠

價格釐定：

市場價格

付款方式：

貨到付款

(I) 礦石供應協議

日期：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五日

訂約方：

中鋁公司(作為提供方)

本公司(作為接受方)

現有期限：

三年，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交易性質：

供應鋁土礦及石灰石；於達到本公司鋁土礦和石灰石要求前，中鋁公司無權向任何第三方提供鋁土礦和石灰石

價格釐定：

- (1) 中鋁公司自身開採業務所提供的鋁土礦及石灰石，價格為提供相同業務的合理成本，再加不超過該等合理成本的5%(價格及人工成本上升之餘裕)；
- (2) 合營礦所提供的鋁土礦及石灰石，價格為中鋁公司向有關第三方支付的合同價格

付款方式：

貨到付款

關連交易 (續)

(J) 工程設計、施工和監理服務協議

日期：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五日

訂約方：

中鋁公司(作為提供方)

本公司(作為接受方)

現有期限：

三年，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交易性質：

冶金工程設計、施工及監理服務

價格釐定：

國家指導價格，若無國家指導價格，則按市價

付款方式：

提供服務前支付10-20%；於提供服務期間至多付款70%，成功提供服務後支付10-20%。

(K) 土地使用權租賃協議

日期：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五日

訂約方：

中鋁公司(作為業主)

本公司(作為承租人)

期限：

五十年，於二零五一年六月三十日屆滿

誠如當時之獨立財務顧問大福融資有限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有關若干持續關連交易的意見函件(「大福函件」)早前所披露，土地的較長租賃期符合本公司及獨立股東的利益，能減少因重置而對本集團的生產和業務運作造成的障礙，基於：(i)租賃土地及於其上興建的設施規模；及(ii)興建新生產廠房及相關設施所花費的資源考慮，重置可能屬困難和不可行。董事認為，有關年期就同類合同而言屬正常商業慣例。

房地產：

470塊(幅)土地，總面積約6,122萬平方米，位於中國

價格釐定：

租金須每三年進行檢討，且不得高於獨立估值師確定的現行市場租金

付款方式：

按月付款

關連交易 (續)

(L) 租賃

房產租賃協議

日期：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五日

訂約方：

中鋁公司(作為業主及承租人)

本公司(作為業主及承租人)

期限：

二十年，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屆滿

誠如大福函件早前所披露，租賃年期較長對本集團業務的順暢運作十分重要。董事認為，有關年期就同類合同而言屬正常商業慣例。

房地產：

向中鋁公司出租的59棟樓宇，總樓面面積為62,189平方米；向本公司出租的100棟樓宇，總樓面面積為273,637平方米

價格釐定：

租金須每兩年進行檢討，且不得高於獨立估值師確定的現行市場租金

關連交易(續)

付款方式：

按月付款

總部租賃協議

日期：

二零零九年三月五日

訂約方：

中鋁公司(作為業主)

本公司(作為承租人)

期限：

三年，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五日屆滿

交易性質：

向中鋁公司租賃總部

價格釐定：

租金須每三年進行檢討，且不得高於獨立估值師釐定的現行市場租金

付款方式：

每半年預付一次

關連交易 (續)

(M) 鋁產品委託加工框架協議

自二零零九年財政年度，中鋁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山東鋁業公司為本公司山東分公司提供鋁產品加工服務。此外，自二零一零年財政年度，中鋁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青海鋁業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中鋁瑞閩鋁板帶有限公司提供鋁產品加工服務。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本公司有關的分公司及附屬公司向中鋁公司該兩附屬公司支付的鋁產品加工服務費用約共人民幣51百萬及人民幣138百萬元。為更好監控中鋁公司所提供的鋁產品加工服務，本公司與中鋁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八日簽訂了《鋁產品委託加工框架協議》。預計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二個年度內的年度上限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40百萬及人民幣240百萬。

有關此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八日之公告。

關連交易

出售中鋁國際工程5%股權

本公司附屬公司中鋁國際貿易公司(簡稱「中鋁國貿」)持有之5%中鋁國際工程有限公司(簡稱「中鋁國際工程」)的股權於2010年11月22日在北京產權交易所(簡稱「北交所」)掛牌，以開放予公眾競價者競投。中鋁公司於2010年12月20日成功透過北交所競得股權，中鋁國貿(作為賣方)與中鋁公司(作為買方)就向中鋁公司出售中鋁國際工程5%股權訂立協議，有關代價為人民幣156,986,000元。有關此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之公告。

與山西鋁廠共同投資山西介休鑫峪溝煤業(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和本公司關聯法人山西鋁廠(中鋁公司的附屬公司)共同出資，與山西省介休市路鑫煤炭氣化有限公司(簡稱「路鑫公司」)，共同設立山西介休鑫峪溝煤業(集團)有限公司(簡稱「煤業集團」)。本公司和山西鋁廠分別向煤業集團投資人民幣5.37億元及人民幣2.53億元，以分別持有煤業集團約34%和16%的股權，煤業集團的其餘股權為路鑫公司等出資人持有。於2010年12月31日，該交易在進行中。有關此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七日之公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致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121至272頁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和公司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令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核數師的責任(續)

審計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合併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公司及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其他事項

本報告(包括意見)乃為股東而編製並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狀況表

	附註	集團		公司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7	3,033,875	3,049,475	2,793,212	2,792,744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90,778,672	89,661,081	57,639,389	55,969,575
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	8(a)	40,965	—	40,965	—
土地使用權及租賃土地	9	2,180,946	1,943,547	754,917	628,099
子公司投資	10	—	—	13,450,264	12,926,415
合營企業投資	11(a)	990,568	685,459	805,855	734,530
聯營企業投資	11(b)	1,212,608	197,070	60,000	30,00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2	44,878	56,313	7,000	7,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	1,410,781	1,647,240	940,422	1,199,094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	304,199	401,127	197,622	248,156
		99,997,492	97,641,312	76,689,646	74,535,613

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集團		公司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流動資產					
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	8(a)	621,705	—	—	—
存貨	15	21,780,047	20,423,227	11,244,601	10,586,033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6	3,269,973	3,203,082	2,590,032	2,924,286
其他流動資產	17	6,139,969	4,848,744	5,771,661	4,086,3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 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7,208	64	—	—
受限資金	18	462,935	365,409	57,121	31,418
定期存款	18	50,000	91,941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8,982,710	7,401,410	5,343,707	4,350,873
		41,324,547	36,333,877	25,007,122	21,978,933
資產合計		141,322,039	133,975,189	101,696,768	96,514,546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集團		公司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9	13,524,488	13,524,488	13,524,488	13,524,488
其他儲備	20	19,553,623	19,083,252	20,766,550	20,616,530
未分配利潤					
— 擬派末期股利	34	154,179	—	154,179	—
— 其他	20	18,348,502	17,792,998	17,423,738	17,206,139
		51,580,792	50,400,738	51,868,955	51,347,157
非控制性權益		5,606,063	5,180,419	—	—
權益合計		57,186,855	55,581,157	51,868,955	51,347,157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1	27,723,867	37,804,482	17,776,480	26,531,501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	—	34,535	—	—
其他非流動負債	22	677,770	525,154	454,960	320,472
		28,401,637	38,364,171	18,231,440	26,851,973

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集團		公司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流動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 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8,559	47,855	4,876	29,952
借款	21	41,719,869	25,819,757	24,919,636	11,231,966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23	7,533,069	7,927,988	4,249,757	4,482,268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4	6,376,342	6,172,443	2,422,104	2,571,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95,708	61,818	—	—
		55,733,547	40,029,861	31,596,373	18,315,416
負債合計		84,135,184	78,394,032	49,827,813	45,167,389
權益及負債合計		141,322,039	133,975,189	101,696,768	96,514,546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2.1.1	(14,409,000)	(3,695,984)	(6,589,251)	3,663,51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5,588,492	93,945,328	70,100,395	78,199,130

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第121頁至272頁的財務報表已經由董事會在2011年2月28日審核批准刊發，並以董事會名義簽署。

熊維平
董事

羅建川
董事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合併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營業收入	6	120,994,847	70,268,005
銷售成本		(113,349,941)	(69,079,446)
毛利		7,644,906	1,188,559
銷售費用	26	(1,573,301)	(1,264,920)
管理費用	27	(2,623,740)	(2,956,506)
研究及開發費用		(164,235)	(177,756)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損失／核銷	8	(701,781)	(623,791)
其他收入	28(a)	328,853	151,142
其他收益，淨額	28(b)	491,024	403,836
營業利潤／(虧損)		3,401,726	(3,279,436)
財務收益	29	91,109	125,139
財務費用	29	(2,586,293)	(2,262,964)
應佔合營企業利潤／(虧損)	11(a)	233,784	(50,392)
應佔聯營企業利潤	11(b)	240,028	77,056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1,380,354	(5,390,597)
所得稅(費用)／收益	32	(411,216)	711,003
本年利潤／(虧損)		969,138	(4,679,594)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稅後淨額：			
前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期因處置而轉入損益的金額		(1,155)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1,374)
外幣報表折算差異		40,833	115,427

合併綜合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合計，稅後淨額		39,678	114,053
本年綜合收益／(虧損)合計		1,008,816	(4,565,541)
本年利潤／(虧損)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778,008	(4,642,894)
非控制性權益		191,130	(36,700)
		969,138	(4,679,594)
本年綜合收益／(虧損)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818,127	(4,528,309)
非控制性權益		190,689	(37,232)
		1,008,816	(4,565,541)
年內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利潤／(虧損) 的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虧損) (以每股人民幣元計)	33	0.06	(0.34)

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股利	34	154,179	—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非控制性	
										權益	權益合計
	股本 (附註19)	股本溢價	資本公積 (附註20)	其他 盈餘公積 (附註20)	法定 盈餘公積 (附註20)	專項儲備 (附註20)	外幣報表 折算差異	投資 重估儲備	未分配利潤	合計	
於2009年1月1日	13,524,488	12,929,215	428,833	5,799,232	34,227	(170,353)	1,556	22,435,892	54,983,090	5,198,340	60,181,430
綜合收益／(虧損)											
本年虧損	—	—	—	—	—	—	—	(4,642,894)	(4,642,894)	(36,700)	(4,679,594)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總額	—	—	—	—	—	—	(992)	—	(992)	(626)	(1,61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稅金	—	—	—	—	—	—	150	—	150	94	244
外幣報表折算差異	—	—	—	—	—	115,427	—	—	115,427	—	115,427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合計	—	—	—	—	—	115,427	(842)	—	114,585	(532)	114,053
本年綜合收益／(虧損)	—	—	—	—	—	115,427	(842)	(4,642,894)	(4,528,309)	(37,232)	(4,565,541)
與持有人交易											
專項應付款轉資本公積	—	—	3,767	—	—	—	—	—	3,767	2,274	6,041
收購非控制性權益及子公司											
非控股股東註資	—	(42,575)	—	—	—	—	—	—	(42,575)	55,648	13,073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附註5)	—	(37,755)	—	—	—	—	—	—	(37,755)	—	(37,755)
儲備增加	—	—	—	—	18,111	—	—	—	18,111	—	18,111
應佔聯營公司儲備	—	—	—	—	4,409	—	—	—	4,409	10,796	15,205
向非控制性權益分配股利	—	—	—	—	—	—	—	—	—	(49,407)	(49,407)
與持有人交易合計	—	(80,330)	3,767	—	22,520	—	—	—	(54,043)	19,311	(34,732)
於2009年12月31日	13,524,488	12,848,885	432,600	5,799,232	56,747	(54,926)	714	17,792,998	50,400,738	5,180,419	55,581,157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非控制性		
									權益	權益合計	
	股本 (附註19)	資本公積 (附註20)	其他 資本公積	法定 盈餘公積 (附註20)	專項儲備 (附註20)	外幣報表 折算差異	投資 重估儲備	未分配利潤	合計		
於2010年1月1日	13,524,488	12,848,885	432,600	5,799,232	56,747	(54,926)	714	17,792,998	50,400,738	5,180,419	55,581,157
綜合收益/(虧損)											
本年利潤	—	—	—	—	—	—	—	778,008	778,008	191,130	969,138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處置累計之公允價值 變動之轉出一總額	—	—	—	—	—	—	(851)	—	(851)	(519)	(1,37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處置累計之公允價值 變動之轉出一稅金	—	—	—	—	—	—	137	—	137	78	215
外幣報表折算差異	—	—	—	—	—	40,833	—	—	40,833	—	40,833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合計	—	—	—	—	—	40,833	(714)	—	40,119	(441)	39,678
本年綜合收益/(虧損)	—	—	—	—	—	40,833	(714)	778,008	818,127	190,689	1,008,816
與持有人交易											
專項應付款轉資本公積	—	—	88,769	—	—	—	—	—	88,769	4,259	93,028
收購非控制性權益	—	(1,366)	—	—	—	—	—	—	(1,366)	1,366	—
子公司非控股股東註資	—	—	—	—	—	—	—	—	—	203,100	203,100
不喪失控制權處置部分子公司投資 (附註10(iv))	—	—	258,335	—	(806)	—	—	—	257,529	112,202	369,731
儲備增加	—	—	—	—	17,431	—	—	—	17,431	—	17,431
應佔聯營公司儲備	—	—	357	—	(793)	—	—	—	(436)	(2,704)	(3,140)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	—	—	68,325	—	—	—	(68,325)	—	—	—
向非控制性權益分配股利	—	—	—	—	—	—	—	—	—	(83,268)	(83,268)
與持有人交易合計	—	(1,366)	347,461	68,325	15,832	—	—	(68,325)	361,927	234,955	596,882
於2010年12月31日	13,524,488	12,847,519	780,061	5,867,557	72,579	(14,093)	—	18,502,681	51,580,792	5,606,063	57,186,855

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合併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的淨現金	35	7,103,859	(705,954)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			
購買無形資產	7	(7,099)	(14,618)
購建物業、廠房及設備		(8,325,947)	(9,597,274)
購買土地使用權及租賃土地		(2,937)	(260,67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		233,007	38,503
部分處置子公司股權所得款		510,783	—
認定處置一子公司轉為聯營企業	11(b)	(23,601)	—
投資聯營企業	11(b)	(748,650)	—
投資合營企業	11(a)	(71,325)	(34,001)
收購子公司所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已扣除所得現金		—	(99,354)
處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收到的現金	12	158,635	—
收取利息		4,879	4,785
定期存款之減少		47,278	—
期貨期權合約結算現金收入	28	203,237	458,041
支付投資項目準備金	17	(849,809)	—
收回投資項目準備金	17	269,575	—
收到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		385,299	—
其他		(43,642)	27,395
投資活動使用的淨現金		(8,260,317)	(9,477,193)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分期支付股份及債券的發行成本		(30,000)	(62,000)
發行長短期債券		12,694,000	—
償還短期債券		—	(5,000,000)
借入長短期借款		34,141,516	38,057,460
償還股東借款，淨額		—	(456,270)
償還長短期借款		(41,195,138)	(27,644,308)
非控制性權益之股本投入		203,100	13,073
向非控制性權益支付股利		(109,974)	(59,460)
支付利息		(2,985,951)	(3,271,782)
籌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		2,717,553	1,576,7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		1,561,095	(8,606,43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7,401,410	15,983,9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收益		20,205	23,921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8,982,710	7,401,410

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1. 一般資料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氧化鋁、原鋁及鋁加工產品的生產及銷售等。本集團亦從事鋁礦資源的開發及鋁礦產品、碳素製品及相關有色金屬產品的生產、加工、銷售以及其他有色金屬產品的貿易業務。

本公司是一家股份有限公司，於2001年9月10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公司註冊地址是中國北京市海淀區西直門北大街62號。

本公司的股份於2001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和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也於2007年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A股上市。

除特別註明外，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編製本財務報表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呈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礎

本財務報表是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本財務報表也符合適用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

本財務報表的編製除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和負債(包括衍生工具)以重估法以及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對子公司投資以認定成本為記賬基礎外，均以歷史成本法為記賬基礎。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 編製基礎(續)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重要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財務報表作出重大假設和估計的範疇，在附註4中披露。

2.1.1 持續經營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約人民幣14,409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3,696百萬元)。本公司董事會考慮本集團可利用的資金來源如下：

- 本集團2011年經營活動的預期淨現金流入；
- 於2010年12月31日未利用的銀行授信約人民幣50,007百萬元(附註3)，其中有約人民幣32,692百萬元將於本集團財務報表批准日後的12個月內需要重新申請；
- 基於本集團的信用歷史，來自於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的其他可利用資金來源。

此外，本集團將繼續從短期、中期和長期角度來優化融資戰略，並抓住資本市場的低利率機會，以較低的融資成本發行中長期債券。

經過查詢，本公司董事會相信本集團及本公司擁有充足的資源自本財務報表批准日後不短於12個月的可預見未來期間內持續經營。因此，本公司董事會繼續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本財務報表。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 編製基礎(續)

2.1.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化

(a) 本集團已採納的新訂和已修改的準則

以下新準則和準則修改必須在2010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採用。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3(修訂)「業務合併」，以及國際會計準則27(修訂)「合併和單獨財務報表」、國際會計準則28「聯營投資」及國際會計準則31「合營權益」的相應修改，以未來適用法應用於收購日期為2009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報告期間或之後的業務合併。

此項修訂準則繼續對業務合併應用購買法，但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3比較，有若干重大更改。例如，購買業務的所有付款必須按購買日期的公允價值記錄，而分類為債務的或有付款其後須在綜合收益表重新計量。就被購買方的非控制性權益，視個別收購，可選擇按公允價值或非控制性權益應佔被購買方淨資產的比例計量。所有與購買相關成本必須支銷。由於2010年度本集團未發生業務合併，國際財務報告準則3(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無影響。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 編製基礎(續)

2.1.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化(續)

(a) 本集團已採納的新訂和已修改的準則(續)

國際會計準則27(修訂)規定，如控制權沒有改變，則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的所有交易的影響必須在權益中列報，而此等交易將不再導致商譽或利得和損失。此項準則亦列明失去控制權時的會計處理方法。任何在主體內的剩餘權益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並在損益表中確認利得或損失。即使導致非控制性權益為負，本公司權益持有人及非控制性權益仍各自享有綜合收益。本集團自2010年1月1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27(修訂)。此採用國際會計準則27(修訂)導致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非控制性權益之虧損結餘約人民幣62百萬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 編製基礎(續)

2.1.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化(續)

(a) 本集團已採納的新訂和已修改的準則(續)

- 國際會計準則17(修改)「租賃」刪去了有關租賃土地分類的具體指引，從而消除了與租賃分類一般指引的不一致性。因此，租賃土地需要根據國際會計準則17的一般原則，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如租賃是否實質上將資產所有權的全部風險和報酬轉移至承租人。在此修改前，所有權預期不會於租賃期完結時轉移至本集團的土地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計入「土地使用權及租賃土地」，並按租賃期攤銷。根據國際會計準則17(修改)的生效日期和過渡性條文，此修改應已追溯應用於2010年1月1日開始年度期間。本集團已根據租賃開始時的現有資料，重新評估在2010年1月1日未屆滿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的分類，並追溯確認香港的租賃土地為融資租賃。所有的土地使用權均以直線法進行攤銷或計提折舊。除按照融資租賃相關披露要求就位於香港的租賃土地加入特定額外披露，此準則修改的採用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 編製基礎(續)

2.1.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化(續)

(a) 本集團已採納的新訂和已修改的準則(續)

- 國際會計準則36(修改)「資產減值」，由2010年1月1日起生效。此修改澄清了為減值測試目的，商譽應被分配到的最大現金產出單元(或單元組)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8「經營分部」第5節定義的經營分部(即在總匯類似經濟特質的經營分部之前)。由於為減值測試目的將商譽分配到的最大現金產出單元(或單元組)並未大於經營分部，此採用國際會計準則36(修改)對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無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5(修改)「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此修改澄清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5，說明分類為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或處置組)或終止經營規定的有關披露。此修改亦澄清了國際會計準則1的一般規定仍然適用，尤其是第15節(達致公允表達)和第125節(估計來源的不確定性)。由於本集團現行之會計政策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5(修改)之相關規定，此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5(修改)對本集團無任何影響。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 編製基礎(續)

2.1.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化(續)

- (b) 必須在2010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採納的新準則、修改和解釋，但目前與本集團無關

國際會計準則1(修改)	財務報表的呈報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修改)	集團現金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解釋公告9	嵌入衍生工具的重估及國際會計準則39「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解釋公告16	境外經營的淨投資套期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 — 解釋公告17	向所有者分配非現金資產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解釋公告18	客戶資產轉讓

- (c) 已公佈但於2010年1月1日未生效及無提早採納的新準則、修改和解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9「金融工具」，在2009年11月及2010年10月發佈(將於2013年1月1日起之財務年度生效)。此準則包含了關於金融資產的新的計量及分類的規範。鑒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此準則的採用可能將影響本集團對金融資產之會計處理。本集團將於2013年1月1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9。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 編製基礎(續)

2.1.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化(續)

(c) 已公佈但於2010年1月1日未生效及無提早採納的新準則、修改和解釋(續)

-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19「以權益工具取代金融負債」，自2010年7月1日起之財政年度生效。此解釋澄清當債務人重新商討其債務條款，從而透過向主體債權人發行權益工具以取代負債(即「以股換債」)的會計入賬法。在損益中確認的利得或虧損為所發行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與金融負債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如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未能可靠計量，將以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以反映該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本集團將由2011年1月1日起應用此解釋。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 編製基礎(續)

2.1.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化(續)

(c) 已公佈但於2010年1月1日未生效及無提早採納的新準則、修改和解釋(續)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7「金融工具：披露」之修改。此修改源於2010年5月的改進(將於2011年1月1日起之財務年度生效)及於2010年10月發佈關於金融資產轉移之披露要求之修改(將於2011年7月1日起之財務年度生效)。2010年5月之改進澄清了部份定量披露並刪除了附重新協商條款的金融資產的披露要求。關於金融資產轉移之修改澄清並強調了金融資產轉移的相關披露要求，以幫助報表使用者評估相關風險敞口及此等風險對集團財務狀況之影響。本集團將分別於2011年1月1日和2012年1月1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7之修改。

本集團已開始對上述經修訂的準則、修改及解釋將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的相關影響進行評估。本集團尚未能闡明本集團重要會計政策和財務報告的列報是否會產生實質變化。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 合併財務報表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截至12月31日止的財務報表。

(a)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的合併法

合併財務報表中納入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中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視同該合併實體或業務自最終控制方開始實施控制時一直是合併體系。

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從控制方的角度以現有賬面值匯總。鑒於控制方的利益的延續，在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時，商譽或收購方應享有的被收購方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超過收購成本部分，不予以確認。所支付的任何對價與相關應佔被收購方淨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記錄為權益。

合併綜合收益表包括由最早呈列日期或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同一控制的日期(孰為較短期間，而不論同一控制合併的日期)起，合併各實體或業務的業績。

交易費用，包括專業費，註冊費，向股東提供信息的費用及結合以前獨立的業務引起的費用或損失等，這些與同一控制下合併採用合併會計處理有關的費用都要在發生當期作為費用確認。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 合併財務報表(續)

(b) 其他企業合併的收購法

收購法乃用作本集團除同一控制企業合併外收購附屬公司的入賬方法。購買的對價根據所給予資產、所產生或承擔的負債及發行的股本工具的公允價值計算。所轉讓的對價包括或有對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購買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可辨認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首先以彼等於購買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視個別收購，本集團可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性權益應佔被購買方淨資產的比例，計量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性權益。轉讓的對價、被購買方任何非控制性權益以及被收購方任何之前權益在購買日期的公允價值，超過所購買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的數額，列為商譽。就廉價購買而言，若該數額低於所購入子公司淨資產的公允價值，該差額直接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c) 子公司

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管控其財政及經營政策的所有實體，一般附帶超過半數投票權的股權。在評定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實體時，目前可行使或可兌換的潛在投票權的存在及影響均予考慮。

子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全面合併入賬。子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 合併財務報表(續)

(c) 子公司(續)

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餘額、未實現毛利予以抵銷。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抵銷。子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在合併財務報表中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在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內，對於2008年1月1日(即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轉換日)前收購的對子公司投資，依據公司前度採用的會計政策下的賬面價值為其認定成本。對於之後收購的子公司的投資按交易成本值扣除減值準備列賬(附註2.9)。子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利入賬。

(d) 與非控制性權益交易

本集團將其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的交易視為與本集團權益持有者進行的交易。來自非控制性權益的購買，所支付的任何對價與相關應佔所收購子公司淨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記錄為權益。向非控制性權益的處置的盈虧亦記錄在權益中。

當集團不再持有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在主體的任何保留權益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賬面值的變動在損益中確認。公允價值為就保留權益的後續入賬而言的初始賬面值，作為聯營、合營或金融資產。此外，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任何數額猶如本集團已直接處置相關資產和負債。這意味著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數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 合併財務報表(續)

(d) 與非控制性權益交易(續)

如聯營的權益持有被削減但仍保留重大影響力，只有按比例將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數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如適當)。

(e) 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

合營企業指本集團與其他方以合約協議方式共同進行經濟活動的被投資單位。該活動受雙方共同控制，任何一方均沒有單方面之控制權。

聯營企業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而無控制權的實體，通常附帶有20%至50%投票權的股權。

對於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的投資按照權益法計量並按照成本進入初始確認。

本集團應佔收購後合營企業／聯營企業的盈虧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而應佔收購後其他綜合收益的變動則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投資賬面值會根據累計之收購後權益變動而作出調整。如本集團應佔一家合營企業／聯營企業之虧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合營企業／聯營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已代合營企業／聯營企業承擔責任或作出付款。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 合併財務報表(續)

(e) 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續)

本集團與其合營企業／聯營企業之間交易的未實現毛利按集團在合營企業／聯營企業權益的數額抵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減值之憑證，否則未實現虧損亦予以抵銷。

合營企業／聯營企業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一致。

在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對合營企業／聯營企業之投資按成本值扣除減值損失準備(如有)後列示。合營企業／聯營企業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2.3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照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主要經營決策者被認定為作出策略性決定的執行委員會，其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4 外幣折算

(a) 功能及列報貨幣

本集團每個主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主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報，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列報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利得和損失以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折算產生的匯兌利得和損失在綜合收益表確認。

與借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有關的匯兌利得和損失在綜合收益表內的「財務費用，淨額」中列報。所有其他匯兌利得和損失在綜合收益表內的「其他收益，淨額」中列報。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4 外幣折算(續)

(c) 集團公司

其功能貨幣與本集團的列報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內的主體(當中沒有惡性通貨膨脹經濟的貨幣)的業績和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列報貨幣：

- (i) 每份列報的財務狀況表內的資產和負債按該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每份綜合收益表內的收益和費用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

在合併賬目時，折算境外經營的淨投資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列入其他綜合收益。當處置或出售部份境外經營時，該等列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匯兌差額在綜合收益表確認為出售利得和損失的一部份。

購買境外主體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境外主體的資產和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損失列示。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其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項目已更換部分的賬面值已被剔除入賬。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在發生的財政期間內於綜合收益表列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採用以下的估計可使用年限將其成本按直線法分攤至其剩餘價值計算：

房屋及建築物	10-45年
機器設備	10-30年
運輸設備	10年
辦公及其他設備	4-5年

資產的折舊方法、殘值及可使用年限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被評估並會在適當時作出調整。若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其賬面值即時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2.9)。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或虧損由出售所得收入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差額確定，並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益，淨額」。

會計估計變更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本集團根據歷史經驗重新評估並調整了物業，廠房和設備的預計可使用年限。各類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限變動匯總如下：

	預計可使用年限之變動
房屋及建築物	延長2-8年
機器設備	
— 設備工具、輸電線路及燃氣	縮短2-4年
— 其他	延長0-2年
辦公及其他設備	延長0-2年

此會計估計變更造成的影響從2010年7月1日起採用未來適用法。此項變更之影響為，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折舊費用以及於2010年12月31日的物業，廠房和設備之淨值分別減少及增加人民幣384百萬元及人民幣384百萬元。於下一年度折舊費用預期減少約人民幣838百萬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正在建設的房屋及建築物以及正在安裝機器及設備，以成本減累計減值損失計量。成本包括建設支出、其他為使在建工程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所發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之前所發生的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款費用。在建工程在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2.7 無形資產

(a) 商譽

商譽指購買成本超過於購買日歸屬於本集團所購買子公司、合營企業／聯營企業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的數額。購買子公司的商譽包括在「無形資產」內。購買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的商譽分別計入合營企業投資及聯營企業投資之投資成本。商譽於每年或存在減值跡像時就減值進行測試，並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商譽的減值虧損不會轉回。處置某個主體的利得和損失包括與所出售主體有關的商譽的賬面值。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會分配至現金產出單元。此項分配是根據經營分部對預期可從產生所辨認的商譽的業務合併中得益的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而作出。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7 無形資產(續)

(b) 礦權

礦權以實際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實際成本包括支付的採礦權價款、勘探及其他直接成本。根據礦權許可證規定的有效期限或自然資源的可開採年限孰短採用直線法攤銷。預計使用年限對於大部分採礦權而言為3至20年，其他為不超過30年。

(c) 電腦軟件

購入的電腦軟件牌照按購入及使該特定軟件達到可使用狀態時所產生的成本作資本化處理。此等成本按估計可使用年限5年攤銷。

(d) 定期複核使用壽命和攤銷方法

對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預計使用壽命和攤銷方法於每年年度終了進行複核並作必要的調整。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8 研究與開發

根據內部研究開發項目支出的性質以及研發活動最終形成資產是否具有較大不確定性，分為研究階段支出和開發階段支出。

研究階段的支出，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開發階段的支出，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確認為資產：

- (i) 完成該資產以使其能夠使用或出售在技術上具有可行性；
- (ii) 管理層具有完成該資產並使用或出售的意圖及能力；
- (iii) 能夠證明該資產將如何產生經濟利益；
- (iv)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資源和其他資源支持，以完成該資產的開發，並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及
- (v) 歸屬於該資產開發階段的支出能夠可靠地計量。

不滿足上述條件的開發階段的支出，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前期已計入損益的開發支出不在此後期間確認為資產。已資本化的開發階段的支出在適用時依據其性質包括在物業、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中。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9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沒有確定使用年限之資產無需攤銷，例如商譽，但每年就減值進行測試。各項資產，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減值進行評估。減值虧損按資產之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之公允價值扣除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為準。為評估資產減值，資產將按可確認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元)的最低層次進行組合。除商譽外，已計提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在每個報告日期均需就減值是否可以轉回進行評估。

2.10 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類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分類視乎購入金融資產之目的。管理層應在初始確認時釐定金融資產的分類。

(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指交易性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購入時主要用作在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此類別。衍生工具除非被指定為套期，否則亦分類為持作交易性。在此類別的資產分類為流動資產。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0 金融資產(續)

(a) 分類(續)

(ii) 貸款及應收款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額且沒有在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此等項目包括在流動資產內，但若由資產負債表日起超過12個月方到期者，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列在財務狀況表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下(附註2.12)。

(iii)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被指定作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工具。除非管理層有意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處置該投資，否則此等資產列在非流動資產內。

(b) 確認和計量

常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並非計入損益的所有金融資產，其投資初始按其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確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而交易成本則在綜合收益表支銷。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實質上將所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報酬轉讓時，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價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0 金融資產(續)

(b) 確認和計量(續)

來自「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類別的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利得和損失，列入產生期間綜合收益表內的「其他收益，淨額」中。來自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利收益，當本集團收取有關款項的權利確定時，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部份其他收入。

以外幣為單位並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性證券的公允價值變動，按照證券的攤銷成本變動與該證券賬面值的其他變動所產生的折算差額進行分析。貨幣性證券的折算差額在損益中確認；非貨幣性證券的折算差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性及非貨幣性證券的公允價值變動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當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證券售出或減值時，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調整列入綜合收益表內作為「其他收益，淨額」。

可供出售證券利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部份其他收入。至於可供出售權益工具的股利，當本集團收取有關款項的權利確定時，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0 金融資產(續)

(b) 確認和計量(續)

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表明某項金融資產或某組金融資產已經減值。對於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權證券，在釐定證券是否已經減值時，會考慮該證券公允價值有否大幅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值。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存在此等證據，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的差額，減該金融資產之前在損益中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算—自其他綜合收益中剔除並在綜合收益表記賬。在綜合收益表確認的股權工具減值損失不會透過綜合收益表轉回。應收賬款的減值測試在附註2.12中陳述。

2.11 存貨

存貨包括原材料、在產品、產成品、備品備件及包裝材料，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法計算，在產品及產成品之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及按一定比例計算的製造費用(以正常營運能力為基礎)。其不包括借款費用。

存貨跌價準備一般按成本高於其可變現淨值的差額計提，並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可變現淨值按日常活動中，以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至完工將要發生的成本、估計的銷售費用以及相關稅費後的金額確定。存貨跌價準備的計提及轉回於綜合收益表中「銷售成本」中確認。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2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執行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如該等應收款的收回預期在一年或以內(如仍在正常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其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以公允價值為初始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準備計量。

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以及原到期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包括定期存款)。銀行透支(如有)在財務狀況表的流動負債中借款內列示。

原到期日超過3個月的定期存款及其他現金投資並不包括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中。

2.14 借款

借款按公允價值並扣除產生的交易費用為初始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利用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內在綜合收益表確認。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4 借款(續)

設立貸款融資時支付的費用倘部份或全部融資將會很可能提取，該費用確認為貸款的交易費用。在此情況下，費用遞延至貸款提取為止。如沒有證據證明部份或全部融資將會很可能被提取，則該費用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並按有關的融資期間攤銷。

除非本集團可無條件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最少12個月，否則貸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2.15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本集團能夠滿足其所附的條件以及存在合理保證該補助能夠收到時，予以確認。政府補助為貨幣性資產的，按照實際收到的金額計量；對於按照固定的定額標準撥付的補助，按照應收的金額計量。

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相關資產使用壽命內平均分配，計入綜合收益表。

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用於補償本集團以後期間的相關費用或損失的，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確認相關費用的期間，計入綜合收益表；用於補償本集團已發生的相關費用或損失的，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2.16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初始計量按公允價值入賬，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7 僱員福利

職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養老保險、其他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工會經費、職工教育經費及其他與獲得職工提供的服務相關的支出。本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應付的職工薪酬確認為負債，並根據職工提供服務的受益對象計入相關資產成本和費用。

(a) 獎金計劃

當本集團因為職工已提供之服務而產生現有法律或推定性責任，而該責任金額能可靠估算時，則將獎金計劃之預計成本確認為負債入賬。

(b) 養老保險

本集團主要按月向中國各省市政府所組織的各類設定供款養老保險計劃供款。本集團按月按照符合條件的職工的工資的20%(2009年：20%)計劃供款。各省市政府承擔這些計劃中所有現有和未來退休職工的退休福利責任。如果該機構無足夠資產支付所有的職工的現時或以前服務期間相關的養老保險，本集團無法定或推定義務作進一步供款。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7 僱員福利(續)

(c) 其他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

本集團按工資總額的一定比例為在中國的符合條件的職工提取其他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該比例不超過中國人力資源及社會保障部規定的百分比上限。該等福利向社會保障機構繳納，相應的支出計入當期成本或費用。如果該機構無足夠資產支付所有的職工的現時或以前服務期間相關的其他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本集團無法定或推定義務作進一步供款。

(d) 辭退福利及內退福利

當本集團於正常退休日期前終止僱用僱員，或當僱員自願接受辭職以及／或者提前退休時，辭退及內退福利需要支付。本集團作出如下承諾時確認辭退及內退福利：根據一項正式的不可撤回的詳細計劃終止現有僱員的僱用關係；或提供福利以鼓勵僱員自願辭職以及／或者提前退休。個別條款在辭退及內退僱員中有所不同，這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職位、服務時間以及僱員所處地區等。在報告期後超過12個月支付的福利折算為現值。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8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項

期間的所得稅費用包括集團的當期和遞延所得稅。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所得稅的份額包含在「應佔合營企業／聯營企業利潤／(虧損)」中。所得稅費用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除了相關的項目直接在其他綜合收益或權益中確認的情況。在此種情況下，稅金也分別在其他綜合收益或權益中確認。

當期所得稅費用根據本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經營並獲得應稅所得以所在的國家已經頒佈或已經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定期評價適用稅法規定之情況下的納稅申報情況，並且基於應當支付稅務機關的金額計提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確認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的差額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然而，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利潤或損失，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在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8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項(續)

對子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相關的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予以確認。但本公司及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的，不予確認。

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

- (i)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同一稅收徵管部門對同一納稅主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
- (ii) 本集團內該納稅主體擁有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的法定權力。

2.19 收入確認

收入的金額按照本集團在日常經營活動中銷售商品和提供勞務時，已收或應收合同或協議價款的公允價值確定。收入按扣除增值稅的淨額列示。

當收入的數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能夠流入本集團，且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本集團確認相關的收入。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9 收入確認(續)

(a) 銷售商品

在已將產品所有權上的主要風險和報酬轉移給購貨方，並且不再對該產品實施繼續管理和控制，與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能夠流入本集團，相關的收入和成本能夠可靠計量時確認。

(b) 服務銷售

本集團對外部客戶提供運輸及包裝服務。此類服務在服務提供當期即確認。

(c)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倘貸款和應收款出現減值，本集團會將賬面值減至可收回款額，即按該工具的原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繼續折現計算並確認為利息收入。已減值貸款和應收款的利息收入利用原實際利率確認。

(d) 股利收入

股利收入在收取款項的權利確定時確認。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0 租賃

如租賃所有權的重大部份風險和報酬由出租人保留，分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激勵措施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綜合收益表支銷。

本集團租賃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本集團持有實質上全部所有權的風險和報酬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物業的公允價值與最低租賃付款現值兩者的較低者資本化。

每項租賃付款在負債和融資費用之間分攤。相應的租金義務在扣除融資費用後，包括在其他長期應付款中。融資成本的利息部份按租賃期在綜合收益表中扣除，以對每個期間餘下負債結餘產生常數定期比率。根據融資租賃購買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與租期兩者的較短者折舊。

2.21 借款費用

公司對與購買、建設或製造合格資產直接相關的，並在為完成或準備該項資產使其能夠達到預定使用狀態或出售目的的期間發生的借款費用進行資本化。可以資本化的借款費用是指在不支付合格資產之支出的情況下可避免的借款費用。該成本包括特定借款的實際借款費用或通過加權平均法並考慮到所有一般借款計算的所有實際借款費用。其他借款費用均在費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2 股利分配

向本公司股東分配的股利在股利獲本公司股東批准的期間內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內列為負債。

2.23 撥備

在出現以下情況時，為環境復原、重組費用及法律索償作出撥備：本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責任；很有可能需要有資源流出以償付責任；金額可以可靠估計。重組撥備包括租賃終止罰款和僱員離職付款。公司不就未來營運虧損確認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其需要在償付中流出資源的可能性，根據責任的類別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採用稅前利率按照預期需償付有關責任的開支的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責任固有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

3.1 金融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使其面臨多種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商品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和流動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側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見性，並採取措施儘量減少其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的潛在不利影響。

風險管理由集團財務部資金處按照董事會批准的政策執行。集團財務部資金處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的緊密合作，負責識別、評估和規避金融風險。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主要產生於較大金額的外幣存款、短期和長期外幣借款，包括美元、澳大利亞元、日元、歐元及港幣。相關敞口分別參見附註18及附註21。集團財務部資金處對國際外匯市場上不斷變化的匯率保持密切的關注，並且在增加外幣存款和籌集外幣借款時予以考慮。由於本幣為外幣的資產及負債所佔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比例很小，本公司董事們認為本集團於2010年及2009年12月31日不存在重大外匯風險。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除銀行存款(附註18)外，本集團沒有重大的計息資產，所以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基本不受市場利率變化的影響。

大部份的銀行存款存放在中國的活期和定期銀行賬戶中。利率由中國人民銀行規定，集團財務部資金處定期密切關注該等利率的波動。由於該等存款平均利率相對較低，本公司董事們認為本集團持有的此類資產於2010年及2009年12月31日並未面臨重大的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源於長期借款。浮動利率的借款使本集團面臨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有關該等利率風險敞口請參見附註21的披露。本集團為支援一般性經營目的簽訂借款協定，以滿足包括資本性支出及營運資金需求。集團財務部資金處密切關注市場利率並且維持浮動利率借款和固定利率借款之間的平衡，以降低面臨的上述利率風險。

於2010年12月31日，在其他參數不變的情況下，如果利率提高／降低1%（2009年：1%），本年利潤將會分別減少／增加人民幣361百萬元（2009年：本年虧損增加／減少人民幣509百萬元）。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續)

本集團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主要來源於按固定利率發行的長期債券、中期票據及短期債券。由於市場上有著類似條款之公司債券的可比利率的波動相對較小，本公司董事們認為本集團持有之固定利率借款於2010年及2009年12月31日並未面臨重大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iii) 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利用期貨和期權合同以降低面臨的原鋁價格波動。根據本集團的政策，利用該金融工具而進行對沖的原鋁總數量不得超過本集團每年總生產量的50%。

本集團主要利用在上海期貨交易所和倫敦金屬交易所交易的期貨合約和期權合同，以規避原鋁價格的波動。於2010年12月31日，公允價值為人民幣0.5百萬元及8.6百萬元的持倉期貨合約分別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中確認。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持有任何期權合約。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續)

(iii) 商品價格風險(續)

於2010年12月31日持有的期貨合約匯總如下：

	於2010年12月31日			
	數量 (以噸計)	合同價值	市場價值	合同到期日
原鋁：				
— 賣出開倉	34,305	562,569	571,118	2011年1月至 11月
— 買入開倉	1,000	16,557	16,790	2011年3月
銅：				
— 賣出開倉	675	47,829	47,547	2011年1月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續)

(iii) 商品價格風險(續)

	於2009年12月31日			
	數量 (以噸計)	合同價值	市場價值	合同到期日
原鋁：				
— 賣出開倉	60,135	971,242	1,034,003	2010年1月至 10月
— 買入開倉	7,015	102,687	117,574	2010年1月至 2月
鋅：				
— 賣出開倉	10,580	224,591	224,508	2010年4月

於2010年12月31日，在其他參數不變的情況下，如果原鋁期貨價格上漲／下跌3%（2009年：3%），本年利潤將會減少／增加人民幣202百萬元（2009年：本年虧損減少／增加人民幣140百萬元）。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管理(續)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來自銀行存款、其他應收款、來自客戶的信用風險，包括未償付的應收款項和已承諾交易。本公司也對某些子公司提供財務擔保。附註16、17、18及21中包含的應收款項賬面值及相應財務擔保金額代表了本集團在金融資產及擔保的最高信用敞口。

本集團的大部份銀行存款及現金存放於幾家大型國有銀行。由於這些國有銀行擁有國家的大力支持，本公司董事們認為該等資產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風險。

關於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銷售部基於財務狀況、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來評估客戶的信用品質。本集團定期評估客戶的信用品質並且認為在財務報表中已經計提了足額壞賬準備。管理層認為不存在由於對方違約帶來的進一步損失。本集團不持有任何此等應收賬款的抵押品。

於2010年及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大於集團總收入10%的個別客戶，因此本公司董事們認為於2010年及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面臨重大信用集中度風險。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管理(續)

(c) 流動風險

本集團各經營實體進行現金流預測，並由集團資金處進行匯總。集團資金處通過監控集團流動性要求的滾存預測以保證在任何時候都能滿足經營所需現金並有足夠的未使用的借款授信的空間，以此保證企業不會違反借貸限制或借款授信所規定的公約(如適用)。預測已考慮本集團的財務融資計劃、公約遵守情況、內部財務狀況表比率目標遵守情況及如外匯限制等的外部監管或法律要求(如適用)。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約人民幣96,706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88,664百萬元)信用額度，其中於2010年12月31日已經使用人民幣46,699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49,897百萬元)。約人民幣68,463百萬元的信用額度將於2011年重新申請。本公司董事們基於過去的經驗及良好的信譽確信該信用額度在期滿時可以獲得重新批准。

另外，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通過其倫敦金屬交易所原鋁期貨代理商擁有信用額度美元107百萬元(等值人民幣708.63百萬元)(2009年：美元117百萬元(等值人民幣798.90百萬元))，其中已使用美元15百萬元(等值人民幣99.12百萬元)(2009年：美元0.06百萬元(等值人民幣0.38百萬元))。期貨代理商有權調整相關的信用額度。

管理層根據預期現金流量，監控集團的流動資金儲備的滾存預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管理(續)

(c) 流動風險(續)

下表顯示於資產負債表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餘期間對本集團和本公司的非衍生金融負債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進行了淨值基礎的到期分組分析。表中披露的金額為未折現的合同現金流量。

	集團				合計
	一年以內	一到兩年	兩到五年	五年以上	
於2010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及其他借款	5,264,528	3,624,508	11,457,145	3,726,011	24,072,192
長期債券	—	—	—	2,000,000	2,000,000
中期票據	5,000,000	—	7,000,000	—	12,000,000
短期債券	10,700,000	—	—	—	10,700,000
短期銀行借款	20,589,680	—	—	—	20,589,680
應付借款利息	2,599,084	1,322,756	2,157,311	372,181	6,451,33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					
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8,559	—	—	—	8,559
其他應付款及					
預提費用(註)	6,897,074	—	—	—	6,897,074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6,376,342	—	—	—	6,376,342
	57,435,267	4,947,264	20,614,456	6,098,192	89,095,179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管理(續)

(c) 流動風險(續)

	集團				合計
	一年以內	一到兩年	兩到五年	五年以上	
於2009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及其他借款	2,826,472	5,909,537	13,916,224	6,073,488	28,725,721
長期債券	—	—	—	2,000,000	2,000,000
中期票據	—	5,000,000	5,000,000	—	10,000,000
短期銀行借款	22,993,285	—	—	—	22,993,285
應付借款利息	3,264,567	1,652,829	2,665,592	621,619	8,204,60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					
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47,855	—	—	—	47,855
其他應付款及					
預提費用(註)	7,609,285	—	—	—	7,609,285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6,172,443	—	—	—	6,172,443
	42,913,907	12,562,366	21,581,816	8,695,107	85,753,19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管理(續)

(c) 流動風險(續)

	公司				合計
	一年以內	一到兩年	兩到五年	五年以上	
於2010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及其他借款	2,753,975	746,475	6,789,226	1,324,576	11,614,252
長期債券	—	—	—	2,000,000	2,000,000
中期票據	5,000,000	—	7,000,000	—	12,000,000
短期債券	10,000,000	—	—	—	10,000,000
短期銀行借款	7,000,000	—	—	—	7,000,000
應付借款利息	1,642,055	864,362	1,430,931	252,697	4,190,04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					
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4,876	—	—	—	4,876
其他應付款及					
預提費用(註)	3,853,719	—	—	—	3,853,719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422,104	—	—	—	2,422,104
	32,676,729	1,610,837	15,220,157	3,577,273	53,084,996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管理(續)

(c) 流動風險(續)

	公司				合計
	一年以內	一到兩年	兩到五年	五年以上	
於2009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及其他借款	431,966	3,123,345	8,716,534	2,786,389	15,058,234
長期債券	—	—	—	2,000,000	2,000,000
中期票據	—	5,000,000	5,000,000	—	10,000,000
短期銀行借款	10,800,000	—	—	—	10,800,000
應付借款利息	2,027,251	1,188,465	1,907,431	415,292	5,538,43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					
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29,952	—	—	—	29,952
其他應付款及					
預提費用(註)	4,273,274	—	—	—	4,273,274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571,230	—	—	—	2,571,230
	20,133,673	9,311,810	15,623,965	5,201,681	50,271,129

註： 以上分析並未包括預提工資及獎金、職工福利費、養老保險及與提前退休計劃有關的內退及辭退福利。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2 公允價值估計

以下顯示了通過估價方法進行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不同層次定義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1層)；
- 除了第1層所包括的報價外，該資產和負債的可觀察的其他輸入，可為直接(即例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第2層)；及
- 資產和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即非可觀察輸入)(第3層)。

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根據資產負債表日的市場報價列賬。當報價可即時和定期從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業內人士、定價服務者或監管代理獲得，而該等報價代表按公平交易基準進行的實際和常規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躍。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的市場報價為當時買方報價。此等工具包括在第1層。

沒有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如場外衍生品)利用估值技術確定。此等估值技術最大化地根據可觀察的市場數據作出假設，此等市場數據應為可獲得及可依賴，且盡可能少地受實體特定情況所影響。如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相關的所有重大參數均可觀察，則此等金融工具歸屬於第2層中。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均按第3層(2009年：除人民幣1百萬元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第1層之公允價值計價外，均歸屬於第3層)之公允價值計量；除人民幣17百萬元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第2層(2009年：無)之公允價值計量，其餘之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均按第1層(2009年：第1層)之公允價值計量。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2 公允價值估計(續)

貿易性應收及其他應收款的賬面值減去壞賬準備，銀行存款及現金、貿易性應付及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短期債券及短期借款的賬面值被當作為此等款項公允價值。就披露目的而言，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根據未來合同現金流量按照本集團類似金融工具可得的現時市場利率折現估計。

3.3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金管理政策，是保障本集團能持續營運，以為股東和其他權益持有人提供回報，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利、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與行業內其他公司一致，本集團利用槓桿比率監察其資本。此比率按照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為總借貸及其他負債(包括合併財務狀況表所列的借款、其他非流動負債、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減去受限資金、定期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資本計算為合併財務狀況表所列權益合計加債務淨額減非控制性權益。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3 資金風險管理(續)

2010年和2009年，本集團主要產品銷售價格的變化對本集團的利潤和淨現金流量產生了不利影響，本集團通過另外的銀行借款來確保足夠的經營現金流。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槓桿比率如下：

	2010年	2009年
總借貸及其他負債	84,039,476	78,297,679
減：受限資金、定期存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495,645)	(7,858,760)
債務淨額	74,543,831	70,438,919
權益合計	57,186,855	55,581,157
加：債務淨額	74,543,831	70,438,919
減：非控制性權益	(5,606,063)	(5,180,419)
歸屬於公司權益持有人的總資本	126,124,623	120,839,657
槓桿比率	59%	58%

於2010年槓桿比率較2009年無重大變化。

4. 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

本集團根據歷史經驗和其他因素，包括對未來事項的合理預期，對所採用的重要會計估計和關鍵假設進行持續的評價。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和假設。所得的會計估計如其定義，很少會與其實際結果相同。很大機會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和假設討論如下。

(a) 物業、廠房及設備 — 可回收金額

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附註2.9)，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間評估每項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若存在減值跡象，本集團將測算可收回金額，將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差額確認減值損失。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可回收金額以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孰高計量。

公允價值由相互了解並自願交易的雙方在進行公平交易時出售資產金額決定，並且一般由期望未來使用該資產所產生的估計未來現金流折現決定，包括其最終處置價值。

4. 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續)

(a) 物業、廠房及設備 — 可回收金額(續)

使用價值也一般由估計未來現金流折現決定，但只包括那些由持續使用所引起的現金流量及處置價值。現值由經風險調整的稅前折現率決定，以反應資產的內在風險。未來現金流量以期望產量及銷售量，價格(考慮了現在及歷史價格，價格趨勢及相關因素)及經營成本為基礎估計。政策要求由管理層根據風險及不確定性作出估計及假設，所以有可能外部環境改變導致對可回收金額產生影響。在該種情況下，部分或所有資產賬面價值可能需減值，減值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b) 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 — 預計可使用年限和殘值

本集團的管理層決定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的預計使用年限和殘值(如適用)及相關折舊／攤銷費用。這些是根據具有相似性質和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使用經驗來估計預計使用年限，或基於本集團預定通過使用無形資產獲得未來經濟利益的期間的使用價值或市場估值。如果使用年限低於之前估計的使用年限，本集團將增加折舊／攤銷費用，而且當技術上過時或者非戰略性資產被棄置或者出售時將予註銷或減記。

實際的經濟壽命可能和預計使用年限不同，實際殘值也可能和預計殘值存在差異。通過定期審查可能會改變折舊年限和殘值，進而可能會調整以後各期折舊／攤銷費用。

4. 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續)

(c) 存貨減值估計 — 可變現淨值

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附註2.11)，本集團的管理層對存貨的可變現淨值進行估計以測試存貨是否存在跌價。針對不同的存貨類別，可變現淨值的計算需對存貨的售價、至完工時將要發生的成本、銷售費用和相關稅費使用會計估計。對於已簽訂銷售合同的存貨，管理層估計其可變現淨值時，基於合同價；對於其他存貨，管理層估計其可變現淨值時，基於資產負債表日至本公司董事會批准本財務報告報出日的期間的實際價格，並綜合考慮存貨性質、結餘量及估計未來的價格走勢。對於原材料及在產品，管理層在估計其可變現淨值時建立了模型，根據本集團的生產週期、生產能力和預測，預計存貨按正常經營過程中價值實現時的可變現淨值。同時，管理層還綜合考慮會影響資產負債表日存貨狀態的資產負債表日後價格及成本波動和其他相關事項。

因此可以合理的估計，根據本集團現有經驗進行估計的結果可能與下一年度由於業務發展及外部環境等因素導致改變的實際結果有所不同，因而可能導致對經評估的存貨賬面價值的重大影響。

4. 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續)

(d) 所得稅

本集團根據現行稅收法規和規章估計所得稅撥備及遞延所得稅，同時考慮從相關稅務當局獲得的特殊批准及有權享受的本集團經營所在地方或管轄區的稅收優惠政策。在日常業務中，有許多交易及計算所涉及的最終稅項不確定。本集團以是否存在到期的額外稅金估計為基礎對預期稅項審計事項作為負債確認。如此等事件的最終稅務後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此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此等釐定期間的所得稅和遞延稅撥備。

對於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已評估這些遞延所得稅資產轉回的可能性。遞延所得稅資產主要與可抵扣虧損及資產減值準備及不可在稅前抵扣的預計費用相關。基於這些暫性差異對所得稅費用的影響，本集團已於2010年12月31日確認約人民幣1,536百萬元的遞延所得稅資產(2009年：約人民幣1,818百萬元)。本集團估計遞延所得稅資產在可預見未來的持續經營中所產生的應稅收益中可以轉回，並以此估計及假設為基礎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4. 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續)

(d) 所得稅(續)

本集團相信已按現行稅收法規和規章及現在最佳估計及假設確認了適當的當期所得稅準備及遞延所得稅。如未來稅收法規和規章或相關環境發生改變，其將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且需對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作出調整。

(e) 商譽 — 可回收金額

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附註2.7(a))，商譽分配於本集團營運分部，反映了本集團為內部管理目的監控商譽的最低級別，並且每年都正式進行減值測試以衡量其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以營運分部的使用價值估計得出。上述用於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的類似考慮也適用商譽。

5.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於2009年10月29日，本公司從中州鋁廠及中州鋁廠勞動服務有限公司(於中國河南省註冊的公司，是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中國鋁業公司(「中鋁公司」)的子公司)以人民幣35百萬元現金作為收購對價收購以下企業／業務100%的股權。另根據此次收購協定，此次收購自經協定的評估基準日(2009年3月31日)至2009年10月29日止期間的收益或虧損由被收購企業原股東享有。就此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另行支付人民幣2百萬元給予原股東。被收購企業／業務如下：

被收購方名稱	主要業務
河南中州鋁建設有限公司	採礦業建築和工程服務
焦作市鴻銳化工有限責任公司	提供採礦用化工產品及配套用品
河南鑫誠建設監理有限公司	提供建築監理服務
中州鋁廠馮營石灰石礦業務	提供石灰石產品

由於收購前和收購後本公司與以上被收購企業／業務均受中鋁公司控制，因此這些交易為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於所有列報期間內採用合併賬務法處理，猶如該合併自此共同控制存在之日起已經完成。

於2010年未發生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6. 收入和分部資料

(a) 營業收入

本年確認的營業收入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產品銷售收入—減除增值稅後淨額	118,374,341	68,556,451
其他收入	2,620,506	1,711,554
	120,994,847	70,268,005

其他收入主要為銷售殘餘材料及其他材料的收入、提供電力、氣體、熱力和水的收入及提供機械加工及其他服務的收入。

(b) 分部資料

本公司的主要經營決策者被認定為本公司的執行委員會。執行委員會負責審閱集團內部報告以分配資源至各運營板塊及評估運營板塊的表現。執行委員會以相關期間除所得稅前利潤或虧損評價各運營板塊的業績。除下文特別註明外，執行委員會的評價方法與本合併財務報表一致。管理層基於這些執行委員會審閱並據以制訂戰略決策的內部報告確定運營板塊。

6. 收入和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於2010年7月，因應於本集團運營結構調整的推進，本集團的貿易業務作為新的運營板塊而增加。此外，本集團對提交執行委員會定期查閱的內部報告進行重新設計以更好地與本集團的運營結構相一致。經前述之改變，執行委員會認為對於集團的製造業務，從產品之角度劃分為氧化鋁、原鋁及鋁加工三個主要生產業務板塊，同時貿易業務亦被識別為單獨的報告運營板塊。另外，本集團之運營板塊亦包括公司及其他服務板塊。公司及其他服務涵蓋了本集團其他業務，包括研究及開發。相應地，2009年可比信息亦經重分類以與2010年之列報／分類一致。

氧化鋁板塊包括開採併購買鋁土礦和其他原材料，將鋁土礦生產為氧化鋁，並將氧化鋁銷售給本集團內部的電解鋁廠和集團外部的客戶。該板塊還包括生產和銷售化學品氧化鋁(包括：氫氧化鋁和氧化鋁化工產品)和金屬鎂。

原鋁板塊包括採購氧化鋁和其他原材料、輔助材料和電力，將氧化鋁進行電解以生產為原鋁，銷售給集團內部的鋁加工廠和集團外部的客戶。該板塊還包括生產、銷售碳素產品和鋁合金產品。

鋁加工板塊包括採購原鋁和其他原材料、輔助材料和電力，將原鋁進一步加工為鋁加工材並銷售；鋁加工產品包括鑄造材、板帶材、箔材、擠壓材、鍛材、粉材和壓鑄產品等七大類。

6. 營業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貿易板塊主要在國內從事向外部客戶提供氧化鋁、原鋁、鋁加工產品及其他有色金屬產品和原材料及輔材貿易服務的業務。前述產品採購自集團內分子公司及國內外供應商。本集團生產企業生產的產品通過國貿實現的銷售計入貿易板塊收入並作為板塊間銷售從各相應板塊中剔除。

板塊資產主要排除預繳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資產。板塊負債主要排除當期所得稅負債及遞延所得稅負債。

所有運營板塊之間的銷售均按集團內公司間相互協商一致的條款進行，並且均已在合併層面進行抵銷。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氧化鋁板塊	原鋁板塊	鋁加工板塊	貿易板塊	總部及其他		合計
					營運板塊	板塊內部抵銷	
營業收入合計	26,837,922	53,255,011	10,466,016	90,141,373	190,326	(59,895,801)	120,994,847
板塊間交易收入	(24,689,632)	(26,847,748)	(150,676)	(8,159,134)	(48,611)	59,895,801	—
對外交易收入	2,148,290	26,407,263	10,315,340	81,982,239	141,715	—	120,994,847
板塊盈利/(虧損)	1,077,144	358,782	(323,568)	860,637	(490,258)	(102,383)	1,380,354
所得稅費用							(411,216)
本年利潤							969,13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6. 營業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氧化鋁板塊	原鋁板塊	鋁加工板塊	貿易板塊	總部及其他 營運板塊	板塊內部抵銷	
其他項目							
財務收益	17,572	18,493	4,824	13,210	37,010	—	91,109
財務費用	(532,291)	(1,307,058)	(309,644)	(90,976)	(346,324)	—	(2,586,293)
應佔合營企業 的利潤	—	—	—	—	233,784	—	233,784
應佔聯營企業 的利潤	—	230,098	570	—	9,360	—	240,028
土地使用權和租賃							
土地攤銷	27,779	21,123	7,645	8	2,190	—	58,745
折舊和攤銷費用	2,756,616	3,075,767	362,391	3,246	100,612	—	6,298,632
處置物業、廠房及 設備的(所得)/ 損失							
物業、廠房及 設備的減值 損失/核銷	(2,473)	(26,974)	48	—	75	—	(29,324)
計提/(轉回及轉銷)							
存貨減值準備	15,562	18,798	(86)	—	—	—	34,274
計提應收款項的 壞賬準備， 扣除壞賬收回							
	20,066	1,157	1,711	—	4,800	—	27,734
非流動資產增加							
無形資產	69,598	19,546	444	1,082	37,183	—	127,853
土地使用權	166,527	117,094	15,840	—	—	—	299,461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24,751	3,365,592	1,042,731	14,047	42,374	—	8,589,495

6. 營業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氧化鋁板塊	原鋁板塊	鋁加工板塊	貿易板塊	總部及其他 營運板塊	板塊內部抵銷	
營業收入合計	18,289,471	42,731,218	7,102,579	38,451,272	286,088	(36,592,623)	70,268,005
板塊間交易收入	(12,555,416)	(16,463,537)	(1,062,138)	(6,511,532)	—	36,592,623	—
對外交易收入	5,734,055	26,267,681	6,040,441	31,939,740	286,088	—	70,268,005
板塊(虧損)/盈利	(2,895,597)	(1,426,521)	(897,907)	632,500	(689,217)	(113,855)	(5,390,597)
所得稅收益							711,003
本年虧損							(4,679,59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6. 營業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氧化鋁板塊	原鋁板塊	鋁加工板塊	貿易板塊	總部及其他 營運板塊	板塊內部抵銷	
其他項目							
財務收益	10,635	28,693	6,701	13,457	65,653	—	125,139
財務費用	(383,409)	(1,231,458)	(315,643)	(1,378)	(331,076)	—	(2,262,964)
應佔合營企業 的虧損	—	—	—	—	(50,392)	—	(50,392)
應佔聯營企業 的利潤	—	75,498	—	—	1,558	—	77,056
土地使用權和 租賃土地攤銷	14,833	17,828	7,419	—	7,442	—	47,522
折舊和攤銷費用	2,574,998	2,662,595	341,062	2,950	134,200	—	5,715,805
處置物業、廠房及 設備的(所得)/ 損失	(5,319)	20,503	—	—	12,160	—	27,344
計提物業、廠房及 設備的減值 損失/核銷	128,775	335,432	159,584	—	—	—	623,791
轉回及轉銷計提 存貨減值準備	(213,736)	(501,391)	(194,617)	(423)	—	—	(910,167)
計提應收款項的 壞賬準備， 扣除壞賬收回	10,862	1,039	603	—	175	—	12,679
非流動資產增加							
無形資產	71,580	33,309	383	—	22,125	—	127,397
土地使用權	250,091	10,579	—	—	—	—	260,670
物業、廠房及設備	5,389,115	2,770,827	2,054,675	2,155	80,705	—	10,297,477

6. 營業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氧化鋁板塊	原鋁板塊	鋁加工板塊	貿易板塊	總部及其他		合計
					營運板塊	板塊內部抵銷	
於2010年12月31日							
板塊資產	54,746,269	54,253,441	15,508,792	7,979,162	13,434,371	(6,315,016)	139,607,019
未分配：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10,781
預繳所得稅							304,239
資產合計							141,322,039
板塊負債	27,038,548	31,115,258	11,712,111	6,568,614	13,703,723	(6,098,778)	84,039,476
未分配：							
當期所得稅負債							95,708
負債合計							84,135,18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6. 營業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氧化鋁板塊	原鋁板塊	鋁加工板塊	貿易板塊	總部及其他		合計
					營運板塊	板塊內部抵銷	
於2009年12月31日							
板塊資產	52,302,401	53,257,537	13,818,766	6,937,975	11,071,289	(5,351,526)	132,036,442
未分配：							
遞延所得稅資產							1,647,240
預繳所得稅							291,507
資產合計							133,975,189
板塊負債	26,219,954	31,110,437	9,926,120	6,243,025	10,035,814	(5,237,671)	78,297,679
未分配：							
遞延所得稅負債							34,535
當期所得稅負債							61,818
負債合計							78,394,032

6. 營業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本公司在中國註冊，其主要經營板塊的區域資料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對外銷售板塊收入		
— 中國	120,990,827	70,241,729
— 其他國家	4,020	26,276
	120,994,847	70,268,005

	於12月31日	
	2010年	2009年
非流動資產(除金融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資產)		
— 中國	98,112,058	95,239,803
— 其他國家	429,775	697,956
	98,541,833	95,937,759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年度，約人民幣28,945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13,645百萬元)的收入來自於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控制的企業。此類收入主要來自氧化鋁、原鋁、鋁加工板塊及貿易板塊。沒有超過10%的分部收入來自於其他單一客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7. 無形資產

	集團			合計
	商譽	礦權	電腦軟件及 其他	
於2009年1月1日				
成本	2,362,735	655,034	128,381	3,146,150
累計攤銷	—	(122,554)	(35,527)	(158,081)
賬面淨值	2,362,735	532,480	92,854	2,988,069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2,362,735	532,480	92,854	2,988,069
增加	—	92,166	35,231	127,397
攤銷費用	—	(45,740)	(20,251)	(65,991)
期末賬面淨值	2,362,735	578,906	107,834	3,049,475
於2009年12月31日				
成本	2,362,735	741,292	163,612	3,267,639
累計攤銷	—	(162,386)	(55,778)	(218,164)
賬面淨值	2,362,735	578,906	107,834	3,049,475

7. 無形資產(續)

	集團			合計
	商譽	礦權	電腦軟件及其他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2,362,735	578,906	107,834	3,049,475
增加	—	72,754	55,099	127,853
重分類(附註8)	—	(75,876)	—	(75,876)
攤銷費用	—	(45,388)	(22,189)	(67,577)
期末賬面淨值	2,362,735	530,396	140,744	3,033,875
於2010年12月31日				
成本	2,362,735	738,170	218,711	3,319,616
累計攤銷	—	(207,774)	(77,967)	(285,741)
賬面淨值	2,362,735	530,396	140,744	3,033,875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的攤銷費用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銷售成本	52,584	43,486
管理費用(附註27)	14,993	22,505
	67,577	65,99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7. 無形資產(續)

	公司			合計
	商譽	礦權	電腦軟件及 其他	
於2009年1月1日				
成本	2,330,945	479,133	112,712	2,922,790
累計攤銷	—	(96,877)	(29,640)	(126,517)
賬面淨值	2,330,945	382,256	83,072	2,796,273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2,330,945	382,256	83,072	2,796,273
增加	—	12,838	26,407	39,245
攤銷費用	—	(24,145)	(18,629)	(42,774)
期末賬面淨值	2,330,945	370,949	90,850	2,792,744
於2009年12月31日				
成本	2,330,945	491,971	139,119	2,962,035
累計攤銷	—	(121,022)	(48,269)	(169,291)
賬面淨值	2,330,945	370,949	90,850	2,792,744

7. 無形資產(續)

	公司			合計
	商譽	礦權	電腦軟件及其他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2,330,945	370,949	90,850	2,792,744
增加	—	8,220	36,818	45,038
攤銷費用	—	(25,161)	(19,409)	(44,570)
期末賬面淨值	2,330,945	354,008	108,259	2,793,212
於2010年12月31日				
成本	2,330,945	500,191	175,937	3,007,073
累計攤銷	—	(146,183)	(67,678)	(213,861)
賬面淨值	2,330,945	354,008	108,259	2,793,212

商譽減值測試

本集團根據業務分部，將商譽分攤至本集團現金產出單元和現金產出單元組合。根據業務分部分攤的商譽金額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氧化鋁板塊	原鋁板塊	氧化鋁板塊	原鋁板塊
青海分公司	—	217,267	—	217,267
廣西分公司	189,419	—	189,419	—
蘭州分公司	—	1,924,259	—	1,924,259
焦作萬方電力有限公司 (「萬方電力」)	—	31,790	—	31,790
	189,419	2,173,316	189,419	2,173,316

7. 無形資產(續)

商譽減值測試(續)

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是依據使用價值法進行計算。該等計算依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採用稅前現金流量預測方法計算。超過該五年期的現金流量基於不超過在各業務中現金產出單元的長期平均增長率的預期增長率進行外推。用於減值測試的其他重要假設包括預期產品售價、產品需求、產品成本及相關費用。管理層根據歷史經驗及對市場發展的預測確定這些重要假設。管理層採用能夠反映相關現金產出單元和現金產出單元組合的特定風險的稅前利率14.31% (2009年：10.50%) 為折現率。上述假設用以分析運營板塊內各現金產出單元和現金產出單元組合的可收回金額。

基於上述測試，本公司董事們認為於2010年12月31日，商譽沒有減值(2009年：無)。

假設其他參數不變，折現率上升或下降一個百分點，會導致可回收金額分別下降或上升7.86%和6.95%。假設其他參數不變，預計的增長率上升或下降一個百分點，會導致可回收金額分別上升或下降6.47%和4.73%。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集團					合計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及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於2009年1月1日						
成本	28,503,020	71,116,046	3,051,914	580,191	20,870,953	124,122,124
累計折舊及減值	(8,142,809)	(28,229,722)	(1,443,698)	(296,625)	(20,244)	(38,133,098)
賬面淨值	20,360,211	42,886,324	1,608,216	283,566	20,850,709	85,989,026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20,360,211	42,886,324	1,608,216	283,566	20,850,709	85,989,026
結轉/重分類	2,786,508	8,259,495	172,847	296	(11,219,146)	—
增加	58,023	218,337	2,221	6,260	9,910,720	10,195,561
處置	(13,820)	(30,572)	(706)	(444)	(20,305)	(65,847)
折舊	(1,060,987)	(4,565,604)	(241,323)	(67,870)	—	(5,935,784)
滙兌差異	3,217	(95)	(2)	(1)	98,797	101,916
減值損失	(144,150)	(315,703)	(4,014)	(341)	(159,583)	(623,791)
期末賬面淨值	21,989,002	46,452,182	1,537,239	221,466	19,461,192	89,661,081
於2009年12月31日						
成本	31,325,327	78,965,256	3,203,745	562,745	19,637,651	133,694,724
累計折舊及減值	(9,336,325)	(32,513,074)	(1,666,506)	(341,279)	(176,459)	(44,033,643)
賬面淨值	21,989,002	46,452,182	1,537,239	221,466	19,461,192	89,661,08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集團					合計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及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21,989,002	46,452,182	1,537,239	221,466	19,461,192	89,661,081
結轉/重分類(附註7)	3,098,411	5,615,592	122,885	11,035	(8,772,047)	75,876
結轉至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	—	(41,162)	(567)	(509)	(620,432)	(662,670)
增加	47,787	9,397	6,098	2,742	8,523,471	8,589,495
處置	(14,913)	(103,223)	(5,094)	(346)	(184,868)	(308,444)
折舊	(1,091,191)	(4,497,643)	(242,367)	(66,256)	—	(5,897,457)
滙兌差異	455	68	(51)	(22)	22,122	22,572
減值損失	(4,596)	(323,547)	(164)	(845)	(372,629)	(701,781)
期末賬面淨值	24,024,955	47,111,664	1,417,979	167,265	18,056,809	90,778,672
於2010年12月31日						
成本	34,139,583	82,844,111	3,167,132	564,879	18,461,694	139,177,399
累計折舊及減值	(10,114,628)	(35,732,447)	(1,749,153)	(397,614)	(404,885)	(48,398,727)
賬面淨值	24,024,955	47,111,664	1,417,979	167,265	18,056,809	90,778,672

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公司					合計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及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於2009年1月1日						
成本	20,990,377	50,731,886	2,595,764	414,899	11,294,361	86,027,287
累計折舊及減值	(6,747,726)	(22,535,633)	(1,273,065)	(220,722)	(20,244)	(30,797,390)
賬面淨值	14,242,651	28,196,253	1,322,699	194,177	11,274,117	55,229,897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4,242,651	28,196,253	1,322,699	194,177	11,274,117	55,229,897
結轉/重分類	1,318,756	5,404,954	92,472	(5,340)	(6,810,842)	—
子公司轉為分公司	11,463	6,844	1,913	43	—	20,263
增加	5,304	15,073	1,132	1,919	5,337,933	5,361,361
處置	(2,737)	(3,128)	(411)	(372)	(20,305)	(26,953)
折舊	(737,160)	(3,177,499)	(191,288)	(44,838)	—	(4,150,785)
減值損失	(144,150)	(315,703)	(4,014)	(341)	—	(464,208)
期末賬面淨值	14,694,127	30,126,794	1,222,503	145,248	9,780,903	55,969,575
於2009年12月31日						
成本	22,311,407	55,758,343	2,662,166	388,916	9,797,778	90,918,610
累計折舊及減值	(7,617,280)	(25,631,549)	(1,439,663)	(243,668)	(16,875)	(34,949,035)
賬面淨值	14,694,127	30,126,794	1,222,503	145,248	9,780,903	55,969,57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公司					合計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及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4,694,127	30,126,794	1,222,503	145,248	9,780,903	55,969,575
結轉/重分類	1,333,483	2,321,632	106,147	2,594	(3,763,856)	—
結轉至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	—	(40,965)	—	—	—	(40,965)
增加	—	—	609	847	5,836,793	5,838,249
處置	(11,187)	(89,968)	(4,884)	(138)	—	(106,177)
折舊	(736,571)	(3,006,504)	(190,749)	(42,601)	—	(3,976,425)
減值損失	—	(10,181)	—	—	(34,687)	(44,868)
期末賬面淨值	15,279,852	29,300,808	1,133,626	105,950	11,819,153	57,639,389
於2010年12月31日						
成本	23,332,460	56,502,622	2,607,988	383,865	11,870,716	94,697,651
累計折舊及減值	(8,052,608)	(27,201,814)	(1,474,362)	(277,915)	(51,563)	(37,058,262)
賬面淨值	15,279,852	29,300,808	1,133,626	105,950	11,819,153	57,639,389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的折舊費用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銷售成本	6,014,643	5,404,648
管理費用(附註27)	207,075	238,174
銷售費用(附註26)	9,337	6,992
	6,231,055	5,649,814

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2010年12月31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2,869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2,268百萬元)的房屋及建築物的所有權證正在申請中。

於2010年12月31日，在香港的房屋及建築物合計為人民幣6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7百萬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可直接歸屬於建設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發生的借款的利息費用約為人民幣645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880百萬元)基於年資本化利率4.77%(2009年：5.30%)被資本化，並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增加」。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人民幣1,117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1,712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用於銀行及其他借款抵押，參見附註2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測試

當有跡象表明可能發生減值時，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單個現金產出單元為基礎進行減值測試。現金產出單元為單個生產廠／實體。單個生產廠／實體的賬面值與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比較。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是依據使用價值法。使用價值法計算依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採用稅前現金流量預測方法計算。超過該五年期的現金流量基於不超過在各業務中現金產出單元的長期平均增長率的預期增長率進行外推。用於減值測試的其他重要假設包括預期產品售價、產品需求、產品成本、相關費用及適用滙率。管理層根據歷史經驗及對市場發展的預測確定這些重要假設。管理層採用能夠反映相關現金產出單元和現金產出單元組合的特定風險的稅前利率10.12%(2009年：10.50%)為折現率。上述假設用以分析運營板塊內各現金產出單元和現金產出單元組合的可收回金額。

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測試(續)

若單個現金產出單元很有可能將於近期被處置而非繼續持有並運營，其可收回金額則基於該現金產出單元之預計淨處置價值減去預計之處置費用確定，而非參考其使用價值。

除下述附註8(a)和8(b)所涉及的擬報廢或出售資產以及奧魯昆鋁土礦勘探開發項目(「奧魯昆項目」)相關資產外，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經評估無需計提減值(2009年：無)。

假設其他參數不變，折現率上升或下降一個百分點，會導致可回收金額分別下降或上升4.40%和4.63%。假設其他參數不變，預計的增長率上升或下降一個百分點，會導致可回收金額分別上升或下降0.88%和1.01%。

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之減值損失及核銷合計為約人民幣702百萬元(2009年：624百萬元)。此等減值損失及核銷的具體分析見下：

- (a) 自2009年末起至2010年，本集團實行經營結構調整並決定報廢部份物業，廠房和設備(包括一些在建工程會被放棄)或用於出售。據此，於2010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70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1,600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減計至其可回收金額(估計公允價值減銷售費用)，差額共人民幣329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624百萬元)確認減值損失。

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測試(續)

(a) (續)

另外，於2010年12月31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5「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相關要求，人民幣663百萬元(2009年：無)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重分類為「流動資產」的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其中人民幣41百萬元(2009年：無)的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因其將用於對聯營企業的投資而歸類為「非流動資產」。

- (b) 於2007年3月23日，本公司與澳大利亞昆士蘭州政府就奧魯昆項目簽署了開發協議。根據開發協議，本公司將在澳大利亞昆士蘭州開採鋁土礦資源，並建設一家氧化鋁廠。然而，受2008年全球經濟危機影響，全球鋁行業工業市場狀況發生了顯著不利的變化。在開發協議框架下，奧魯昆項目由於受到諸多不利因素的制約而無法繼續進行。於2010年6月30日，開發協議因其期限屆滿而自行終止。《開發協議》終止後，雙方同意就奧魯昆鋁土礦資源開發的其他方式進行探討。2010年10月，本公司向昆士蘭州政府提交了一份修訂項目開發計劃，根據該計劃，本公司將繼續開採鋁土礦資源，但會延遲或停止氧化鋁廠項目的建設，並尋求替代項目，使本公司能夠從中獲取合理的利潤。於2010年12月3日，昆士蘭州政府向本公司提出了一份經修訂的開發協議草稿，同意公司將奧魯昆項目的開發模式由原來的礦山加氧化鋁一體化模式，調整為礦山加替代項目。經公司執委會批准，目前公司與昆士蘭州政府正就該協議草稿的有關內容和條款進行積極地協商，以期儘快達成一致。截至2010年12月31日，雙方尚未達成正式協議。

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測試(續)

(b) (續)

於2010年12月31日，奧魯昆項目相關累計支出资本化的金額為人民幣733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636百萬元)。鑒於計劃停建氧化鋁廠，於2010年12月31日可直接歸屬於氧化鋁廠的全部資本化開發成本人民幣373百萬元(2009年：無)全額減值並計入當期合併綜合收益表。

對於礦山業務部份，管理層於2010年12月31日依據前述方法進行了減值測試，並認為礦山業務部份無需計提減值(2009年：無)。

前述減值水準主要依賴於部份重要判斷，用於確定項目處置價值、未來增長率、用於未來現金流預測的折現率以及成功開發奧魯昆項目的能力。由於測試中有關估計和判斷是基於現有經驗的最佳估計，可能受業務發展及外部環境等因素的影響而導致與未來的實際結果有所不同。如果未來產品平均價格、美元兌澳元的平均匯率、投資成本或項目發展趨勢及新開發協議的簽訂情況與當前預期相比出現顯著或較大變化，會導致部分或全部資本化的開發支出需要計提減值準備。

9. 土地使用權及租賃土地

土地使用權及租賃土地明細如下：

	集團		公司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融資租賃：				
在香港以內持有：				
10-50年租約	87,281	92,660	—	—
經營租賃：				
在中國大陸持有：				
10年以內租約	10,807	16,083	10,807	12,293
10至50年租約	2,075,731	1,834,625	743,934	615,627
50年以上租約	7,127	179	176	179
	2,180,946	1,943,547	754,917	628,099

9. 土地使用權及租賃土地(續)

(a) 融資租賃

	集團	
	2010年	2009年
於1月1日		
成本	98,724	98,875
累計攤銷	(6,064)	(3,718)
賬面淨值	92,660	95,157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92,660	95,157
匯兌差異	(3,317)	(151)
攤銷	(2,062)	(2,346)
期末賬面淨值	87,281	92,660
於12月31日		
成本	95,407	98,724
累計攤銷	(8,126)	(6,064)
賬面淨值	87,281	92,660

於2010年12月31日，融資租賃為位於香港之租賃土地。該土地之剩餘租賃年限為36年(2009年：37年)。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攤銷費用於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的「管理費用」中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9. 土地使用權及租賃土地(續)

(b) 經營租賃預付款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於1月1日	1,850,887	1,635,393	628,099	386,878
增加	299,461	260,670	153,324	258,909
攤銷	(56,683)	(45,176)	(26,506)	(17,688)
於12月31日	2,093,665	1,850,887	754,917	628,099

於2010年12月31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71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338百萬元)的土地使用權證正在申請中。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攤銷費用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中的「管理費用」中確認。

10. 子公司投資

	公司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投資，按成本：		
上市公司證券(註)	185,213	223,782
非上市證券	13,671,880	12,702,633
	13,857,093	12,926,415
減：減值準備	(406,829)	—
	13,450,264	12,926,415
上市證券的市場價值	2,512,473	3,899,030

註：於2010年及2009年12月31日，上市證券指本公司對焦作萬方鋁業股份有限公司(「焦作萬方」)的權益投資。焦作萬方為一家成立於中國之股份有限公司。

10. 子公司投資(續)

以下為於2010年12月31日主要子公司的名單：

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註冊資本及 實收資本		業務性質及經營範圍	所佔有效股東權益	
	法律性質	實收資本	2010	2009			
直接擁有：							
包頭鋁業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500,000	鋁、鋁合金及其加工 產品、碳素製品等 生產和銷售	100%	100%	
中鋁瑞閩鋁板帶有限公司 (「中鋁瑞閩」)(註(i))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1,360,494	生產鋁、鎂及其合金 加工產品，對外貿易	92.18%	90.12%	
中鋁西南鋁板帶有限公司 (「中鋁西南鋁板帶」)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540,000	金屬材料加工、銷售 (不含稀貴金屬)， 銷售普通機械設備	60%	60%	
中鋁西南鋁冷連軋板帶有限公司 (「中鋁西南鋁冷連軋」)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624,190	鋁及鋁合金壓延加工， 高精鋁板帶生產技術 開發，貨物及技術進 出口	100%	1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0. 子公司投資(續)

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註冊資本及 實收資本	業務性質及 經營範圍	所佔有效股東權益	
	法律性質				2010	2009
中鋁河南鋁業有限公司 (「河南鋁業」)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1,132,460	鋁及鋁合金板、帶、箔 及型材產品的 生產及銷售	90.03%	90.03%
中鋁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200,000	進出口業務	90.50%	90.50%
山西華聖鋁業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	原鋁、鋁合金、炭素 產品生產和銷售	51%	51%
山西華澤鋁電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1,500,000	原鋁、陽極碳素生產 銷售、電力生產、 供應等	60%	60%
撫順鋁業有限公司(「撫順鋁業」)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700,000	鋁冶煉、有色金屬製造 及銷售	100%	100%
遵義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802,620	原鋁的生產及銷售	62.10%	62.10%

10. 子公司投資(續)

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法律性質	註冊資本及 實收資本		業務性質及 經營範圍	所佔有效股東權益	
							2010	2009
中國鋁業遵義氧化鋁有限公司 (「遵義氧化鋁」)(註(ii))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註冊資本 1,400,000 實收資本 1,234,677	氧化鋁的生產及銷售	67%	67%	
山東華宇鋁電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1,627,697	原鋁的生產及銷售	55%	55%	
甘肅華鷺鋁業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529,240	原鋁的生產及銷售	51%	51%	
中國鋁業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港幣 849,940,471元	海外投資及氧化鋁進 出口業務	100%	100%	
中鋁礦業有限公司(註(iii))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註冊資本 1,000,000 實收資本 700,000	鋁土礦、石灰石礦、 鋁鎂礦及相關 有色金屬礦產品的 生產、收購、銷售等	100%	100%	
焦作萬方(註(iv))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480,176	鋁冶煉、有色金屬製造 及銷售	24.002%	29%	

10. 子公司投資(續)

註：

- (i) 2010年6月，本公司向中鋁瑞閩注資人民幣287百萬元(2009：人民幣657百萬元)。此後，本集團佔中鋁瑞閩的股東權益從90.12%增加到92.18%。
- (ii) 2010年9月，本公司向遵義氧化鋁注資人民幣101百萬元(2009：人民幣197百萬元)，作為對其的股本投入。截至2010年12月31日，相關驗資程式尚在辦理過程中。另外，遵義氧化鋁的非控股股東尚未針對本公司前述之出資相應注資。
- (iii) 註冊資本及實收資本之差異為該公司於2010年中分立，由於相關驗資程式尚未完成，故註冊資金尚未調整。
- (iv) 於2010年10月，本公司在公開市場以市價對外銷售所持有的焦作萬方5%的股權。上述交易所收到的現金扣除交易佣金及其他直接與交易相關的費用後約為人民幣480百萬元。交易完成後，本公司對焦作萬方的股權投資比例由29%下降至24.002%，於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仍為焦作萬方第一大股東，且本公司可以提名焦作萬方6名非獨立董事中5名的權利沒有發生變化。焦作萬方股東持股比例分散，其他股東沒有且不能輕易地聯合行使投票權。另外，本公司在過去三年內提出的所有議案，均由股東大會批准通過。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對焦作萬方有實質性控制。
- (v)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前述註(i)及(ii)，本公司向其他子公司注資人民幣611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839百萬元)。

11.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

(a) 合營企業投資

在合營企業的投資變動如下：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於1月1日	685,459	701,850	734,530	718,398
追加投資	71,325	34,001	71,325	34,001
按權益法調整的				
淨利潤/(損失)	233,784	(50,392)	—	—
減值損失	—	—	—	(17,869)
於12月31日	990,568	685,459	805,855	734,530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合營企業均未上市，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註冊資本及 實收資本		主要業務	所佔有效股東權益	
	法律性質	實收資本	2010	2009			
山西晉信鋁業有限公司 (「晉信鋁業」)(註(i))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20,000	生產及銷售原鋁	50%	50%	
廣西華銀鋁業有限公司(註(ii))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2,441,987	生產及銷售氧化鋁	33%	33%	

11.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續)

(a) 合營企業投資(續)

註：

- (i)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晉信鋁業的投資已經全額減計，本集團對晉信鋁業不負有承擔額外損失義務。
- (ii)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以現金向廣西華銀鋁業有限公司注資人民幣71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34百萬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權益如下：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資產	2,787,528	2,754,414
負債	(1,796,960)	(2,068,955)
收入	1,333,472	771,048
本年利潤／(虧損)	233,784	(50,392)
按比例應佔合營企業的資本承諾	26,996	169,652

對於合營企業投資，本集團並未確認重大之或有負債。合營企業本身並無已確認重大之或有負債。

11.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續)

(b) 聯營企業投資

在聯營企業的投資變動如下：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於1月1日	197,070	104,809	30,000	105,600
追加投資／增加(註(i))	748,650	—	—	—
由子公司轉為聯營企業 (註(ii))	30,000	—	30,000	—
聯營企業處置	—	—	—	(75,600)
按權益法調整的淨利潤	240,028	77,056	—	—
按比例享有之儲備變動	(3,140)	15,205	—	—
於12月31日	1,212,608	197,070	60,000	30,000

註：

- (i)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按其對各聯營企業之出資比例分別向焦作煤業集團新鄉(趙固)能源有限責任公司以及河南中孚特種鋁材有限公司注資人民幣549百萬元(2009年：無)及人民幣200百萬元(2009年：無)。
- (ii) 本公司於2010年3月與多氟多化工有限公司(「多氟多化工」)簽訂了合資協議，協議約定多氟多化工以人民幣37百萬元注入原撫順氟化鹽有限公司(「撫順氟化鹽」)以換取其55%權益，注資後，本公司對撫順氟化鹽的權益比例由100%下降至45%，本公司並從2010年6月30日起對其失去控制。同時，撫順氟化鹽更名為名多氟多(撫順)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1.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續)

(b) 聯營企業投資(續)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聯營企業均未上市，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註冊資本及 實收資本		主要業務	所佔有效股東權益	
	法律性質	實收資本	2010	2009			
農銀匯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註(i))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200,000	投資	15%	15%	
焦作煤業集團新鄉(趙固)能源 有限責任公司(註(ii))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800,000	生產煤製品	7.2%	8.7%	
焦作市萬方實業有限公司(註(iii))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	銷售建築材料，百貨等	7.2%	8.7%	
多氟多(撫順)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66,660	生產及銷售氟化學品	45.0%	—	
河南中孚特種鋁材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註冊資本 769,000 實收資本 251,088	生產及銷售鋁加工產品	23.4%	—	

11.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續)

(b) 聯營企業投資(續)

註：

- (i) 本公司通過指派農銀匯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會一名執行董事而對其實施重大影響。
- (ii) 焦作煤業集團新鄉(趙固)能源有限責任公司及焦作市萬方實業有限公司為本集團持有24.002%股東權益(2009年：29%)之子公司焦作萬方之聯營企業。焦作萬方分別直接持有前述兩公司30%的股權。由於本公司對焦作萬方部份股權處置(附註10)，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前述兩公司之實際享有權益比例由8.7%下降至7.2%。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佔聯營企業權益如下：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資產	1,761,469	603,273
負債	(548,861)	(406,203)
收入	998,846	459,605
本年利潤	240,028	77,05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於1月1日	56,313	38,214	7,000	7,000
增加投資	—	20,000	—	—
處置	(10,065)	(283)	—	—
公允價值變動	(1,370)	(1,618)	—	—
於12月31日	44,878	56,313	7,000	7,000

於2010年12月，本集團將其所持有的對中鋁國際工程有限公司，本公司的一家兄弟公司，的全部5%股東權益轉讓予本公司之母公司，交易的對價約為人民幣165百萬元(2009：無)。本次處置收益為人民幣155百萬元(2009：無)(附註28(b))。

於2010年12月31日，所有(2009年：人民幣55百萬元)的權益證券為在中國的非上市證券。全部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人民幣計(2009年：全部)。

13. 遞延所得稅項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現有稅項資產與現有稅務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實體結算所得稅結餘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於2010年12月31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分析如下：

	集團		公司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 超過12個月後收回的 遞延所得稅資產	404,650	767,915	94,624	615,996
— 在12個月內收回的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06,131	879,325	845,798	583,098
	1,410,781	1,647,240	940,422	1,199,094
遞延所得稅項負債：				
— 超過12個月後收回的 遞延所得稅負債	—	31,600	—	—
— 在12個月內收回的 遞延所得稅負債	—	2,935	—	—
	—	34,535	—	—
	1,410,781	1,612,705	940,422	1,199,09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3. 遞延所得稅項(續)

遞延所得稅項的總變動如下：

	集團		公司	
	2010	2009	2010	2009
於1月1日	1,612,705	663,768	1,199,094	350,336
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215	244	—	—
於儲備中確認	(110,402)	—	—	—
於損益中確認	(91,737)	948,693	(258,672)	848,758
於12月31日	1,410,781	1,612,705	940,422	1,199,094

13. 遞延所得稅項(續)

假設不考慮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金額在同一徵稅區內抵銷，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內遞延所得稅項資產及負債金額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項資產的變動：

	集團								
	應收款項 壞賬準備及 存貨跌價 準備	物業、廠房及 設備的 減值準備	預提費用	購買國產 設備抵稅	可抵扣虧損	未實現內部 毛利	沖回資產 評估增值	其他	合計
於2009年1月1日	229,789	23,115	3,714	280,297	211,845	19,030	60,366	53,359	881,515
於損益中確認	(157,436)	115,607	79,242	(220,205)	1,089,638	20,845	(6,936)	15,998	936,753
於2009年12月31日	72,353	138,722	82,956	60,092	1,301,483	39,875	53,430	69,357	1,818,268
於儲備中確認	—	—	—	—	(110,402)	—	—	—	(110,402)
於損益中確認	2,851	(51,000)	57,615	(51,166)	(126,402)	31,702	(27,238)	(7,964)	(171,602)
於2010年12月31日	75,204	87,722	140,571	8,926	1,064,679	71,577	26,192	61,393	1,536,264
	公司								
	應收款項 壞賬準備及 存貨跌價 準備	物業、廠房及 設備的 減值準備	預提費用	購買國產 設備抵稅	可抵扣虧損	未實現內部 毛利	沖回資產 評估增值	其他	合計
於2009年1月1日	127,445	22,872	1,037	261,572	5,860	—	60,366	5,109	484,261
於損益中確認	(75,488)	115,608	70,910	(201,480)	939,868	—	(6,936)	16,261	858,743
於2009年12月31日	51,957	138,480	71,947	60,092	945,728	—	53,430	21,370	1,343,004
於損益中確認	6,006	(103,603)	28,127	(51,166)	(247,359)	10,462	(27,238)	103,544	(281,227)
於2010年12月31日	57,963	34,877	100,074	8,926	698,369	10,462	26,192	124,914	1,061,77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3. 遞延所得稅項(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的變動：

	集團					合計
	金融資產公允	物業、廠房及	無形資產		其他	
	利息資本化	價值變動	設備折舊	攤銷		
於2009年1月1日	133,230	448	27,998	2,020	54,051	217,747
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	(244)	—	—	—	(244)
於損益中確認	(5,973)	17	6,618	674	(13,276)	(11,940)
於2009年12月31日	127,257	221	34,616	2,694	40,775	205,563
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	(215)	—	—	—	(215)
於損益中確認	(5,902)	2,570	(34,616)	(2,694)	(39,223)	(79,865)
於2010年12月31日	121,355	2,576	—	—	1,552	125,483

	公司			合計
	利息資本化	物業、廠房及	設備折舊	
		未實現利潤		
於2009年1月1日	133,230	—	695	133,925
於損益中確認	(5,973)	16,653	(695)	9,985
於2009年12月31日	127,257	16,653	—	143,910
於損益中確認	(5,902)	(16,653)	—	(22,555)
於2010年12月31日	121,355	—	—	121,355

13. 遞延所得稅項(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按相關稅務利益很有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利潤實現的數額而就結轉稅損確認。本集團並無就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益的虧損人民幣2,117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1,871百萬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人民幣529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468百萬元)。於2010年12月31日，這些稅損到期日分析如下：

	集團		公司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到期年份				
2011年	16,270	16,270	—	—
2012年	279,094	279,094	—	—
2013年	397,956	397,956	—	—
2014年	971,634	1,177,855	10,426	10,426
2015年	451,856	—	—	—
合計	2,116,810	1,871,175	10,426	10,426

14. 其他非流動資產

	集團		公司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預付採購款	164,745	237,555	140,000	168,000
其他預付款	139,454	163,572	57,622	80,156
	304,199	401,127	197,622	248,15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5. 存貨

	集團		公司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原材料	9,498,670	8,635,393	5,870,079	5,537,227
在產品	5,710,686	4,863,109	3,396,319	3,173,130
產成品	5,632,858	5,944,645	1,405,895	1,238,701
備品備件	1,033,063	1,045,263	661,467	700,770
包裝材料及其他	13,366	9,139	7,682	3,901
	21,888,643	20,497,549	11,341,442	10,653,729
減：存貨跌價準備	(108,596)	(74,322)	(96,841)	(67,696)
	21,780,047	20,423,227	11,244,601	10,586,033

註：本集團把在資產負債表日將用於集團內部公司生產原鋁的自產氧化鋁分類為原材料列示。在2010年之前，集團將自產氧化鋁全部做為產成品列示。因此，對2009年可比數據進行相應重述以與本年年末的列報保持一致。

存貨跌價準備變動如下：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於1月1日	74,322	984,489	67,696	467,223
計提之存貨跌價準備	360,889	33,756	135,757	27,858
因可變現淨值回升而轉回	(199,305)	—	(84,560)	—
存貨銷售轉回	(127,310)	(943,923)	(22,052)	(427,385)
於12月31日	108,596	74,322	96,841	67,696

16.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集團		公司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應收賬款	1,689,469	1,840,813	1,735,699	2,157,087
減：壞賬準備	(401,066)	(423,362)	(379,537)	(403,065)
	1,288,403	1,417,451	1,356,162	1,754,022
應收票據	1,981,570	1,785,631	1,233,870	1,170,264
	3,269,973	3,203,082	2,590,032	2,924,286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除金額為人民幣530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739百萬元)及人民幣8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6百萬元)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貨幣分別為美元及歐元外，其他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均為人民幣。本公司所有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全部為人民幣(2009年：全部)。

本集團之部分銷售是按預先付款或以付款交單方式進行。本集團對規模較大且關係悠久的長期合同客戶，在商討後，一般可能提3至12個月的信用期限。部份中鋁公司內部公司的信用政策是應要求付款。於2010年12月31日，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公司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內	3,148,858	3,062,131	2,288,302	2,682,250
一至兩年	33,477	89,570	73,874	133,237
兩至三年	54,716	27,595	130,734	17,599
三年以上	433,988	447,148	476,659	494,265
	3,671,039	3,626,444	2,969,569	3,327,35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6.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未過期且未減值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信用品質是參考對方企業的歷史不良記錄進行評估。於2010年12月31日，上述客戶無歷史不良記錄。

本集團一般對於逾期一年以內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不考慮計提壞賬準備。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公司已過期但未計提壞賬準備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03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131百萬元)及人民幣284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218百萬元)。上述金額均與近期沒有拖欠歷史的單獨客戶相關。此類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公司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內	13,610	25,478	9,676	6,203
一至兩年	33,117	78,040	73,611	122,403
兩至三年	41,290	11,597	118,150	4,488
三年以上	15,214	15,868	83,061	84,924
	103,231	130,983	284,498	218,018

16.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公司金額為人民幣432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447百萬元)及人民幣406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422百萬元)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實質上減值並分別計提了人民幣401百萬元(2009年：423百萬元)及人民幣380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403百萬元)的壞賬準備。個別減值的應收款主要與陷入無法預期之經營困境情況的客戶有關。該應收款的一部份經評估認為可以預期被收回。該應收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公司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兩至三年	13,426	15,998	12,584	13,111
三年以上	418,774	431,280	393,598	409,341
	432,200	447,278	406,182	422,452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壞賬準備變動如下：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於1月1日	423,362	421,862	403,065	403,525
計提之壞賬準備	4,000	20,690	2,686	18,700
核銷	(25,680)	(13,248)	(25,680)	(13,239)
轉回	(616)	(5,942)	(534)	(5,921)
於12月31日	401,066	423,362	379,537	403,06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7. 其他流動資產

	集團		公司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預付採購定金	328,864	395,457	58,788	23,170
員工備用金	35,179	33,822	20,954	17,106
未抵扣增值稅	1,769,908	1,587,023	408,667	278,832
應收出口退稅	141,511	89,073	—	—
應收股利	—	—	141,651	141,651
非主營業務銷售應收款	134,334	134,585	89,575	116,670
投資項目保證金(註)	854,809	255,054	854,809	255,054
借款及代墊款項	282,437	381,804	143,809	167,352
與子公司資金往來	—	—	3,335,782	2,527,363
其他	170,748	217,686	138,310	148,167
	3,717,790	3,094,504	5,192,345	3,675,365
減：壞賬準備	(186,553)	(221,332)	(175,250)	(211,915)
	3,531,237	2,873,172	5,017,095	3,463,450
預付所得稅	304,239	291,507	216,978	218,933
預付採購款	2,304,493	1,684,065	537,588	403,940
其他流動資產，淨額合計	6,139,969	4,848,744	5,771,661	4,086,323

17. 其他流動資產(續)

註：於2010年12月31日，投資項目準備金中主要為本集團參與資源整合為獲取煤及礦權相關資產／業務支付的保證金，分別為人民幣640百萬元及人民幣210百萬元。

於2009年12月31日，投資項目準備金中主要為本集團根據資產收購框架協定擬收購撫順熱電廠經營性資產及其他公司相關配套資產而預交給撫順市重點工程國有資產經營公司的投資款人民幣255百萬元，由於該收購協定不再按原框架協定執行，本集團已於2010年2月收回該款項。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除金額為人民幣0.04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7.40百萬元)，人民幣3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0.5百萬元)及人民幣7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0.5百萬元)的其他流動資產貨幣分別為美元、港幣及澳元外，其他的其他流動資產均為人民幣。本公司的所有其他流動資產均為人民幣(2009：全部)。

於2010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公司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內	3,380,547	2,665,489	3,212,560	1,949,373
一至兩年	114,525	123,717	1,655,899	616,434
兩至三年	9,871	17,574	14,332	846,501
三年以上	212,847	287,724	309,554	263,057
	3,717,790	3,094,504	5,192,345	3,675,365

未過期且未減值其他應收款的信用品質是參考對方企業的歷史不良記錄進行評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7. 其他流動資產(續)

本集團一般對於逾期的一年以內的其他應收款不考慮減值。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公司已過期但未計提壞賬準備之其他應收款金額分別為人民幣46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72百萬元)及人民幣152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876百萬元)。此類為應要求付款合同。此類其他應收款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公司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內	4,642	18,727	1,390	1,270
一至兩年	9,456	14,758	6,194	3,652
兩至三年	9,410	9,182	14,279	839,933
三年以上	22,157	29,362	130,198	30,788
	45,665	72,029	152,061	875,643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公司金額為人民幣191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265百萬元)及為人民幣179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239百萬元)的其他應收款減值並且分別計提壞賬準備人民幣187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221百萬元)及人民幣175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212百萬元)。該應收款的一部份經評估認為可以預期被收回。該應收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公司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兩至三年	59	7,033	53	6,568
三年以上	190,690	258,362	179,356	232,269
	190,749	265,395	179,409	238,837

17. 其他流動資產(續)

其他應收款壞賬準備的變動分析如下：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於1月1日	221,332	224,544	211,915	215,539
計提之壞賬準備	28,206	844	26,320	164
核銷	(60,400)	(2,004)	(60,400)	(1,958)
轉回	(2,585)	(2,052)	(2,585)	(1,830)
於12月31日	186,553	221,332	175,250	211,915

18. 銀行存款及現金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受限資金	462,935	365,409	57,121	31,418
定期存款	50,000	91,941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982,710	7,401,410	5,343,707	4,350,873
	9,495,645	7,858,760	5,400,828	4,382,291

於2010年12月31日，受限資金主要是由於辦理信用證和應付票據而持有的存款(附註24)。

於2010年12月31日，上述定期存款之實際年利率為2.75%(2009年：5.00%)且平均到日期為1年(2009年：1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8. 銀行存款及現金(續)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之銀行存款及現金由以下貨幣構成：

	集團		公司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9,054,616	7,540,715	5,400,828	4,382,291
美元	303,253	103,754	—	—
港幣	31,131	46,822	—	—
歐元	3,003	2,380	—	—
澳元	103,642	165,089	—	—
	9,495,645	7,858,760	5,400,828	4,382,291

19. 股本

	集團及公司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 A股	9,580,522	9,580,522
— H股	3,943,966	3,943,966
	13,524,488	13,524,488

於2010年及2009年12月31日，所有發行的股票均已註冊並繳足。A股與H股之間排序沒有區別。

已發行的A股中，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的5,649,217,045股為限售股份(2009年：5,649,217,045股)。這些股份只有在三年的限售期(於2011年1月4日到期)之後方可自由交易。

20. 儲備

	公司					合計
	股本溢價	其他資本公積 (註(i))	法定盈餘公積 (註(ii))	專項儲備 (註(iii))	未分配利潤	
於2009年1月1日	14,392,675	398,824	5,799,232	18,061	20,735,428	41,344,220
本年虧損	—	—	—	—	(3,529,289)	(3,529,289)
儲備增加	—	—	—	8,229	—	8,229
專項應付款轉資本公積	—	1,400	—	—	—	1,400
子公司轉為分公司	(1,891)	—	—	—	—	(1,891)
於2009年12月31日	14,390,784	400,224	5,799,232	26,290	17,206,139	37,822,669
本年利潤	—	—	—	—	440,103	440,103
提取盈餘公積	—	—	68,325	—	(68,325)	—
儲備增加	—	—	—	3,294	—	3,294
專項應付款轉資本公積	—	78,401	—	—	—	78,401
於2010年12月31日	14,390,784	478,625	5,867,557	29,584	17,577,917	38,344,467

註：

(i) 其他資本公積

其他資本公積主要為國債基金儲備。國債基金儲備為中國財政部(「財政部」)為支援本集團各種符合條件的技術項目而給予本集團某些分公司及子公司的國債基金。根據財政部相關文檔，在相關增股條件達到之後，該等基金作為對本公司的注資。在相關增股條件達到之前，此等基金作為資本公積。

(ii) 法定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會的決議，本公司按中國會計準則下年度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當法定盈餘公積金累計額達到股本的50%以上時，可不再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經批准後可用於彌補虧損，或者增加股本，惟增加股本後法定盈餘公積金餘額不應低於註冊資本的25%以下。

(iii) 專項儲備

專項儲備主要是為特定安全生產活動準備的積金。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發佈的規定，本集團需以規定比例主要為鋁土礦及煤的採掘，煤氣生產及建築服務提取基金。該基金用於安全生產方面的維持與/或改善，不可分配給股東。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1. 借款

	集團		公司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長期借款				
銀行及其他借款(註(a))				
— 抵押(附註25)	705,405	798,627	—	—
— 保證(註(e))	2,883,313	4,250,715	36,200	92,354
— 信用借款	20,483,474	23,676,379	11,578,052	14,965,880
	24,072,192	28,725,721	11,614,252	15,058,234
中期票據及長期債券(註(b))				
— 保證(註(e))	1,986,133	1,983,983	1,986,133	1,983,983
— 信用	11,923,820	9,921,250	11,923,820	9,921,250
	13,909,953	11,905,233	13,909,953	11,905,233
長期借款合計	37,982,145	40,630,954	25,524,205	26,963,467
長期借款流動部分	(10,258,278)	(2,826,472)	(7,747,725)	(431,966)
長期借款非流動部分	27,723,867	37,804,482	17,776,480	26,531,501
長期借款公允價值合計	37,886,755	40,785,144	25,423,944	27,115,070

21. 借款(續)

	集團		公司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短期借款				
銀行借款(註(c))				
— 抵押(附註25)	215,000	645,000	—	—
— 保證(註(e))	1,225,000	880,000	—	—
— 信用借款	19,149,680	21,468,285	7,000,000	10,800,000
	20,589,680	22,993,285	7,000,000	10,800,000
短期債券，信用(註(d))	10,871,911	—	10,171,911	—
長期借款流動部分	10,258,278	2,826,472	7,747,725	431,966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流動部分合計	41,719,869	25,819,757	24,919,636	11,231,966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除金額為人民幣50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49百萬元)及人民幣938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299百萬元)的借款貨幣分別為日元及美元外，其他借款均為人民幣。本公司全部借款均為人民幣(2009年：全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1. 借款(續)

註：

(a) 長期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i) 本集團長期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到期日如下：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其他借款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1年以內	5,252,402	2,775,641	12,126	50,831
1至2年	3,612,382	5,891,327	12,126	18,210
2至5年	11,420,768	13,861,595	36,377	54,629
5年以上	3,673,783	5,999,298	52,228	74,190
	23,959,335	28,527,861	112,857	197,860
5年內全部償還	19,788,446	21,958,438	—	—

21. 借款(續)

註：(續)

(a) 長期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續)

(ii) 本公司長期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到期日如下：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其他借款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1年以內	2,745,000	384,000	8,975	47,966
1至2年	737,500	3,108,000	8,975	15,345
2至5年	6,762,300	8,670,500	26,926	46,034
5年以上	1,307,000	2,746,500	17,576	39,889
	11,551,800	14,909,000	62,452	149,234
5年內全部償還	9,935,000	11,867,000	—	—

(iii) 截至2010年及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長期銀行及其他借款加權平均年利率分別為5.25%和5.2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1. 借款(續)

註：(續)

(b) 中期票據及長期債券

於2010年12月31日，未償還的長期債券和中期票據如下：

	面值／到期日	實際利率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7長期債券	2,000,000／2017	4.64%	1,986,133	1,983,983
2008中期票據	5,000,000／2011	5.62%	4,993,750	4,978,750
2008中期票據	5,000,000／2013	4.92%	4,957,500	4,942,500
2010中期票據	1,000,000／2015	4.34%	986,381	—
2010中期票據	1,000,000／2015	4.20%	986,189	—
			13,909,953	11,905,233

發行長期債券和中期票據分別是為了資本性支出，滿足營運資金和置換銀行借款。

(c) 短期銀行借款

截至2010年及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短期銀行借款加權平均年利率分別為4.55%和4.96%。

21. 借款(續)

註：(續)

(d) 短期債券

於2010年12月31日，未償還的短期債券匯總如下：

	面值／到期日	實際利率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短期債券	5,000,000／2011	3.04%	5,101,634	—
2010短期債券	5,000,000／2011	3.17%	5,070,277	—
2010短期債券	300,000／2011	3.70%	300,000	—
2010短期債券	400,000／2011	3.82%	400,000	—
			10,871,911	—

以上發行的所有短期債券均為補充營運資金之目的。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1. 借款(續)

註：(續)

(e) 已擔保的長期及短期銀行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獲得的被擔保的長期及短期銀行及其他借款明細如下：

擔保方	集團		公司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長期債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986,133	1,983,983	1,986,133	1,983,983
長期借款				
中鋁公司	1,581,301	2,315,760	—	—
山西漳澤電力股份 有限公司(註(ii))	—	400,000	—	—
洛陽市經濟投資 有限公司(註(ii))	98,832	101,111	—	—
蘭州鋁廠(註(i))	36,200	92,354	36,200	92,354

21. 借款(續)

註：(續)

(e) 已擔保的長期及短期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本集團獲得的被擔保的長期及短期銀行及其他借款明細如下：(續)

擔保方	集團		公司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伊川電力集團總公司(註(ii))	58,595	70,115	—	—
洛陽龍泉鋁業 有限公司(註(ii))	51,300	57,000	—	—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iii))	37,085	44,375	—	—
本公司	1,020,000	1,170,000	—	—
	2,883,313	4,250,715	36,200	92,35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1. 借款(續)

註：(續)

(e) 已擔保的長期及短期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本集團獲得的被擔保的長期及短期銀行及其他借款明細如下：(續)

擔保方	集團		公司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短期借款				
中鋁公司	1,225,000	180,000	—	—
本公司	—	700,000	—	—
	1,225,000	880,000	—	—

註：

- (i) 擔保方是中鋁公司之子公司及本公司之股東。
- (ii) 擔保方是本公司之子公司之非控股股東。
- (iii) 擔保方為中鋁公司之子公司。

22. 其他非流動負債

	集團		公司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預收銷售款	—	68,847	—	—
提前退休計劃	208,378	231,273	171,314	190,313
其他	469,392	225,034	283,646	130,159
	677,770	525,154	454,960	320,472

22. 其他非流動負債(續)

與提前退休計劃有關的負債分析：

於2010年和2009年，部分分子公司實行提前退休計劃，允許符合條件的員工在自願基礎上提前退休。於2010年12月31日，於「其他非流動負債」中確認的與提前退休計劃有關的義務如下：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於1月1日	303,205	24,757	250,758	6,913
本年度計提(附註30)	69,072	284,562	63,843	247,065
融資費用	5,778	—	2,267	—
當年使用	(85,193)	(6,114)	(69,659)	(3,220)
於12月31日	292,862	303,205	247,209	250,758
非流動	208,378	231,273	171,314	190,313
流動(附註23)	84,484	71,932	75,895	60,445
	292,862	303,205	247,209	250,75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3.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集團		公司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應付工程款	4,201,502	4,382,597	2,577,742	2,787,657
預收客戶銷售定金及履約保證金	1,215,080	1,679,594	336,815	454,294
預提工資及獎金	353,292	8,677	220,371	—
職工福利費	159,579	192,826	90,075	134,493
養老保險	38,640	45,268	9,697	14,056
一年內兌現的內退福利(附註22)	84,484	71,932	75,895	60,445
所得稅以外的其他稅項(註)	391,074	353,547	268,303	209,526
應付股權投資款	5,740	13,497	5,740	13,497
其他保證金及押金	177,568	157,817	112,827	108,957
應付股利	89,272	115,978	—	—
應付利息	359,990	338,476	307,477	304,855
其他	456,848	567,779	244,815	394,488
	7,533,069	7,927,988	4,249,757	4,482,268

註： 所得稅以外的其他稅項主要包含應交增值稅、資源稅、城市維護建設稅及教育費附加。

23.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續)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除金額為人民幣2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2百萬元)，人民幣1百萬元(2009年：無)及人民幣7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16百萬元)的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貨幣分別為港幣、歐元及澳元外，其他的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均為人民幣。

於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所有的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均為人民幣。於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除金額為人民幣4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16百萬元)的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貨幣為港幣外，其他的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均為人民幣。

24.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集團		公司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應付賬款	4,339,300	4,440,736	2,388,614	2,060,028
應付票據	2,037,042	1,731,707	33,490	511,202
	6,376,342	6,172,443	2,422,104	2,571,230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除金額為人民幣41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70百萬元)及人民幣1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54百萬元)的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貨幣分別為美元及歐元外，其他的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均為人民幣。本公司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均為人民幣(2009年：全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4.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續)

於2010年12月31日，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公司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內	6,152,987	5,892,834	2,364,729	2,486,570
一至兩年	68,421	212,488	21,160	43,621
兩至三年	117,265	31,131	17,503	20,105
三年以上	37,669	35,990	18,712	20,934
	6,376,342	6,172,443	2,422,104	2,571,230

25. 抵押資產

如附註21所述，本集團將不同的資產用於某些借款的抵押。於2010年12月31日，抵押資產匯總如下：

	集團		公司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16,883	1,711,957	—	—
土地使用權	126,153	320,055	—	—
存貨	45,000	57,500	—	—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55,000	15,000	—	—
	1,343,036	2,104,512	—	—

26. 銷售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運輸及裝卸費用	1,090,831	812,479
包裝費用	180,523	145,518
港口雜費	59,429	71,418
職工薪酬	37,799	36,954
銷售佣金及其他手續費	12,990	22,123
倉儲費	30,119	32,273
市場及廣告費用	14,818	12,253
折舊-非生產性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8)	9,337	6,992
其他	137,455	124,910
	1,573,301	1,264,92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7. 管理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職工薪酬	840,371	1,025,009
所得稅費用以外的其他稅項(註)	614,704	546,810
折舊 — 非生產性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8)	207,075	238,174
攤銷 — 土地使用權及租賃土地(附註9)	58,745	47,522
攤銷 — 無形資產(附註7)	14,993	22,505
經營租賃費用	106,098	198,975
差旅費及業務招待費	141,472	125,686
公用事業及辦公用品費用	82,737	78,850
排汙費	33,985	40,230
修理及維修費用	43,911	48,644
保險費用	79,513	81,424
審計費	25,698	30,636
法律及專業費用	23,370	46,451
其他	351,068	425,590
	2,623,740	2,956,506

註： 所得稅費用以外的其他稅項主要包含土地使用稅、房產稅及印花稅。

28.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a) 其他收入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收入為人民幣329百萬元政府補助(2009年：人民幣151百萬元)。

(b) 其他收益／(損失)，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已實現期貨期權收入，淨額	248,799	456,337
未實現期貨期權收入／(損失)，淨額	56,440	(34,012)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損失)	29,324	(27,344)
處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收益	156,066	5,827
其他	395	3,028
	491,024	403,836

29. 財務費用，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財務收益 — 銀行利息收入	(91,109)	(125,139)
利息費用，扣除資本化利息後淨額(附註8)	2,575,661	2,299,780
匯兌損失／(收益)，淨額	10,632	(36,816)
財務費用	2,586,293	2,262,964
財務費用，淨額	2,495,184	2,137,825
利息資本化率	4.77%	5.3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0. 職工薪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工資及獎金	4,231,627	3,992,582
住房公積金	339,615	355,305
職工福利費及其他費用(註)	747,314	773,575
與提前退休計劃相關的員工費用(附註22)	69,072	284,562
養老保險	695,866	809,877
	6,083,494	6,215,901

註： 職工福利費及其他費用包括職工福利費、工會經費、職工教育經費及失業保險費等。

職工薪酬包括附註31中應支付給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

31.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

(a) 董事及監事薪酬

年內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酬金總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袍金	870	994
基本薪金、住房公積金、其他津貼和實物利益	2,099	2,536
酌情獎金	929	1,055
養老保險	113	131
	4,011	4,71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1.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續)

(a) 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下表詳列每名董事及監事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

董事及監事姓名	袍金	薪金	酌情獎金	養老保險	合計
董事：					
熊維平	—	648	328	29	1,005
羅建川	—	556	285	29	870
陳基華 (於2010年10月28日辭職)	—	428	151	26	605
劉祥民	—	467	165	29	661
石春貴	150	—	—	—	150
呂友清 (於2010年6月22日任命)	—	—	—	—	—
康 義 (2010年6月22日辭職)	99	—	—	—	99
張卓元	207	—	—	—	207
朱德淼	207	—	—	—	207
王夢奎	207	—	—	—	207
	870	2,099	929	113	4,011
監事：					
敖 宏	—	—	—	—	—
袁 力	—	—	—	—	—
張佔魁	—	—	—	—	—
	—	—	—	—	—
合計	870	2,099	929	113	4,011

31.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續)

(a) 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下表詳列每名董事及監事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

董事及監事姓名	袍金	薪金	酌情獎金	養老保險	合計
董事：					
熊維平 (於2009年5月26日委任)	—	382	191	16	589
肖亞慶 (於2009年3月27日辭職)	—	271	137	11	419
羅建川	—	560	293	26	879
陳基華	—	469	169	26	664
劉祥民	—	469	169	26	664
石春貴	150	—	—	—	150
康 義	211	—	—	—	211
張卓元	211	—	—	—	211
王夢奎	211	—	—	—	211
朱德淼	211	—	—	—	211
	994	2,151	959	105	4,209
監事：					
敖 宏	—	—	—	—	—
袁 力	—	385	96	26	507
張佔魁	—	—	—	—	—
	—	385	96	26	507
合計	994	2,536	1,055	131	4,716

31.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續)

(a) 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支付予董事及監事薪酬組別如下：

	人數	
	2010年	2009年
0至1,000	12	13
1,000至1,500	1	—

本年內，並未給予本公司董事或監事任何股權(2009年：無)。

本年內，並無任何薪酬付予董事或監事(包括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以吸引其加入本公司或作為對其離職的賠償(2009年：無)。

本公司的董事及監事在各有關年度並無放棄任何薪酬。

(b)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最高薪酬的五位人士包括3位(2009年：3位)董事，他們的薪酬在上文呈報的分析中反映。本年度支付予其餘2位(2009年：2位)人士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基本薪金、住房公積金、其他津貼和實物利益	935	936
酌情獎金	330	339
養老保險	52	49
	1,317	1,324

32. 所得稅費用／(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當期所得稅費用：		
— 中國企業所得稅	319,479	237,690
遞延所得稅費用／(收益)(附註13)	91,737	(948,693)
	411,216	(711,003)

本集團當期所得稅已根據當期的應稅利潤和適用稅率進行了預提。本公司的部分分公司及子公司因地處中國特別指定地區，而享受特定期間的優惠稅率包括十年期15%優惠稅率。此外，本集團也享受核准的以前年度國家國產設備抵免所得稅的優惠政策。

新企業所得稅法自2008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率調整為25%。對於以前年度本公司適用15%所得稅率之分公司及子公司，所得稅率將在五年之內逐漸提高為25%，同時位於西部地區的公司將繼續享受15%的所得稅率，於2011年前將不會有任何上調，但是以後會轉變為25%。

遞延所得稅以全額暫時性差異為基礎以負債法計算，所使用的稅率為資產負債表日適用並且預期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實現期間的稅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2. 所得稅費用／(收益)(續)

本集團就除稅前利潤的稅項，與採用綜合實體利潤／(損失)適用的加權平均稅率而應產生之理論稅額的差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除所得稅費用前利潤／(虧損)	1,380,354	(5,390,597)
按標準稅率25%(2009年：25%) 計算的所得稅費用／(收益)	345,089	(1,347,649)
稅項影響：		
個別子公司及分公司的所得稅優惠差異	(37,288)	63,925
所得稅率調整之影響	54,252	—
沒有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務虧損(附註13)	110,015	294,464
使用以前年度未確認可抵扣稅務損失及費用	(48,606)	—
已確認國產設備投資抵免的沖銷(附註13)	—	220,205
加計扣除費用	(13,267)	(23,777)
非應納稅收入	(147,484)	(9,420)
不得扣除的成本、費用和損失	148,505	91,249
所得稅費用／(收益)	411,216	(711,003)
加權平均實際稅率	29.79%	13.19%

本年內在應佔聯營企業和應佔合營企業的所得稅費用分別為人民幣77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27百萬元)和人民幣23百萬元(2009年：無)，並分別包括在「應佔聯營企業利潤」和「應佔合營企業利潤」中。

加權平均實際稅率的變化主要是由於本年部份稅務虧損沒有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導致的。

33. 每股收益／(虧損)

(a) 基本每股收益

每股基本收益／(虧損)是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虧損)除以該等年度內已發行股數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虧損)(人民幣元)	778,008,000	(4,642,894,000)
已發行股數的加權平均股數	13,524,487,892	13,524,487,892
每股基本收益／(虧損)(人民幣元)	0.06	(0.34)

(b) 稀釋每股收益

截至2010年及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不存在具有稀釋性的潛在普通股，所以稀釋每股收益／(虧損)與基本每股收益／(虧損)一致。

34. 股利

根據本公司章程，本公司可分配給股東的利潤上限為下列孰低者：

- (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的當期淨利潤及期初未分配利潤總和；
- (ii) 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下的當期淨利潤及期初未分配利潤總和；
- (iii)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規定的金額限制。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未進行股利分配(2009年：無)。

在即將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建議就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利為每股人民幣0.0114元，總計為人民幣154百萬元(2009年：無)，並予股東批准。本財務報表未反映此項應付股利。

35.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流量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1,380,354	(5,390,597)
應佔合營企業(利潤)／虧損	11(a)	(233,784)	50,392
應佔聯營企業利潤	11(b)	(240,028)	(77,05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	5,889,393	5,935,78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淨(收益)／損失	28	(29,324)	27,344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得	28	(156,066)	(5,827)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損失／核銷	8	701,781	623,791
無形資產攤銷	7	67,577	65,991
土地使用權攤銷	9	58,745	47,522
預付款項攤銷		68,385	25,982
已實現及未實現期貨期權合約收益	28	(305,239)	(422,325)
利息收入		(4,879)	(4,785)
利息支出		2,586,293	2,262,964
其他		(19,967)	(3,026)
		9,763,241	3,136,15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5.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流量(續)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營運資金的變動：			
存貨增加		(1,356,821)	(512,804)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增加		(237,764)	(1,342,354)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515,519)	(650,380)
受限資金增加	18	(97,526)	(122,656)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72,809	391,040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增加		53,100	1,585,853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減少		(252,088)	(2,967,557)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25,102)	(21,878)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流量		7,404,330	(504,582)
支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300,471)	(201,372)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的淨現金		7,103,859	(705,954)

36. 關聯方餘額及交易

本公司受其母公司中鋁公司控制，中鋁公司為中國境內的國有企業。中國政府對中鋁公司擁有控制權，同時在中國也擁有大量的生產性資產。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關聯方披露」，與政府相關的企業及其子公司，無論直接或間接控制，無論合營或有重大影響，都為本集團的關聯方。因此，關聯方包括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除本集團外)，其他政府相關企業及其子公司(「其他國有企業」)，本公司有控制權或能施行重大影響及有本公司重要管理人的其他實體及公司，中鋁公司及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

本著關聯方交易披露的目的，本公司董事們認為與關聯方相關的有意義信息都已充分披露。

除了在合併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披露的關聯方信息及交易外，下列為本年本集團與關聯方在日常業務中發生的重要關聯交易總結。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6. 關聯方餘額及交易(續)

(a) 重大的關聯方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0年	2009年
銷售商品及提供服務：			
原材料及產成品銷售，包括：			
	(i)		
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		6,069,774	2,788,571
中鋁公司之聯營企業		31,869	3,596
聯營企業		—	396
子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以及 非控股股東之子公司		4,452,683	3,638,739
		10,554,326	6,431,302
提供公共服務，包括：			
	(ii)		
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		332,701	341,172
中鋁公司之聯營企業		8,156	9,572
子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以及 非控股股東之子公司		—	1,510
		340,857	352,254

36. 關聯方餘額及交易(續)

(a) 重大的關聯方交易(續)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採購商品及接受服務			
工程、建築和監理服務，包括：	(iii)		
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		3,503,363	4,947,307
子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以及 非控股股東之子公司		5,894	19,740
		3,509,257	4,967,047
主要和輔助材料及產成品的採購，包括：			
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	(iv)	4,232,369	2,630,835
中鋁公司之聯營企業		323,835	74,818
合營企業		1,321,202	911,462
聯營企業		1,458	4,665
子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以及 非控股股東之子公司		2,483,173	2,595,829
		8,362,037	6,217,60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6. 關聯方餘額及交易(續)

(a) 重大的關聯方交易(續)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提供社會服務及生活後勤服務，包括：	(v)		
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		264,049	502,999
子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以及 非控股股東之子公司		475	5,565
		264,524	508,564
公共服務，包括：	(ii)		
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		163,708	212,312
中鋁公司之聯營企業		7,663	—
子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以及 非控股股東之子公司		100,952	73,369
		272,323	285,681
支付給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的 土地使用權及房屋租金	(vi)	643,432	762,278
支付於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委托加工費	(i)	137,601	50,687

36. 關聯方餘額及交易(續)

(a) 重大的關聯方交易(續)

截至2010年12月31日的年度，本集團與其他國有企業(除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發生的重大交易佔本集團銷售商品及採購原材料、電力、物業、設備和服務的大部分。此外，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幾乎全部的受限資金、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借款及本年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都與中國政府控制的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有關。

與關聯方的所有交易均按照交易參與方共同協定的價格或條款進行，並主要基於如下原則：

- (i) 材料和產成品銷售包括銷售氧化鋁、原鋁、銅及廢料。這些交易為集團的正常商業往來，並按相關簽訂的產品和服務互供總協議進行。價格政策總結如下：
 - (1) 採用中國政府制定的價格(「政府定價」)；
 - (2) 如果沒有政府定價則採用政府指導價；
 - (3) 如果既沒有政府定價又沒有政府指導價，則採用市場價(指與獨立協力廠商交易的價格)；及
 - (4) 若以上均沒有的，則採用協議價格。
- (ii) 提供的公共事業服務包括提供電力、氣體、熱力和水，均按政府定價。

36. 關聯方餘額及交易(續)

(a) 重大的關聯方交易(續)

- (iii) 提供的工程、建設和監理服務為就建設性項目以向本集團提供了工程、施工及監理服務。這些服務採用政府指導價或當時的市場價(包括投標方式的投標價)定價。
- (iv) 主要材料和輔助材料(包括鋁土礦、石灰石、碳、水泥、煤等)及產成品(包括氧化鋁、原鋁及其他有色金屬等)採購的價格政策均按以上(i)定價。
- (v) 中鋁集團提供的社會服務和生活後勤服務，其中包括公安保衛、消防、教育及培訓、學校和醫療衛生、文化體育、報刊雜誌、廣播和印刷、物業管理、環境和衛生、綠化、托兒所和幼稚園、療養院、餐館和辦公室、公共交通和退休管理和其他服務。這些服務遵從相關社會和生活後勤服務供應協議。其價格政策均按以上(i)定價。
- (vi) 本集團根據與中鋁集團簽訂的土地使用權租賃合同，按市場租賃費率為佔用中鋁集團作工業或商業用途的土地支付租賃費。另本集團根據與中鋁集團簽訂的房屋租賃合同，按市場租賃費率為佔用中鋁公司的房屋建築物支付租金。
- (vii) 根據簽訂之商標使用許可合同，本集團在2001年7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10年內免費提供中鋁公司非獨家使用2項商標的權利。本集團將承擔在此期間內需維持此商標權有效而每年不超過人民幣1,000元的登記費用。按照合同條款，中鋁公司可以通過協商延長該等商標使用權利的有效期。

36. 關聯方餘額及交易(續)

(b) 關聯方年末餘額

除在合併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披露外，關聯企業年末餘額如下：

	集團		公司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1,015,859	1,471,845
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	397,098	329,194	301,217	265,276
中鋁公司之聯營企業	683	656	656	656
子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以及 非控股股東之子公司	119,309	146,663	21,221	20,180
	517,090	476,513	1,338,953	1,757,957
減：應收賬款壞賬準備	(150,261)	(150,315)	(150,261)	(150,315)
	366,829	326,198	1,188,692	1,607,64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6. 關聯方餘額及交易(續)

(b) 關聯方年末餘額(續)

除在合併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披露外，關聯企業年末餘額如下：(續)

	集團		公司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其他流動資產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2,974,561	2,225,421
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	60,070	48,838	23,965	23,258
中鋁公司之聯營企業	—	8,362	—	8,362
聯營企業	13,915	—	—	—
合營企業	53,887	17,631	17,631	17,631
子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以及 非控股股東之子公司	10,070	43,718	—	56,822
	137,942	118,549	3,016,157	2,331,494
減：其他應收款壞賬準備	(35,912)	(19,274)	(35,912)	(19,274)
	102,030	99,275	2,980,245	2,312,220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89,838	10,555
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	146,078	284,593	44,899	46,809
中鋁公司之聯營企業	1,095	1,415	874	1,380
聯營企業	1,001	210	—	—
子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以及 非控股股東之子公司	3,655	7,467	177	83
	151,829	293,685	135,788	58,827

36. 關聯方餘額及交易(續)

(b) 關聯方年末餘額(續)

除在合併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披露外，關聯企業年末餘額如下：(續)

	集團		公司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250,396	237,349
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	2,337,462	2,383,291	1,179,959	1,362,928
中鋁公司之聯營企業	756	656	473	473
合營企業	332	3,729	332	332
聯營企業	2,400	—	2,100	—
子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以及 非控股股東之子公司	13,436	14,914	493	3,993
	2,354,386	2,402,590	1,433,753	1,605,075

於2010年12月31日，長期借款、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流動部分分別有應付其他國有企業人民幣20,148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25,602百萬元)，人民幣23,959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22,653百萬元)及人民幣5,252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2,742百萬元)。

所有餘額與相關協議或雙方認定結果一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6. 關聯方餘額及交易(續)

(c)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袍金	870	994
基本薪金、住房公積金、其他津貼和實物利益	3,476	3,914
酌情獎金	1,384	1,521
養老保險	192	206
	5,922	6,635

37. 或有負債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和本公司都不存在大額或有負債。

38. 承諾事項

(a)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性承諾事項：

	集團		公司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已簽約但未撥備	4,611,998	3,918,198	3,100,290	2,288,292
已批准但未簽約	28,875,235	30,492,501	14,464,758	24,414,538
	33,487,233	34,410,699	17,565,048	26,702,830

(b) 經營租賃之資本性承諾事項

根據本集團及本公司已簽訂的不可撤銷的經營性租賃合同，於2010年12月31日，未來最低應支付租金匯總如下：

	集團		公司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內	626,204	782,744	190,562	269,076
二年至五年內	2,484,490	3,110,657	729,116	1,043,177
超過五年	19,052,618	23,877,969	4,964,211	7,047,293
	22,163,312	27,771,370	5,883,889	8,359,546

38. 承諾事項(續)

(c) 對外投資承諾事項

於2006年4月，本公司與貴州烏江水電開發有限責任公司簽訂合資協議，成立遵義氧化鋁，本公司持股67%。於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總共履行出資人民幣861百萬元(2009年：人民幣760百萬元)，按照修改後的協定，本公司仍需承擔出資義務人民幣101百萬元。該部份出資預計將於2011年完成。

於2010年5月，本公司與孝義市礦業有限公司簽訂投資協議，成立山西華誼礦業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80百萬元。其中本公司需要出資人民幣41百萬元，持有其51%的股權。於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總共出資人民幣8百萬元(2009年：無)，仍需承擔出資義務人民幣33百萬元。

於2010年12月，本公司與貴陽市工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上海恩遠實業有限公司簽署了投資協議，成立貴州中鋁鋁業有限公司，註冊資本金為人民幣320百萬元。其中本公司需要出資人民幣128百萬元，包括實物人民幣45百萬元及現金人民幣83百萬元，公司持股40%。於2010年12月31日，公司還未進行任何方式的出資行為。

39. 期後事項

2011年1月30日，董事會通過決議批准本公司申請定向募集發行不超過10億股A股且募集資金不超過人民幣9,000百萬元(「A股定向募集」)。發行對象為機構投資者及自然人。A股定向募集尚待本公司股東的表決和中國相關機構的審批。



CHALCO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ALUMINUM CORPORATION OF CHINA LIMITED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海淀區
西直門北大街62號 (100082)

電話: 8610-8229 8103

傳真: 8610-8229 8158

網址: www.chalco.com.cn

